

以賽亞書注釋

目錄：

- 01 導言
- 02 第一部審判的預言之(賽 1 至 7 章)
- 03 第一部審判的預言之二(賽 8 至 17 章)
- 04 第一部審判的預言之三(賽 18 至 35 章)
- 05 第二部歷史的插曲之一(賽 36 章)
- 06 第二部歷史的插曲之二(賽 37 章)
- 07 第二部歷史的插曲之三(賽 38 章)
- 08 第二部歷史的插曲之四(賽 39 章)
- 09 第三部和平的預言之(賽 40 至 48 章)
- 10 第三部和平的預言之二(賽 49 至 57 章)
- 11 第三部和平的預言之三(賽 58 至 65 章)
- 12 第三部和平的預言之四(賽 66 章)

01 以賽亞書導言

目錄

導言

第一部審判的預言

- 一、公開的事工（第一至七章）
- 二、私下的事工（第八至一十七章）
- 三、公開的事工（第二十八至三十五章）

第二部歷史的插曲

- 一、希西家的困境（第三十六章）
- 二、希西家的禱告（第三十七章）
- 三、希西家的疾病（第三十八章）
- 四、希西家的愚昧（第三十九章）

第三部和平的預言

- 一、和平的旨意（第四十至四十八章）

- 二、和平的王（第四十九至五十七章）
- 三、和平的過程（第五十八至六十五章）
- 四、尾聲（第六十六章）

導 言

以賽亞是猶大的一個先知。他的整個事工都是在猶大境內施行的，他看到了猶大將受的責罰和安慰。另外他所說諸國的默示，是關於猶大鄰近各國，和侵擾猶大之國的。他的視野並且擴及整個世界，包括了神全部的旨意。他清楚知道，神要藉著他的選民，使萬族蒙福；他從整個審判的過程中看見了全世界最終將得的祝福。

以賽亞書全書在說明兩個事實：審判與和平，並且指出這兩個事實在神制度裡的相互關係。首先論到審判，他的資訊指明審判將如何導致和平。最後論到和平，他的資訊指明和平要在公義的條件下獲得。在這兩個主要的部分中間，是一段歷史的插曲，他的第一部分與審判的預言有關，第二部分與和平有關。

以賽亞的資訊是從人類歷史上一個黑暗時期發出的。他在烏西雅、約坦、亞哈斯、希西家統治期間施行教導。與他同時代的何西阿是對以色列說預言，彌迦則是對猶大說預言。

這本書的教訓顯然是一致的，這也是我們主張本書作者為同一人時，最主要的論據。

這本書很自然的分成三部分：審判的預言（第一至三十五章），歷史的插曲（第三十六至三十九章），和平的預言（第四十至六十六章）。—— 無名氏《以賽亞書注釋》

02 以賽亞書第一部審判的預言之一

一、公開的事工（第一至七章）

這段時期的公開事工，又可用先知有關烏西雅駕崩的異象為分界，將之區分為兩部分。第一至五章，我們看到他在烏西雅執政期間所釋放的資訊；第六至七章，是他與亞哈斯分手之前的資訊，從此以後他就開始專注於對餘民的教導。

1· 烏西雅在位期間（第一至五章）

這段時期的預言又可分之為三。最先是對這個國家的嚴肅指摘，其次是呼籲的話，最後是嚴厲的譴責。

a· 指摘（第一章）

第一個資訊的性質，是對這個國家發出的指摘。這裡面揭示了耶和華和他選民之間爭論的原因，並且斷言必然會有審判臨到。

宣告爭論（一 2—20）：天地都被召來聽耶和華對他子民的抱怨，這個抱怨是他以父親的語氣發出的。他餵養、撫育大了孩子，他們卻悖逆他，這就是他們的罪了。神用無知的牲畜和愚昧的以色列人作比較，說明他們的罪是何等乖違常理。

緊接著這個抱怨的，是先知的呼籲。在這兒他描述了百姓的道德光景。這個國家充滿罪惡，他承襲了惡行，又繼續犯罪。百姓背棄耶和華，因為他們藐視這位以色列的聖者，以致他們與神疏遠。

接著他說明他們遭受責打的原因。他用問話的形式，指出他們的受苦乃是自取其咎。因著他們自己的悖逆，遭致耶和華的責打。

然後他用比喻描述他們受的責難，好像一個人遍體鱗傷，傷口既沒有包紮，也沒有用藥敷裡。接著他形容他們的土地、城邑的光景，也是用比喻的方法。這段陳述最後以一線希望的曙光作結束，因為他提到了僅存的餘民。

耶和華的資訊再度響起。先知矯正當時一個普遍而有害的觀念：認為與耶和華的關係是建立在外表的敬拜上。其實獻祭和節期算不得什麼，如果沒有敬虔的生命相隨，這些就會為神所憎惡。他以嘲弄性質的措辭稱呼他們，他喚他們為「所多瑪的官長」和「蛾摩拉的百姓」。他們親近神的方式是虛假的。他們帶來毫無意義的祭品和供物。耶和華的話生動地道出了他的感受，「我也不能容忍」，「我以為麻煩」，「我必遮眼不看」。他隨後指出，真正親近他的方法是道德的潔淨，而不是外表的儀式；是公義的行為，而不是條文禮儀。

先知所宣告的爭論，最後一部分是耶和華對他子民的呼召。這呼召本身是用下列字句表達的，「你們來，我們彼此辯論。」如果他們順服了這個呼召，其結果是毫無疑問的。願意與神辯論，必然會產生的結果，就是從污穢中得潔淨。不過，這要看他們的態度。順服的將得著祝福，悖逆的將要滅亡。

宣佈審判（一 21 — 31）：由於城市的腐敗極其可怖，就必須有審判。先知用鮮明有力的言辭道出那種腐敗的情形。這城市由原先的忠信，墮落到現今妓女般的光景；由公平公義的行為，墮落到舉止如兇手。這種不忠實是由摻雜、作假所造成的。銀子變成渣子，酒裡也摻了水。問題在於他們的官長居心悖逆，與盜賊為伍，行政上貪污腐敗，以致人民有冤無處申，寡婦無人照顧。

接著他描述了兩種審判的方法。第一種是為了復興。報仇的擊打，目的在帶來潔淨和復興。有關這過程的描寫，和前面先知所責問的過犯息息相關。由於他們的罪是因摻雜引起的，所以審判的目的在使他們由渣滓和雜物中得潔淨；並且恢復他們的審判官，最後恢復這城市原先的地位，重新有公義和忠信。

審判同時也是在指責那些堅持犯罪的悖逆之人。報仇的擊打必導致異端迷信的崩潰，並使那些拜假神的人歸於滅亡。

因此，在這段爭論裡，清楚載明瞭耶和華和他子民之間的狀況。他所申明的是他對他們的照顧，以及他以愛心供應他們一切的需要。他所抱怨的是他們沒有回應他的愛，因此要有審判，以恢復喪失的秩序。雖然這先知的資訊中指出神的憤怒之火足以使人滅亡，但也充分證明審判之猛烈，乃是出之於愛，最終的目標是要讓人與神和好。

b·呼籲的話（第二至四章）

在廣泛地說明了耶和華和他子民之間的關係後，我們看見這位先知所提出的偉大呼籲。這呼籲一共有三部分，第一和第三部分是有關末日的異象，中間的部分在描述普遍的敗壞，並論及審判。

有關末日的異象（二 1—4）：這位先知置身于腐敗的環境和審判之中，他得了一個異象，看到將來審判所要經歷的各個事件。他看到神的殿被建立並被高舉。那殿成了各方矚目的中心，他不只是為了神的選民敬拜之用，更是對全世界開放的。在建立的日子，列國都要回應，前來敬拜神。

當他的道從錫安發出，耶和華的言語由耶路撒冷出來時，各國的民都要被吸引，向前奔跑。他們若接受這道，就會發現生命的真道。在附帶的聲明裡，他寫下了這個新的秩序，「他教導我們也要行他的路。」

神聖殿的建立，以及他的道由錫安發出，所產生的結果是，列國都解除武裝，太平盛世繼之而來。這現象是他在列國間審判，在眾民中定是非時發生的。沒有人向這個仲裁的法庭上訴，因為這法庭是神管理的，有絕對的公義。當那日子來到，人們並不毀掉戰爭用的武器，而是將他們改造成謀求和平與繁榮的工具。刀要打成犁頭，槍要鑄成鐮刀。

普遍的敗壞以及審判（二 5—四 1）：在那個燦然的啟示之亮光中，這位先知開始論及他所處的境況。那是普遍的敗壞和審判。他首先發出一個資訊，藉著這資訊，那異象的亮光照射在黑暗上，將黑暗顯露出來。然後他宣告並且解釋審判的過程。

光照在黑暗上頭（二 5—22）。第一句話是呼籲。先知呼喚雅各家，要行在耶和華的光明中。也就是說，要以有關末日的那異象中所啟示的思想，來觀看一切事物的真相。

其次描述那普遍的黑暗。先說到神的選民因為環境和敗壞的外族而受到的污染。他們「充滿東方的風俗」，學習占卜，並且擊掌，與外邦人同流合污。然後說到他們物質上的財富。他們有無數的金、銀、馬匹、車輛。第三點提到他們的敬拜偶像。由於和外族交往，為他們帶來物質上的豐富，也使他們的虔誠受到了腐蝕。這樣必然會導致整個民族的腐化，不管尊貴的、卑賤的都墮落了。

值得注意的是，這一段的開頭和結尾都是用絕望的語氣。這先知一開始就宣佈，神已經離棄他的子民。在結束時他又呼喊道，「所以不可饒恕他們。」這種記載似乎和這一部分開頭提到的異象，以及結尾部分所表達的樂觀大相乖違。但是只有用這樣無望的語氣，才能使悖逆的人們痛定思痛，因為後面緊跟著就是嚴厲的指責。

末日的光臨到普遍的敗壞之上，使先知不得不呼喊人們，要他們進入岩石之中，藏在土裡，以躲避耶和華的驚嚇，和他威嚴的榮光。在建立異象中所看到的那秩序之前，必須先施行審判；審判時人必被降為卑，惟有耶和華被高舉。

先知所描述的審判，第一個舉動是要打破人的自大和狂傲。一切自高自大之人所信靠的、所誇口的事物，都要在審判過程中被擊碎。先是自然界的東西：利巴嫩的香柏樹、巴珊的橡樹、一切高山峻嶺；然後是人手作的工：高臺、城牆、他施的船隻、可愛的美物；最後是人本身。

在耶和華的審判中，他要興起，使地大震動，所有的偶像必被毀壞。

在這個末日異象的亮光之下，他論到那普遍的敗壞時，最後的呼籲是不要倚靠人。從這一點看，一切都是與神有關的，先是他審判的程式，然後就是有關末日的第二個異象帶來的復興。

對一個敗壞社會的審判（三 1—四 1）。先知既在思想末日異象所顯示的敗壞時，看出了審判是必須的，現在他就更詳細地論到審判。既然說到不要倚靠人，現在他就開始觀察耶和華的作為。

神的作為最先是要審判那些執政的官長。他摧毀了政權，除去一切的權威、戰士、審判官、謀士和各樣有權勢的人。

除掉了那些有真正能力處理政府事物的人之後，代之的是一些沒有能力的官長；由孩童作他們的首領，使嬰孩管轄他們。

如此必然會導致社會的混亂。人們彼此欺壓，應該受管轄的人反而霸佔了權柄。派任官長的條件，是看他們是否有能力供應人們的需要；而另一方面，有些人卻出於自私，拒絕負起管理政事的責任。這實在是一個國家缺乏有能力政府的寫照。一個國家若聽由無能之輩管轄，必然會導致普遍的混亂。

這位先知接著宣佈這一個審判的原因。就百姓來說，是因為他們自己的罪。他們在言語和行為上，都違背了耶和華。他指出，他們的罪甚至表現在面色上，這尖銳地反映出他們的敗壞來。

當先知目睹了百姓被惡者轄制、被孩童欺壓、被婦女管轄時，不禁發出悲歎。

就耶和華來說，審判的原因是，他在心中為百姓的好處著想，他反對一切的欺壓。執政者掠奪窮人、壓榨百姓、搓磨貧窮人的臉，因此耶和華挺身而出，為他們辯護。

在所有人類的歷史上，腐敗的官員和放蕩的女子之間，總是有極密切的關係。有關這一點，先知的指責相當嚴厲。他形容那些女子是狂傲、淫蕩的，並聲明耶和華的審判必臨到他們。他們的放肆和奢華必被終止。他們的身體為疾病所侵，一切和奢侈、腐敗生活有關的東西都將被除掉。最後男子也要死亡，全地一片荒涼。錫安的城門必悲傷哀號。像往常一樣，苦難臨到這些女子，重重打擊他們，因為他們的輕薄和淫蕩，是促使百姓敗壞的主要原因。

末日的異象（四 2—6）：先知用「到那日」開頭，我們不可忽略了個中的關係。那是指審判的日子。他在前面呼籲的言詞裡，最先看到的是末日的各種榮耀。從那時起，他就一直注視人們的敗壞，並且加以中討；他也觀看到審判，並且贊同他的公義。他既看到審判的必要性，又發現審判將帶來的拯救。這個論到末日的第二個異象，從某方面看，和先前那個異象有所不同。這個異像是針對餘民的，他們是審判過程中剩下的。這是關於「以色列逃脫的人」也就是「剩在錫安」、「留在耶路撒冷」之人的異象。這是關於耶和華洗去錫安的污穢，洗淨耶路撒冷中殺人的血以後的情形之異象。

他描述三重祝福。第一重是物質上的財富；第二重是道德上的潔淨——當主洗刷一切敗壞的污點和血腥時，余民就成為聖潔了；第三重是耶和華大能的護庇，他藉著白日的煙雲、黑夜的火焰，彰顯了他對他子民的照顧。

站在這個有關最後秩序的清清楚楚異象之高峰上，這位先知經歷了有關敗壞和審判的異象，最後他用審判的第一個結果所表現的景象作結束。在這幅圖畫中，餘民得到拯救。並且被建立。

C·譴責（第五章）

以賽亞心中仍留著審判和審判的必要性之思想，他又發出了這個大譴責。他的譴責可分成三部分：控訴之歌，臨到的災難，審判的工具。

控訴之歌（五 1 — 7）：這個控訴之歌，包含了一個簡單而為人熟知的例子，是有關葡萄園主人的權利。先知用這個例子，向百姓提出呼籲。這個比喻的本質，是要使他們同意，他所提到的審判是公平的。

以賽亞宣佈，他要為他所親愛的唱一首詩歌，論到他葡萄園的事。接著他就唱了起來。詩歌的主旨是談耶和華的權利，這基本的權利就是對產業的絕對所有權。葡萄園是他的產業，園中所種的葡萄也是他的。這就足以保證，他有權憑自己的喜好，對這葡萄園和裡面的葡萄採取任何舉動。

為了葡萄的生長，他悉心照料著葡萄園，這事實更鞏固了他的基本權利。他刨挖園子，撿去石頭，為他的葡萄園創造最好的生長環境，好讓他們長得繁茂，結實累累。

他最終的權利，就是期望他結果子。他指望他能結出葡萄來。

這段敘述雖然簡單，卻充滿令人折服的力量。葡萄園主在園中種下他的葡萄，他已經辛勤工作，預備好了土壤，並小心栽種。他必然盼望著結果，就是有葡萄結出來。

先知只用一個直率、簡短的句子，就道出了葡萄的失敗，「反倒給了野葡萄。」

這時先知插入了對百姓的呼籲，暫時中斷這首詩歌。他的呼籲有兩個層次。首先是詢問，他還能夠為這葡萄園作些什麼？這問題實際上是一項挑戰。顯然先知並不指望得到答案；他們只能同意，他能作的都已經作了。因此他立刻問及失敗的原因。

沒有人回答。因此這詩歌繼續唱下去，述說審判的事，並啟示耶和華的最後權利。葡萄園將被摧毀，園中的葡萄也是如此。不再有雨降下，滋潤大地。

這個比喻的本質是，聽到的人都應該承認，園主對於葡萄園和葡萄具有最後的審判權。這乃是根據早先所論到的那三點事實：先是對產業的所有權，其次是悉心照顧園子，最後是園主有期望結果子的權利。既然不結果子，毫無疑問的，他就有權予以摧毀。

先知立刻直率地將他的詩歌實際運用出來，他聲明，「萬軍之耶和華的葡萄園，就是以色列家；他所喜愛的樹，就是猶大人。他指望的是公平，誰知倒有暴虐；指望的是公義，誰知倒有冤聲。」

監到的災難（五 8 — 24）：這樣作實際上是要迫使百姓的良知定自己的罪。接著這位先知立刻就說明當時普遍的罪孽，將帶來的災難。首先是針對那些獨佔土地，以及因而壓迫窮人的人；其次是針對那些官長的放蕩生活；第三是針對那些堅持行不義之事，並對神的作為嗤之以鼻的人；第四是針對道德上的混亂，也就是不辨是非；第五是針對假智慧；第六是針對那些曲解公義的審判官。

第一個災難是針對獨佔者（五 8 — 10）。這位元先知只用寥寥數字，就生動地描繪出那些獨佔者的貪婪、自私，給百姓所帶來的後果；他們強佔了別人的房屋和土地，以致百姓無地可居。

耶和華在他僕人的耳中，輕聲說出他對獨佔者必定要有的審判。那些「又大又美」的房屋，將成為荒涼；土地也要荒蕪，成不毛之地。

第二個災難是針對普遍的放蕩（五 11 — 17）。這些人終日飲酒狂歡，歌舞宴樂，毫不顧念耶和華的作為。

這樣的放蕩必帶來百姓的毀滅。他們必要被擄，甚是饑渴，還要被下在陰間；不論尊卑，一律被降為卑。

對於這種放蕩的情形，耶和華的審判是不可避免的，因為他是聖潔、公義的。城市要成為荒場，流淚的羊群將在廢墟上吃草。

第三個災難是針對不信（五 18—19）。這先知首先論到不信的表現，就是堅持犯罪。他用「以虛假之細繩牽罪孽」、「以套繩拉罪惡」來形容他們的罪。這種堅持犯罪、行不義的事，表明他們的不信神，特別是不信先知論到的有關神的作為。不要忘記，先知在形容這種堅持犯罪的情形時，也包含了審判的暗示。以虛假的細繩牽罪孽、以套繩拉罪惡，就是說他們必因此被俘擄。這也是所羅門話語中的基本思想。

「惡人必被自己的罪孽捉住，他必被自己的罪惡如繩索纏繞。」（箴五 22）

第四個災難是針對道德的混亂（五 20）。這也是不信所產生的必然結果。生命真正的中心是神，人如果失去對神的信心，必然引起混亂。就像人的中樞神經若受傷，必然會產生混亂一樣。先知首先描寫了這個混亂的基本觀念：稱惡為善，稱善為惡。然後他描述這種觀念所導致的行為：以暗為光，以光為暗；以苦為甜，以甜為苦。

第五個災難是針對那些愚昧而自大的人（五 21）。這也是道德的混亂所帶來的必然結果；而道德上的混亂主要是因他們不信神而產生的。人自以為聰明、通達，實際上卻是愚昧、冒失的。這裡基本上是指那些執政的官員，並為下面最後一個災難預先鋪路。

第六個災難是針對那些曲解公義的人（五 22—24）。先知一開始就描寫到執政官的醉酒情形。他們終日放縱飲酒，因此他形容他們，「勇於飲酒，以能力調濃酒。」

結果產生了一批醉醺醺的官僚，他們完全為賄賂所腐化；公義的原則已經蕩然無存。

這些景況帶來了審判；有烈火燃燒，摧毀了一切根和花朵，因為他們厭棄萬軍之耶和華的訓誨。

我們可以拿導致這些災難的景況，和前面的審判之歌結尾處論到的景況互相參看，那兒指出了神抱怨的原因。耶和華指望公平，看到的卻是暴虐；他指望公義，卻聽到冤聲。整個動向表明了接下去該作的是：好好默想一下。但先知首先看到的是自私。自私就是廢棄了神的王權，結果人們用酒來刺激自己，尋找滿足。那些不信神的人，還冷嘲熱諷地為這種行為辯護。結果就造成了道德上的混亂。就執政官來說，是他們的驕傲；對百姓來說，是對公義的曲解。

審判的工具（五 25 — 30）：先知立刻又轉到對審判的明確宣告上。他先描述耶和華的憤怒。他用「所以」這個承接詞，表示前面宣告的那些帶來災禍的情景，正是引起神怒氣的原因。這怒氣已經在臨到他們的審判中顯明出來；但神的怒氣還未消除，因為世上的罪孽深重。

他接著描寫將臨到的戰爭。毫無疑問的，這裡是指亞述國的入侵。耶和華豎起大旗，招來遠方的軍隊。他們飛快而來，毫不疲倦，也沒有軟弱的神態。他們裝備精良，有銳利的箭，正張弓待發；馬蹄硬如堅石，車輪好像旋風。

亞述大軍來勢洶洶，好像獅子撲向獵物，將他們叨去，無人能救回他們。先知形容這場突擊獲得壓倒性的勝利：好像海浪席捲而過，大地因著這審判的雲彩，而變得黯然無光。

到這裡，先知在烏西雅當政期間所預言的資訊結束了。這段期間，國家豐盛富足，但百姓卻遠離了神；並且執政的都是一些不公平、暴虐無道的官長。

2·約坦、亞哈斯在位期間（第六至七章）

這一節論到約坦和亞哈斯在位期間所發生的事。又可分成兩部分，首先述說先知看到的有關烏西雅駕崩的新異象，其次說明他與亞哈斯遭遇的經過，這件事使他暫時中斷了他的公開事工。

a·先知的異象（第六章）

烏西雅死的時候，以賽亞蒙召，開始一個新的事工。這一段中我們將看到他為了這個事工，所作的特別預備。其中包含了一個賜給他的異象，以及一個臨到他的聲音。

異象（六 1—7）：這個臨到他的異象是關於至高之主的，這可由所用的「亞多乃」（Adornal）看出來。雖是一個異象，卻包括了雙重的事實，都與神的本性有關，也就是他的榮耀和他的恩典。

榮耀（六 1—4）。這位先知是在烏西雅統治期間長大的。從童年起，他想到的他族人的寶座，就是烏西雅擁有的這個寶座。從他在烏西雅當政期間所作的預言裡，可以看出這位先知對於當時百姓的敗壞情形知之甚詳。在論到他們的經文中，除了開始時為了說明以賽亞事奉的日期，而提到烏西雅之外，都沒有再提到他的名字。這表示以賽亞熟知，烏西雅當政初期的表現是相當優秀的；至於他患麻風病的那些年，則不必為政府負任何責任。因此他一死，在這位先知看來，整個國家就因著百姓的光景，面臨許多難題。空下來的王位由約坦繼承，他素性良好，但缺乏領導能力（見代下二十七 1—2）。

就在這個時候，那有關主的榮耀之異象臨到了以賽亞。他的第一個印象是，神是超然的，這可從他使用「亞多乃」一詞看出。他聲稱看見他高高坐在寶座上。當世上的王權由當時以賽亞所知惟一的君王手中墜落時，地上的寶座空了，以賽亞看見那活著的神，他手中的王權永不墜落，他的寶座永不虛懸。這個異象的目的，是要給他無比的勇氣，使他重新確信，不論世上的政權敗壞到何種地步，一切事情還是在神的管理之下。

他定睛看這異象，看到了撒拉弗，並且聽見他們所唱的歌。他們侍立在主前面、上頭、四周。他們的態度敬虔而活潑，他們每一個都被形容作「用兩個翅膀遮臉」，這樣他們就不能看見；又「用兩個翅膀遮腳」，這樣他們就不會被別人看到；又「用兩個翅膀飛翔」，好不停地服事主。撒拉弗將他們看到的異象唱出來，首先是連著三次肯定耶和華的聖潔，第二部分是宣告他的榮光充滿全地。對他們來說，神的旨意是至高的，完全不因人類的失敗和敗壞而受阻攔；他們的詩歌也暗示，他們確信神的旨意最後終必實現，因為他們瞭解耶和華的性格。

面對此異象，先知的最後一個意識就是：門檻的根基震動，全殿充滿了煙雲；這預表物質是短暫的，而耶和華的奧秘和崇高是無窮的，他是至高的主。

恩典（六 5—7）。緊接著就是恩典的啟示，這和榮光的啟示一樣奇妙。面對著耶和華敞露的榮光，這位先知喊出自己的需要。他明白耶和華的聖潔，也開始意識到自己的罪孽，並想到與他同居住的百姓也是一樣罪孽深重。

他的呼喊立刻得到了回應。有一個撒拉弗，是那位大君王的僕役，顯然得到王的授命，飛到先知面前，手裡拿著紅炭，是從壇上取下的潔淨之火，用炭沾這位呼求者的嘴唇，並且宣佈因著這火的觸摸，他的罪惡都除去了，他的罪已蒙了赦免。

撒拉弗迅速飛向先知的舉動，顯示了這位元大君王的恩典。先知因意識到自己的罪而發出的歎息，達到了大君王的耳中。撒拉弗頌贊的歌聲立刻靜止下來，好讓這懇求的罪人之歎息能得到回答。此處用來作象徵的是希伯來人的聖殿，但他所象徵的意義要遠遠大於他的外形。我們看見的是這個大君王

真正的居住之所，裡面有寶座高高在上。事實上聖殿裡還有一座祭壇，這是希伯來人敬拜時的象徵之物，啟示著獻祭的永恆原則。在那兒，神要向罪人施赦罪的恩典。這種赦免的本質是奧妙的。人一切外在行為的敗壞、邪惡都被除去，因為導致這些行為的罪性和光景已經蒙了救贖。仔細的想一下，就會發現舊約中再也沒有他處如此奇妙地啟示神的恩典了。

聲音（六 8-13）：緊接在異象之後，這位先知聽到了至高主「亞多乃」的聲音。他先託付使命，然後回答先知的問題。

託付（六 8—10）。主的聲音問道，「我可以差遣誰呢？誰肯為我們去呢？」這個問題表達了大君王需要一個使者；並且啟示了這個使者所需具備的兩個重要條件：他必須受王的差遣，並且願意為他出去。

這位先知立刻回答，「我在這裡，請差遣我。」完全回應了前面問題的兩重要求，只是秩序倒轉過來。主的要求裡最後問的是，「誰肯去？」先知的回答一開始就說，「我在這裡。」表明他心甘情願去。主最先問的是，「我可以差遣誰呢？」這先知回答說，「請差遣我。」表示他臣服於這位大君王。

主的聲音馬上給他一項託付；並且指出：按人類的標準或外表看，他的使命一定會失敗的。確是如此，因為當時百姓的光景是：聽見卻不明白，看見卻不曉得；他的事工只有徒增他們靈裡的遲鈍。我們繼續研讀此卷書，將會發現這位先知一直有這樣的體認，他不時地形容他們有眼睛卻看不見，有耳朵卻聽不到。最後，他藉著論到那位神理想僕人基督的話，將這種體認清楚地表達出來，「我們所傳的有誰信呢？」

問題（六 11—13）。這個託付使先知產生了一種畏服的感覺，這可由他的問題中看出來。他問道，「主阿，這到幾時為止呢？」問題馬上得到了解答；這個答案雖啟示了將要臨到的可怕審判，但也同時指出審判的過程將有一個極限，暗示最後將以拯救和復興收場。城邑要變得荒涼，無人居住，房屋裡空無一人，土地也荒蕪了。耶和華將人遷到遠方，境內有多處地方被廢棄。對於審判的預言工作要一直持續到那個時候。

荒涼的情景還沒有完。有十分之一的人剩下來；但就是這十分之一的人，也要被吞滅。然後這些人遭受毀滅，就像栗樹和橡樹一樣，他們雖被砍伐，但他們的根莖、梗子或生命所系的部分仍然保留著。因此摧毀的過程並不是以滅絕所有百姓作收場，因為聖潔的種子是這國的生命主幹，將不會受到摧毀。這裡看出了神要成全他和平的計畫之決心，甚至不惜透過審判來完成，並且讓我們看到這百姓中可能生出彌賽亞來。這是這個預言中頭一回提到彌賽亞的事。他暗示有一個聖潔的種子。我們繼續讀下去的話，會發現這個種子逐漸發展，最後成了神完全而理想的僕人；最後整個國家將藉著他得以復興，成全神起初的旨意。

b·先知和亞哈斯（第七章）

緊接著對先知新的呼召之後，記載了他與亞哈斯的遭遇過程。我們可以假定，約坦統治時期，以及亞哈斯在位的早期，這位先知都是依照神給他的託付，作一般的事工。這一段經文要，我們看到以賽亞與亞哈斯分手的情形，然後他的公開事工就暫時結束了。這一段經文分四部分：首先描寫歷史事件，其次是對亞哈斯的安慰，第三部分講到兆頭的事，最後是審判的宣佈。

歷史事件（七 1—2）：亞蘭王利汛，和利瑪利的兒子以色列王比加結盟，一同進攻猶大國。他們

的首度攻擊沒有成功。從列王紀裡我們看到他們將城圍住，卻攻不下來。這場戰爭出現了一個危機，有人告訴大衛家（就是統治的家族）的亞哈斯說，「亞蘭與以法蓮已經同盟。」或如旁注所說，「亞蘭已經靠在以法蓮上。」那就是說，亞蘭大軍已在以法蓮的領土上部署好了。也許我們不太能瞭解這段記載所具有的地理上的意義，但顯然的，亞哈斯認為他們已經占了戰略上的優勢，耶路撒冷的處境岌岌可危。結果使得他和他的百姓心中充滿恐懼。

安慰和條件（七 3 一 9）：在此緊要關頭，耶和華命令以賽亞帶著他的兒子施亞雅述，一起去迎見王。我們在這裡不能忽略他們兩人同去所具有的意義，因為這是一個關鍵，可以用來解釋接著發生的許多事。以賽亞這個名字的意思是：耶和華的救贖；他兒子施亞雅述的名字意思是：餘民將要返回。這樣，以賽亞和他的兒子站在亞哈斯面前，以賽亞宣告，如果亞哈斯謹慎安靜，諸王的計畫無法勝過他。神叫他不要害怕，也不要因他們的同盟心裡膽怯。耶和華知道這個同盟，他保證亞蘭和以法蓮的勢力終必瓦解。

亞哈斯若想被建立，有一個條件，就是他必須相信。

兆頭（七 10 一 16）：耶和華透過這位先知說話，要給亞哈斯一個兆頭，或顯在深處，或顯在高處。亞哈斯斷然拒絕，他說，「我不求，我不試探耶和華。」這樣的拒絕，聽起來似乎出於一種虔誠，其實是不信的表現。

這位先知責備亞哈斯的如此一口回絕，然後他立刻聲明，雖然耶和華吩咐亞哈斯求兆頭，他拒絕了，神還是要給他一個兆頭。這個兆頭是必有一童女懷孕生子，給他起名叫以馬內利。在這孩子還不曉得棄惡擇善之前，亞哈斯所畏懼的兩大勢力就會被摧毀。這個兆頭有一個直接的意義，發展了前面臨到先知的話，就是十分之一的餘民也要被毀滅，卻存留這聖潔的種類。前面的彌賽亞經文，提到的是聖潔的種類，現在則是提到孩子的誕生。我們可以拿這段預言裡的話，和他同時代的彌迦的預言相比較。彌迦說將從伯利恒以法他出來一位「在以色列中作掌權的，他的根源從亙古、從太初就有，耶和華必將以色列人交付敵人，直等那生產的婦人生下子來。」很明顯的，這話具有彌賽亞的意義。最後馬太也直接引用了以賽亞的預言，

必有童女，

懷孕生子，

人要稱他的名為以馬內利。

馬太將新約的權威，確立在這一個事實上。

審判（七 17 一 25）：以賽亞宣告、並且描述將要臨到猶大的審判，由此結束他帶給亞哈斯的資訊；這審判與亞述的入侵有關。他在宣告中，用極清楚的辭句指出，審判是藉著亞述王的入侵臨到他們的。

然後他就用生動、富詩意的語言來描寫亞述的入侵。耶和華要呼喚埃及江河的蒼蠅，以及亞述地的蜂子；他們應召而來，停留在大地上。亞述王在耶和華的手中，好像一把剃頭刀，神要用他來除去這百姓一切的力量和威嚴。

入侵的結果造成土地被破壞，百姓不得不過著沙漠民族的生活方式，奶油和蜂蜜成了他們的主食。葡萄樹不再結果子，卻長滿了荊棘和蒺藜。由於遍地都是荊棘，打獵的人上任何地方都必須帶著弓箭。這是既定的、將臨到猶大的審判；我們最好記住這個兆頭。這一切都將在這孩子尚未知曉是非之前發

03 以賽亞書第一部審判的預言之二

二、私下的事工（第八至二十七章）

以賽亞會見了亞哈斯後，就在神明確的引導下，離開他公開的事工，投身事奉一小群忠信的圈內人。從亞哈斯在位的後期，一直到希西家登基後的一陣子，他都是從事這方面的工作。這段期間，沒有任何跡象顯示他曾回到公開的事工中。直到希西家的時候，發生了一場政治陰謀。

以賽亞私底下的事工包括：說明有關他和他兒女的兆頭（第八至十二章）；論到列國的默示（第十三至二十三章）；和耶和華日子的異象（第二十四至二十七章）。他先從一小群忠信的人開始，然後論到神的百姓，再論及周圍的列國，最後說到神對全世界計畫的完成。

1·先知和他兒女的兆頭（第八至十二章）

先知向余民所作的事工，第一部分包含他教導他們在耶和華的制度中擁有怎樣的地位和價值。這又分成三段，首先是序言，和有關這些兆頭的事實；其次是對這些兆頭所作的詳細解釋；第三是結尾，用寥寥幾個字，述說信心的秘訣。

a·序言（八 1—9 7）

本段我們看到以賽亞如何從較公開的事工，轉而投身於對一小群忠信之人的事工。首先是耶和華對他的託付，然後是以賽亞對他兒子的託付。

耶和華對先知的託付（八 1—18）：這個託付包括了預先的指示，解說，以及最後的命令。

預先的指示（八 1—4）。以賽亞會見了亞哈斯之後，耶和華又命令他在一個大牌上，寫下一個預言性質的複合字——瑪黑珥沙拉勒哈施罷斯，意思是擄掠速臨，搶奪快到。這次在大牌上寫字，似乎是他公開事工中最後一次的舉動。他在見到坐寶座的大君王之異象後，曾受託向世人作一次宣佈；但是在履行這個任務時，他傳達的資訊卻遭人拒絕。百姓們聽見了，卻不明白；看見了，卻不曉得。因此他最後要說的，就是預告審判將要來臨。

耶和華進一步指示他，他將要用誠實的見證人。這裡只提到兩個名字：祭司烏利亞，和耶比利家的兒子撒迦利亞。他們代表了屬靈的兒女，也就是對耶和華忠心的人；這些人將成為餘民。這時候，以賽亞得了一個兒子，他遵從神的命令，給他起名叫瑪黑珥沙拉勒哈施罷斯。這孩子的誕生，初度局部性的實現了神給亞哈斯的兆頭，那兆頭說將有一個嬰孩誕生，在那孩子尚不能分辨是非時，耶和華就會藉著亞述王，降下災難來。

解說（八 5—15）。耶和華給這位元先知的第二個資訊，解釋了神審判的方法。很明顯的，在針對那一小群圈內人的事工中，以賽亞所看到的，不單單是猶大，也不局限於北方的以色列國，乃是按神的意思，包括了南北國合起來的整個國家。百姓們拒絕了耶和華溫和的勸導，所以神要用嚴厲的審判方法來對付他們。他們嘗到了亞蘭王利汛與利瑪利的兒子以色列王比加的威脅（見七 1）。這裡是指以

色列的北方王國和亞蘭同盟，與約坦開戰。亞述王好像大河翻騰的水猛然沖來；他的威勢必如大水沖入猶大。然而這位先知謹慎地指出，他將安然渡過這場災難。雖然大水漫到頸項，猶大還不致於被淹沒。最後的話語，啟示了亞述的侵略將如何影響整個民族。「以馬內利阿，他展開翅膀，遍滿你的地。」

因著耶和華的這個資訊，以賽亞能說出充滿希望的辭句。首先是信心的挑戰。列國的人民同謀想要抵擋耶和華的旨意，他不屑於他們的喧嚷，宣稱這種同謀不會得逞，因為「神與我們同在」。這一部分的回答和前面提到的事是有關聯的。他先前聲明，亞述的翅膀將通滿全地。顯然所謂全地並不是指百姓的土地，而是指以馬內利的土地。「以馬內利」的意思是神與我們同在，這個字激起他的信心，使他膽敢向聚集的人挑戰，叫他們儘管喧嚷好了。

接著，這位先知就說明他信心的秘訣。耶和華向他說話，叫他不要畏懼百姓的背叛態度，因為那是他們的特性。他應該畏懼的是萬軍之耶和華。

耶和華才是忠信之人惟一應該畏懼的，因為耶和華是混亂中的聖所。神自己決定他揀選以色列百姓的原則。他對忠信的人是避難所，對以色列兩家卻是絆腳的石頭、跌人的磐石。

為了完成這個方法，以賽亞暫時中斷了他的公開事工；他被呼召，去投身於對餘民的教導。

最後的命令（八 16—18）。耶和華最後概括地給這位先知一個命令，要他卷起律法書，在門徒中間封住訓誨。先知就以順服和耐心的聲明來回應神的命令，「我要等候那掩面不顧雅各家的耶和華，我也要仰望他。」

然後，先知以一段話揭露這個方法的整體原則；這話也顯示出他瞭解自己現在被呼召去作的這個特別職分。「看哪！我與耶和華所給我的兒女，就是從住在錫安山為軍之耶和華來的，在以色列中作為預兆和奇跡。」

為了明白這一點，我們必須注意到一件事，因為這是我們作進一步探討時的關鍵；那就是以賽亞和他的孩子的名字，都具有重大的意義。「以賽亞」的意思是：耶和華的救贖；「施亞雅述」的意思是：餘民將要返回；「瑪黑珥沙拉勒哈施罷斯」的意思是：擄掠速臨，搶奪快到。這位先知的名字指出了耶和華最終的旨意；他帶著一同去見亞哈斯的那個兒子的名字，指示了餘民的方法；新生嬰孩瑪黑珥沙拉勒哈施罷斯的名字，指出了審判迅速臨到的方式。

這位先知對兒女的託付（八 19—19 7）：耶和華給這先知的託付，說明了神要他從事私底下事工的原因，也闡明了這種私下事工的方法。論完了耶和華的託付以後，現在他轉而向他的兒女的內國人，發出第一個託付。這可分成兩部分：先是一個警告，其次宣告將有希望生出。

警告（八 19—22）。先知警告百姓，在遭遇重大困難時不可轉向那些交鬼和行巫術的。他用輕蔑的語氣，形容這些交鬼、行巫術的人，是聲音絲蠻、言語微細的。人應當以直接從神得來的訓誨和法度作標準；若轉向那個不可見的世界，尋求虛假的啟示，結果必陷入黑暗中。這樣作的人必不得見晨光，他們只有艱難、黑暗和痛苦；他們必被趕入烏雲密佈的黑暗中。

希望（九 1—7）。緊接著的是一個明顯的對比。先知宣告忠信之人的經歷，並且形容將有晨光照在他們身上，他們要在光中行走。他看見幽暗過去了，就連曾被人蔑視的西布倫地和拿弗他利地也得著了榮耀。在黑暗中行走的百姓也被大光照亮。國民繁殖眾多，充滿喜樂。

這些都是在所有反對的勢力被消弭、那些戰爭用的器物、戰士的盔甲、輓在血中的衣服都被火

焚毀之後臨到的。

這一切偉大的拯救，都是因一個人的誕生所帶來的結果。在這裡，有關樹不子和荒涼環境中的孩子之思想得到了進一步的發展。發生在當地的這些事，為以賽亞當時看見的至高異象作了詮釋。他在神的制度裡，論到這個思想已得到完成。拯救要從那位救主的降臨而來。

他描寫了他的本性。他是一個嬰孩，又是一個兒子。這兩個名詞顯然不是同義詞，而是標明兩個不同的事實。有一嬰孩為我們而生，說明他與人類的實際關係。有一子賜給我們，又立刻指出了他與神的關係，在日期滿足的時候，這個事實就可以完全顯明出來。

「政權必擔在他的肩頭上。」這個宣告生動地表明瞭他的能力。

他的名字擴展，說明了以馬內利的意義，他宣佈在人類歷史過程中所啟示的有關神的一切真理。他名稱為「奇妙策士」，暗示一種智慧和知識的靈，這是神在造化的起頭，就向世人顯明的（見箴言第八章）。他名稱為「全能的神」，暗示他的謀略（策士），所以他在與抵擋他旨意的勢力爭戰時，能制服他們。他名稱為「永在的父」，暗示所有信他之人的安息之所。他名稱為「和平的君」，因為藉著他，將產生敬畏神的原則，使人得以潔淨；和平的國度也要因之被建立。

他的計畫是逐步建立和平的國度。這裡用「加增無窮」是承認他的四重名字所代表的含義。政權將擔在他的肩頭上，那政權將促進至終的和平。至於所用的方法，則可從他的名字看出先後的秩序。神首先被稱為「奇妙策士」，其次是「全能的神」，然後是「永在的父」，最後他被稱為「和平的君」。所有這些事實，以及他們所隱含的力量，都聚在這位誕生的嬰孩、賜下的兒子身上。關於他，有一使徒寫道，在日子滿足的時候，「父喜歡叫一切的豐盛，在他裡面居住。」這一段希望的資訊，最後一句話是對那一小群忠信之人說的。以賽亞向他們保證，「萬軍之耶和華的熱心，必成就這事。」

b·兆頭的解釋（九 8 一十二 4）

先知又回到他的宣告上，「看哪，我與耶和華所給我的兒女作為預兆和奇跡。」並解釋他和他的兒女所預表的事。由當時的事，來預表那最終將發生的事。

首先論及瑪黑珥沙拉勒哈施罷斯，是審判將迅速來臨的預兆。後面插入了一段話，預告對亞述國的宣判。其次論及施亞雅述，預表神將透過余民施行救恩的預兆。最後是以賽亞自己，預表耶和華的救恩。

瑪黑珥沙拉勒哈施罷斯（九 8 一十 4）：這個給猶大的預兆，此處是運用在北方的王國以色列上。他可分成四個小段，每一小段都是以同樣的一句話作結束，「耶和華的怒氣還未轉消，他的手仍伸不縮。」這句話第一次出現，是在烏西雅統治期間先知結束他的事工時所作的指責中；那和亞述的入侵有關（見五 25）。這話是預告由於人一直不肯順服神，因此審判將不斷的臨到。

第一小段（九 8 一 12），是譴責他們在悖逆中所表現的驕傲；這種悖逆尤其罪惡深重，因為他們居然敢蔑視先前的審判。

「磚牆塌了，我們卻要鑿石頭建築；桑樹砍了，我們卻要換香柏樹。」

因著這種悖逆，耶和華要使利汛的敵人來攻擊以色列。這段經文似乎有些難懂，但是如果我們將「東有亞蘭人，西有非利士人」看作是插進來作補充的話，意指以色列當時正打算和這兩國結盟，但尚未締盟，那麼後而緊接著的「他們」顯然是指起來抵擋利汛的敵人，而以色列王比加必定那時和利

汛有同盟關係。因此，利汛的敵人就是指亞述人，他們將要吞吃以色列。

因為以色列的驕傲，所以耶和華的怒氣還未轉消，他的手仍伸不縮；亞述的刀劍逐漸迫近了。

第二小段裡（九 13—17），這位先知宣佈、並且責備以色列人的內心頑硬。儘管有這一切的審判，他們仍然不肯回轉歸向神。因此必有審判臨到所有人，不論尊、卑都一樣。先臨到百姓的領袖，因為他們引導百姓走錯了路。這個審判被形容得嚴厲無比，銳不可當，因為神對一個全然褻瀆的民族是毫無憐憫的。

由於百姓的剛硬，耶和華的怒氣還未轉消，他審判的手仍伸不縮，因此他要興起亞述的軍隊。

第三小段（九 18 — 21），先知接著描寫他們的罪惡是多麼普遍、猛烈，好像烈火燃燒，吞噬、毀滅了大地。他們犯罪的猛烈，也是耶和華管理的手段之一，因為他們中間一切的自相殘殺、爭鬥、流血，以及瑪拿西、以法蓮彼此之間的傾軋、殘酷，和他們的聯手攻擊猶大，都是神審判他們的方法。

這種普遍的邪惡是使神怒氣未消的原因，因此在亞述大軍臨到時，他的手仍伸不縮。

最後一小段裡（十 1—4），先知形容百姓的官長和他們所作的審判是多麼敗壞。他們的律例不公平，他們的記錄奸詐不實，他們欺壓一切無助的人。因此對他們的審判是：他們自己將被百姓所淹沒、所毀滅。

審判的不公和百姓的敗壞，是使神怒氣未消的原因，因此亞述的軍隊將在他仍伸不縮的手中，成為審判的工具。

以賽亞藉這些特別指著以色列的預言，教導那一小群圈內人，有關瑪黑珥沙拉勒哈施罷斯的意思。那是審判迅將臨到的預兆：擄掠速臨，搶奪快到。而審判的原因乃是因為百姓不斷的犯罪。

插入的一段話（十 5 — 19）：在解釋了應用於以色列的審判之預兆後，這位先知又插入一段話，論到亞述國。亞述本來是神要用來懲罰他子民的工具，但因為他不瞭解自己與神真正的關係，結果自己反遭到審判。先知首先描述他們的想法和神的想法之對照，然後宣佈神的旨意*

想法上的對照（十 5 — 11）。耶和華的想法是要用亞述作為他手中的杖，好用他來管教他的子民。他的百姓被形容成一個褻瀆的國度，使他惱怒。因此，亞述國將要加速擄掠，攫去戰利品，也就是實現瑪黑珥沙拉勒哈施罷斯的含義。

亞述人的想法卻與耶和華的不同。「然而他不是這樣的意思，他心也不這樣打算。」亞述的計畫是毀滅、剪除列國，神的百姓僅僅是許多被剪除的國家之一。對亞述來說，北國的首都撒瑪利亞和南國的首都耶路撒冷，不過也和迦勒挪、迦基米施、哈馬、亞耳拔、大馬色一樣罷了。確實，這些國家雕刻的偶像多過耶路撒冷和撒瑪利亞的偶像。因此他們豈不是能像制服其他城的偶像一樣，輕易地制服這兩個城內的偶像嗎？這裡顯示出，亞述是一個一心要征服人的勢力，他們蔑視一切仰賴宗教神秘力量的人。

神的旨意（十 12—19）。先知接著宣告神的決心，和耶和華的作為。

神的決心（十 12 — 15）是要成全他在耶路撒冷的工作，也就是利用亞述，當作懲罰他子民的杖。但他的旨意也要懲治亞述王。

神對亞述作這樣的決定，其原因可以從亞述王所說的話、所忘記的事情上發現出來。

亞述王聲稱他一切的成就，是靠他的能力和智慧；因此他有足夠的本領去挪移列國的地界，搶奪

人們的財寶。以致於他搶到的人，好像被棄的雀蛋；沒有一個能移動翅膀，或張開嘴，或鳴叫。

亞述人所忘記的，或者說他們不明白的是：他們不過是另一個人手中的斧、鋸、棍、杖，不過是耶和華的工具。

這裡被選來象徵作工具的，都有一個共同的特性，就是都可用他們來伐木。然而，最後樹幹將要被留下來。這位先知是在指示餘民，將來人們要承認，他教導他們的原則，有許多要應用在他們身上。

耶和華對待亞述的作為（十 16—19），被生動的描寫為使肥胖人變為瘦弱，這乃是由熾烈之火產生的；又被形容為一場吞噬，是由以色列的光和以色列聖者的火焰造成的；一切全然燒盡，好像人昏倒僕地。但即使是亞述，他的樹林也會留下一些樹，只是極其稀少。

這些對神作為的描述，暗示了將有奇異而神秘的災禍興起，消滅了亞述的軍隊。此事記載在這卷書有關歷史的那一部分裡（三十七 36-38）。

施亞雅述（十 20 — 34）：這位陪同以賽亞一起去會見亞哈斯的孩子，在這裡被解釋作：他是用來啟示神保留餘民的方法。先知首先預告存留餘民的結局，然後向余民傳達一個安慰的資訊，最後形容審判的過程。

預言結局（十 20 — 23）。到那一日，也就是以色列審判的那日——這與瑪黑珥沙拉勒哈施罷斯名字的解釋有關——以色列的餘民將學會一個功課，就是倚靠耶和華以色列的聖者。

宣告中說有一批餘民要歸回，是藉著施亞雅述名字的含義而開始的，在這裡翻譯的人將他譯成「所剩下的」；若改用下面的形式，則這個宣告就更強而有力——「施亞雅述，就是雅各家所剩下的，必歸回全能的神。」那是一個偉大的原則。只有一批餘民，而且是在審判的毀滅之後存留的，他們最終要成就耶和華在這世上的旨意。因此，這些忠心餘民的結局，就是作為神的工具，以完成他的旨意。也就是藉著毀滅，成就他的旨意；或者說，透過審判，帶來和平。

安慰的信息（十 24—27）。這位先知在預告了餘民的結局、啟示了餘民的價值之後，就直接向烏西雅、撒迦利亞、以及聚集在他四周的忠信群眾，傳達安慰的資訊。神命令住在錫安的百姓，雖然亞述大軍逼近，也不要恐懼，因為「還有一點點時候」，神向他們發的怒氣就要結束；而且耶和華的怒氣要轉向亞述，使他滅亡。

然後先知描寫那滅亡的情景。耶和華要以鞭子鞭打亞述，結果使亞述的重擔離開神百姓的肩頭，使他的軛離開百姓的頸項。這段有關拯救的宣告，最後以一句奇特的話作結束，「那軛也必因肥壯的緣故撐斷。」這句宣告有些難懂，也有很多不同的解釋。史肯勒（Skinner）博士說，「這裡通常解釋作那個動物（猶大）將變得『粗壯、光潤、踢跳』（申三十二 15），以致撐破了他的軛；或是說他越長越胖，終於撐斷了頸上的軛（多麼奇特的比喻！）。」他後來又加上一句，「這些說法簡直沒有道理。」也難怪他這麼說。我們也會說這樣的解釋毫無可取，因為這和整個教訓完全不能配合。撐斷軛是為了使猶大從此興旺，而不是因猶大的興旺而撐斷了軛。這裡豈不是能看出神最初的旨意？他的旨意是不會受挫的，他要膏他的百姓去完成一個使命。

審判的過程（十 28—34）。這位先知預告了結局，並傳達了可以給余民安全感的資訊以後，現在他開始以生動的話語，描寫亞述將帶給以色列的審判。可以想見亞述軍隊逼近的情形，他一路勢如破竹，由北方的撒瑪利亞，席捲過各村落，直搗向南方的耶路撒冷。他逐漸逼近，一直抵達挪伯，威脅到錫

安女子的山，就是耶路撒冷的山。神的懲罰臨到了。

藉著亞述的入侵，成就了對以色列的審判。大部分的解經家都認為，最後這一段是在形容神對亞述的審判，他的一切勢力都將在這審判中被擊碎。固然，先知已經清楚預告說，耶和華至終將瓦解亞述的勢力，但我們若觀察這裡所用的象徵語法，就無法同意對這一段的這種解釋。

如果我們回過頭看以賽亞見到異象以後所領受的託付（六 13），就會發現他以伐倒的樹木為比方，來描寫將臨的審判。在審判中，仍有樹不存留。如果我們再看後來他論巴比倫的默示（實際上是論亞述的默示），將會發現這位先知宣告亞述被擊潰時，以色列人將要喜樂。關於這種喜樂，他說，「松樹和利巴嫩的香柏樹，都因你歡樂，說自從你僕倒，再無人上來砍伐我們」（十四 8）。而第十章第十九節用這比方來論到亞述時，特別強調「他」字，那是「他林中的樹」。因此，傾倒的樹比喻以色列的審判；在這一段預言裡，亞述就是那砍伐者，他要削去樹枝、砍下長高的枝子、伐倒高大的部分，所以利巴嫩的樹木是被一個強大的勢力所伐倒。

還有一個事實不能忽視，就是這個預言中接下去的一句話（我們下一章裡會討論到）帶出了這個先知在受託付時所用的言詞之含義，就是縱使樹林被摧毀，但他們的樹不子，就是聖潔的種子仍要存留。所以從耶西的本（原文作不）將發出芽來。因此先知在論到他兒子施亞雅述的預兆時，指出余民將成為耶和華的有力據點，以成全他的旨意。他同時也認識到，亞述是耶和華手中的工具，用以審判神的百姓。

以賽亞（十一 1—十二 4）：最後，以賽亞解釋他自己作為神百姓預兆的意義。這一部分裡，他極目遠眺，望向那遙遠的時代。雖然審判即將來到，但是他看到的卻是最終的結局。在研究整本以賽亞書時，我們必定會留下一個深刻的印象：舊約中的這位大先知，在原則上和經驗上，與神那位最終的僕人（基督）有密切的關係。就在這一部分中，我們看到了這種基本的關係。他的名字表明了耶和華的救恩。論到這將臨的救恩，他首先描述將要來的那一位，然後描述將要來的那日子。

將要來的那一位（十一 1—9）。首先以他的降臨，來描述將要來的那一位。他是從耶西的本發出的枝條，是從他的根生出的枝子。這裡說的可以和前面對先知的託付最後一句話（六 13），以及利巴嫩的樹將連遭砍伐的比喻（十 33—34）前後對照。我們看見從起初的根生出來的莖，如何經歷患難而仍被保留；由他再生出的枝子將被用來成就耶和華的旨意。

這位先知接著描述他的受膏。首先概括地說耶和華的靈必住在他身上，然後特別提到對那靈的四重描寫，就是智慧和聰明的靈；謀略和能力的靈；知識的靈；敬畏耶和華的靈。這樣的形容，準確地引出那將要生的嬰孩，他的名字所具有的意義。以賽亞在對那一小群圈內的門徒所傳講的第一篇資訊，就論到有一嬰孩為我們而生這事。智慧聰明的靈，就是奇妙策士的靈。謀略和能力的靈，就是全能神的靈。知識的靈就是永在之父的靈。敬畏耶和華的靈，就是和平之君的靈。我們在討論這些名稱時，會發現實際上這些都是在詳盡描述一個總括性的名字，那就是以馬內利，亦即神與我們同在。

現在請注意這些名稱彼此之間的關係。第一個偉大的詞是以馬內利。在神的旨意中，「以馬內利」的意義是要藉著一個嬰孩的誕生，一個賜下的兒子而完成；他的名字就是前面所宣佈的四重名字。這位先知現在宣告，那拯救者是從耶西的本所發出的枝條，是為我們而生的嬰孩；他同時也是耶西的根生出的枝子，就是賜給我們的子。他要受膏，滿有耶和華的靈，具有上面所形容的四重性質；他與先

前宣告的那個四重名字配合得恰到好處。

這位先知接著立刻描寫他的管理。管理的目標是要建立人對神的敬畏，這乃是潔淨的原則，也是和平的基礎。

首先描述的，是他管理方法中消極的一面。他不憑眼見審判，也不憑著耳聞斷是非，因為這樣的觀察都是憑著人的感官，是人類用來判斷的惟一基準，他卻棄之不用。然後提到積極的方法。他的審判是依據屬靈的、持續的原則，也就是根據公義，平等，和審判的原則。

最後，先知以詩意的詞句來描寫他的國度。那將是一個完全和平的國度，在這國度裡一切與和平相抵觸的事物都將被驅除。在這個國度裡，小孩子們可以任意玩耍，成全神最初的旨意。這種勝利的秘訣乃在於：藉著那一位的臨到，全地要充滿對耶和華的認識，好像水充滿洋海一般。

將要來的那日子（十一 10—十二 4）。先知接著更詳細地描述將要來的那日子，也就是耶西的根要施行管理的那日。這證明了一個事實：大衛的子孫（枝子）也同時是大衛的主（根）。以賽亞重複四次使用「到那日」，以指明他的日子。

首先，是一個旨意成全的日子。這位拯救者不僅將作為神選民的君王，也作為聚集在他四周的列民、列國的大旗；他的王國將是那大有榮耀的安息之所。先前神為了預備以賽亞作進一步的服事，而給他一個異象，在那個異象裡，這位先知看到了坐寶座的耶和華，聽見了撒拉弗的歌唱。他們宣告，全地要充滿耶和華的榮耀。在這裡的異象中，他看到了坐寶座的救主，在他的治理之下，一切理想得以實現，他的安息之所滿有榮耀。這兒用救主的安息之所來形容這個國度，實在具有更深遠的意義。除非和平的最終目的得以達成，否則他永不能安息。這使我們很自然地想起了應驗這些預言的主所說過的話，「我父作事直到如今，我也作事。」

然後，先知描寫那日子的程式。首先那是使餘民歸回的日子。被趕散的人要在他的的大旗之下，從四方被聚集；這大旗是為散在地上四個角落的列國、以色列被逐的人、猶大分散的人而設立的。他們聚集在大旗下產生的結果，第一就是這個屬神的國度，在分裂之後又重新得以聯合。以法蓮的嫉妒將要消散，猶大也不擾害以法蓮。在重新聯合時，他們要合力勝過他們的仇人，而這一切都是出於神大能的作為，他將建造一條大道，讓他剩餘的百姓通過。

另外，那日子也將是個人頌贊的日子。以色列將以喜樂歡躍的言詞，慶祝他的歸回，和他的蒙神悅納，「我要稱謝你，因為你雖然向我發怒，你的怒氣卻已轉消，你又安慰了我。」他們又宣稱，他們的救恩是從神來的，耶和華是他們的力量、詩歌，也是他們的拯救。以前他們受各樣的苦，都是因為沒有認識到這些事。現在他們認識了、順服了，這乃是救主作工的結果；在他的日子裡，他帶來了這些喜樂的經歷。

更進一步，那日子將是集體頌贊的日子，也就是眾民頌贊之日。以色列將向萬國呼喊，「當稱謝耶和華，求告他的名。」如此才能成全神要以色列為他作見證的旨意，以色列起初也是為此而被造的。

C·結尾（十二 5—6）

以賽亞私底下的事工，就是向餘民作解釋。在卷起律法書、向門徒封住訓誨之後，他第一部分的工作就是發出頌贊之聲。當神命令這位先知卷起律法書、封住訓誨的時候，他以順服、耐心回答說，「我要等候那掩面不顧雅各家的耶和華，我也要仰望他。他憑著信心描述有光照耀的那日，以及有一

個嬰孩，有一子將要來臨；最後他以信心說，「萬軍之耶和華的熱心，必成就這事。」現在他終於著手向那一小群圈內的人喊道，「你們要向耶和華唱歌，因他所行的甚是美好。但願這事普傳天下。」實在需要強烈的信心才能說出這樣的話，因為當時的環境充滿黑暗、荒涼，而他竟敢直言最後的勝利，好像這些事已經成就了一樣。

最後一句話揭示了信心的秘訣，「在你們中間的以色列聖者，乃為至大。」他對失敗和災難隻字未提。這個蒙神揀選的國度被分裂為二，飽受紛亂動盪，並且被置於審判之下。但是信心的眼目所看的，不是外在的環境，乃是專注於他們中間的那位聖者；因此即使在悲傷的時刻，他也能用詩歌將信心表達出來。

2·列國的默示（第十三至二十三章）

這位元先知對余民的第二部分事工，包括了論列國的默示。他用這些默示，向他的兒女們解釋神治理的作為。他論到列國表現的罪，以及因之而起的神的審判。

這一部分可以分成十個小段來綜覽：亞述，對帝國的渴望；非利士，一個虛假的希望；摩押，驕傲；大馬色，叛逆的聯盟；埃及，壓迫；巴比倫，奢侈；度瑪，獸性；亞拉伯，以實瑪利派；耶路撒冷，神的赦免；推羅，商業的壓迫。

a·巴比倫（亞述）（十三 1—十四 27）

第一個論列國的默示與亞述有關。我們會發現，巴比倫的默示來得較遲（二十一 1—10）。在論到亞述的毀滅時，這位先知預告對他的審判，宣佈以色列的歸回，說出以色列的比喻，總結判決，並且應用這個默示。

預言審判（十三 1—22）：先知以生動的言辭，宣告審判的迫近。他先描述軍隊的聚集，然後述說他們的前進。再一次，他所強調的是神的治理。他沒有指明這些與亞述對敵的人是誰，但他們被形容作耶和華「所挑出來的人」，他的「勇士」，或如旁注所記是「在他的威嚴裡耀武揚威」的人。先知聽見了大軍行進的聲音，他宣佈耶和華已點齊了軍隊，預備打仗。

然後他看到大軍在神直接的指揮下，向前邁進，以完成他他的旨意。耶和華的敵人被形容作陷入驚惶中，當審判臨近時，愁苦必將他們抓住。

先知隨後宣告這個審判的目的。耶和華的日子也就是罪人毀滅的日子，他們要被逐出這地；因著他們的罪，這土地都受了污染。強暴的人特有的罪，就是狂妄和驕傲，因此耶和華要興起軍隊來制伏這些罪。

最後，他形容審判的過程。有瑪代人前來，與亞述國為敵，並要毀滅他。這裡的瑪代人，和後來與波斯人聯盟的那些人不能混為一談。近代的一切研究都證明了這兩個民族是有區別的。這些瑪代人，在神的管理之下行動，他們不會被收買，他們有著堅毅的決心；除非整個土地都毀壞了，變得貧窮荒涼，否則他們絕不停止。

以色列的歸回（十四 1—2）：因為耶和華憐恤他的百姓，所以決心審判亞述國。儘管他的百姓作惡多端、處境淒涼，他還是揀選他們，並且將他們安置在自己的土地上。他們不再作俘虜，反而擄掠了那些先前轄制、欺壓他們的人。

以色列的比喻（十四 3—21）：以賽亞接著宣稱，在耶和華使他們得享安息的日子，他們要針對

著仇敵打一個比喻。在這個偉大的歸回日子尚未到時，先知就預先把一首譏諷的詩歌放入以色列的嘴裡；這首歌主要是諷刺亞述國的覆亡，一共分五個不同的小節進行。

第一小節（3—8 節）描述整個世界因著這個壓迫者的滅亡而得到解救。這座金城曾經轄制列國，現在因著他的傾覆，全地得享安息。特別是松樹和利巴嫩的香柏樹，更有理由歡呼快樂，因為我們前面已討論過，亞述國是一個砍伐者，曾上來伐倒利巴嫩的樹木。

第二小節的文字（9—11 節），充滿著光知清晰的異象。這節詩歌在歡唱陰間因著亞述的崩潰而大大震動的情景。所有在世時會為首領的陰魂都被驚動了，因為亞述這麼一個強大的勢力，最後居然也被擊潰；曾經輝煌一時的帝國，現在也落到和他們一樣的下場。

第三小節（12—15 節）揭露導致這場毀滅的罪因，是因為他們背叛了神的寶座；他們野心勃勃，竟想阻撓他的旨意，並且與他爭奪帝國的大權。

第四小節（16—19 節）宣佈毀滅已經完成。當列國的君王各在自己陰宅的榮耀中安睡時，這個自大的統治者卻要被拋棄，沒有墳墓安葬，好像十足的惡魔一樣。

第五小節（20—21 節）宣佈末後的滅絕，不只是亞述，連他的名號也一併被剪除。

判決的總結（十四 22—23）：然後，先知以簡短、概括的方式，宣佈這審判乃是耶和華直接參與的行動，因此審判必帶來完全、徹底的毀滅。

直接的應用（十四 24—27）：有關這個默示的最後記載，是採取直接的方式，不再借用巴比倫這個象徵性的名號（巴比倫長久以來一直是代表無神主義的標誌），而是直接的宣告。這位先知宣告，耶和華「起誓說」，他將要「打折亞述人」。耶和華以起誓來鄭重宣佈：為了使他的百姓得自由，他必定要消滅他們的敵人。

以賽亞堅信這事必成就，是基於一個事實：這是神的旨意，這也是神的權能。因為耶和華的手一旦伸出，就沒有人能轉回。

論亞述的默示，很可能是在亞哈斯統治期間，亞述正在威脅著這個國家時，先知針對他那一小群圈內人講的。

b·非利士（十四 28—32）

有關非利士的默示，清楚記載是發生在亞哈斯王駕崩的那年。有跡象顯示，似乎當時轄制非利士的某種勢力已經消失，因此他們就打發使者去猶大，想要與猶大聯盟。以賽亞一向反對神的百姓和別的國家同盟，不管他們抱的是什麼目的；因此他的資訊多少具有警告的意味。雖然擊打非利士的杖已經折斷，但當時仍然是危機四伏。耶和華還可以任意使用其他的勢力，來對付非利士。這位先知又宣告，「有煙從北方來，」指明審判將迅速臨到非利士人。至於對那外邦差來的使者，惟一恰當的答覆就是：耶和華的百姓只有一個避難所，就是藏在他裡面。

C·摩押（十五 1—十六 14）

有關摩押的默示，可以分成兩部分。第一部分是一個早期的預言，第二部分是一個新的預言。如果我們讀了最後的陳述（十六 13），就會清楚這兩部分之間的區別。這節經文說，「這是耶和華從前論摩押的話。」顯然論摩押的第一個默示，已經在以賽亞的早期事工中某個時間內說過了。現在這個點示又重述一次。

早期的預言（十五 1 一十六 12）：先知宣佈摩押將變為荒廢，這是早期默示的開頭，然後他又描述所造成的無助後果。

他的荒廢（十五 1 一 9）。一夜之間，大難臨到摩押，他的兩個主要城市都被掃除消滅了。這裡生動地描寫了因之而來的荒廢情形。他的百姓上到高處，在那兒哀號痛哭，無限傷慟。

這種淒涼的情景，讓人心生戰兢，甚至這位先知都驚歎道，「我心為摩押悲哀。」他的貴族和他們的財富都散到各處，沒有一個人得以逃脫這場災難。

他的無助（十六 1 一 12）。這些被趕散的人渡過了河，逃到以東，便向猶大請求庇護，答應照著以前他們進貢給以色列的前例（見王下三 4），同樣的進貢給猶大，以求他們能在大衛寶座的治理之下，得到避難之所。

摩押所說的話頗具趣味，顯示他們明白神的旨意是在建立希伯來人。

摩押的懇求未獲應允。猶大拒絕了他，是因為猶大早已聽說了摩押人的狂妄和驕傲。

結果，摩押人又開始哀哭，為他們荒涼的土地哀傷。

摩押的荒涼如此令人心驚，以致整個早期的預言就在一片哀歎聲中結束。

新的預言（十六 13 一 14）：我們前而已看到，以賽亞聲明這是耶和華從前論摩押的話，現在顯然已經應驗了。神早就定下了期限，在三年之內，摩押的榮耀必被人藐視。

有一點非常值得注意：即使在這裡，也可以看出神存留餘民的原則。在亞述的例子裡，「他林中剩下的樹必稀少，就是孩子也能寫其數」（十 19）；同樣在摩押的例子裡，「餘剩的人，甚少無幾。」這裡存有一件事實，就是在神的管理之下，即使他施行審判時，方式上也會有所差異。他要保留足夠的人組成一個核心，他們將來必得到最後的復興。

d·大馬色（十七 1-11）

論到大馬色的默示，是宣告他的毀滅。顯然這位先知心中知道，在以色列（或以法蓮）和大馬色之間已經有同盟關係。他宣告大馬色的毀滅，宣佈臨到以法蓮的審判，預告審判要產生的影響，最後說明審判的原因。

大馬色的毀滅（十七 1 一 3）：這裡預告大馬色的徹底毀滅。城邑要變成廢墟，羊群可以安然躺臥，無人驚擾他們。這個宣告的目的，是要指出大馬色之毀滅所帶給以法蓮的影響。以法蓮一向倚賴大馬色的護庇，以對抗來自亞述的威脅。大馬色一旦毀滅，以法蓮就失去了保障。

臨到以法蓮的審判（十七 4 一 6）：大馬色的毀滅，導致了臨到以法蓮的審判。先知用三個比喻來形容這審判。先是身體日益消瘦的比喻，其次是收穫的比喻，第三個是打橄欖樹的比喻。雖然這個審判極其嚴厲，但不會使以法蓮完全滅絕，從「在僅上的枝梢上，只剩兩三個果子」和「在多果樹的旁枝上，只剩四五個果子。這兩句話中，可以看出神要保留餘民的事實。

影響（十七 7 一 8）：這段話，本質上是插進來作說明的，但文字優美，啟示了以法蓮在神的審判之下，所受到的影響。審判的結果是產生了餘民，至少他們會歸回向神，並且棄絕偶像。經過審判之後，以法蓮會像何西阿所預告的那樣，說，「我與偶像還有什麼關涉呢？你的果子從我而得。」

審判的原因（十七 9 一 11）：先知再度論到審判，他接著就宣佈審判的原因。他重複這個審判，宣稱以法蓮的堅固城池，將會像當年在以色列子民的征服下被撇棄的城市一樣，變得荒涼。他說，造

成這種荒涼景況的原因，是以法蓮忘記了神。我們必須注意，有關大馬色是以法蓮的保障，以及神是以法蓮能力的磐石，這兩個聲明彼此間的關係。以法蓮忘記了他真正的保障是誰，反而去倚靠那虛假的保障。這個罪必然會引致審判。

插入：先知的獨白（十七 12 一十八 7）。在論大馬色的默示和論埃及的默示之間，有一段話包含了兩部分，每一部分各以「唉」作開頭。顯然他的性質是屬於一個先知的獨白，表明這位先知意識到周圍列國的景況，並知道有某些使者被差遣來到了猶大。他是在神觀察並掌管的亮光之中，看透了這一切事。此段分兩部分，首先顯示這位元先知知道所發生的事情，第二部分包含他對使者的宣告。

先知所知道的事，第一件是列邦群眾的喧嚷，他們都是與神的百姓為敵的。這裡生動地描述了那些抵擋耶和華百姓的列國，他們彼此之間的混亂和爭鬥。

他是在神掌管的大能亮光中，看到了這一切。列邦奔騰，好像猛水滔滔；他們必遭到耶和華的斥責，最後不得不四散逃避，又被追趕，好像風前面的糠秕，又像暴風前的塵土。那一句簡短而醒目的聲明，「到晚上有驚嚇，未到早晨，他們就沒有了。」很可能是特別指著亞述軍隊必遭毀滅而言。

這個異像是關乎那些一心想毀掉神選民的列國，也啟示耶和華保護他子民的能力，使以賽亞的心中充滿平安的力量，於是他說，「這是擄掠我們之人所得的分，是搶奪我們之人的報應。」

這段獨白的第二部分，首先表達先知已經知道有使者要來到猶大。他們是誰？我們不得而知。先知以刷刷響聲的翅膀來形容他們，也許是在暗示他們來自尼羅河彼岸的地方，是產蝗蟲、子子蠅之處。他又形容這些者是搭乘蒲草船過海的，更和這個看法相符合，因為他們是借道尼羅河前來的。

先知告訴這些使者的資訊是，他們應該回到自己的國家，靜候耶和華的行動。如果這些使者前來，是倡議與神的百姓締結一個新的同盟，以提供援助的話，先知在他的宣告中，堅定卻有禮貌地拒絕了這樣的援助。

然後他傳達耶和華給他的資訊，以解釋拒絕他們的原因。

耶和華乃是在等待。這裡用預備收割的過程，來比喻神的等待。

到了適當的時機，他就會採取行動，施行審判。這裡用的是收集禾稼的比喻。

最後，先知宣佈，耶和華的行動所產生的結果，乃是這些「高大光滑的民」，「從開國以來極其可畏」的百姓，要向他臣服，他們都將來安置他名的地方，就是「錫安山」。

這段先知的獨白，最有價值之處在：他顯示先知深深知道，耶和華即使面對多民哄嚷，列邦奔騰，他仍有能力，足以成就他的旨意。在先知傳達給使者的資訊裡，清楚指出了神的子民在這樣的環境下所應有的態度，就是認清神是在觀看、等待，他會在適當的時機採取行動，因此他們應該以完全的信心，安靜等候他。

e· 埃及（十九 1—二十 6）

論埃及的默示之所以引人注意，在於他宣佈了那曾苛待希伯來人的國家，將要面臨的毀滅。這宣告也包括一段有關埃及人的希望之語，因為先知向前眺望，看見耶和華的旨意將勝過一切的攔阻，他的大能終將勝過列國列民。

這個默示可分成三部分，首先預告埃及的滅亡；其次向埃及宣佈一個希望的資訊；第三部分是預言將臨到的毀滅，這顯然是對作惡多端的猶大所提出來的警告。

埃及的滅亡（十九 1—15）：這位先知預告，耶和華將親自來到，以直接的行動毀滅埃及。他看到耶和華乘駕快雲，臨到埃及。

他的來臨（十九 1—4），將使埃及的偶像戰兢，使埃及人的心融化。他們看見耶和華的大能，心中大感懼怕，對於偶像的信心也不禁搖動起來。這種對耶和華臨到的認識，使偶像被毀滅，這乃是埃及經歷一切遭遇之後產生的結果。

首先描述的是內戰。在這場內戰中，整個國家的家庭生活、社會生活、內政、外交都要崩潰。先知得到啟示，知道這場內戰的秘密，乃在於他是出於耶和華直接的行動，「我必激動埃及人。」

第二個描述的是埃及人的謀略要失敗。他的心神耗盡，不能採取有智慧的行動。他的子民在困惑之餘，便去求問偶像，以及那些念咒、交鬼、行巫術的。這也使得耶和華不得不親自降臨，「我必敗壞他們的謀略。」

最後描述的是這個國家將被交在「殘忍主」的手中，在他暴虐的統治下為奴。這也是耶和華行動的結果，「我必將埃及人交在殘忍主的手中。」

臨到這國的審判，將伴隨著一種最可怕的自然災難而來（十九 5—10）。埃及一向倚賴尼羅河為生，現在這條大河乾涸了，必然引起遍地的瘟疫，一切依靠尼羅河水灌溉的作物也因而枯萎凋謝。

尼羅河乾涸的結果，必然使埃及基本的國力——產業為之崩潰。水乾涸了，打魚的、撒網的只好停止工作。編織業不得不歇工，因為麻和棉花都無法生長。建築業也無法繼續下去，因為國家的基礎都被擊得粉碎，因此所有傭工都變得愁煩不已。

先知在論到這個審判時，又突然道出了埃及整個國家的失敗之處（十九 11—15）。他先描述埃及的首領「極其愚昧」，是「變為愚昧」的。他的鉅子既愚笨，又受人矇騙。由於這些首領的失敗，導致整個國家的墮落。在描述他們的失敗時，先知忽然在中間插入一句嘲弄的話，「你的智慧人在那裡呢？」並且再一次肯定埃及的滅亡是出於耶和華的旨意。

耶和華一方面使那些首領變得愚昧，一方面將乖謬的靈攙入埃及人中間，使他們像醉酒的人一樣，糊塗地跟隨著他們錯誤的首領。最後一句話在描述埃及的一般景況。埃及人不論是首領或傭工，頭或尾；不論是貴族或平民，棕枝或蘆葦，所作的工都不能成就。因著耶和華在審判中臨到，全地都將為之癱瘓。

埃及的希望（十九 16—25）：預言了埃及的毀滅之後，先知立刻作了一個令人驚訝的轉變，開始述說有關埃及的希望之資訊。

我們承認這一段經文有些難懂。把這些希望的話夾放在兩段論到毀滅的資訊中間，似乎有些奇怪。不管如何解釋，至少這兒有一個事實：這是先知運動中最偉大的默示之一。我們可以注意到，這段經文共分五段，每段各以「當那日」這個重要的片語作開頭，這種片語在此本先知書中很常見，用來指耶和華的某些明確而具決定性的作為。在約珥的簡短預言裡，我們可以最清楚的看見這個片語的重要含義，這表示他在異象中看到耶和華在未來的世代中所要行的事，才講了這個預言。對約珥來說，耶和華的日子總是已經到了，也總是將要臨近的。

先知宣佈了埃及的毀滅之後，又將雙眼注視著一個未來的日子，就是耶和華的日子。在那日，即使埃及也必向他降服。剛才講的這五段可歸納為兩類，前三段是描寫過程，後兩段是論及結果。

這過程（十九 16—22）中的第一個事實，就是埃及人要因著人提到猶大地而懼怕。我們必須留意，這裡的懼怕和前面預言的毀滅毫無相關之處，毀滅的審判乃是出於耶和華的審判，他要使用一個殘忍的主和一個暴虐的君王來作為審判的工具，而不是用猶大地來執行審判。因此關於埃及因人提及猶大地而懼怕，純粹是一個獨立的事件，我們沒有更詳細的記載，聖經只有提到那是出於耶和華的旨意。

他們懼怕的結果，是有五個埃及的城市降服，他們要說希伯來人的方言，並且指著萬軍之耶和華起誓。這裡只提到一個城市的名字，由於不同抄本寫法互有出入，結果造成許多解釋上的困難。有些抄本寫作「滅亡城」，另外有些寫作「太陽城」。很可能後者才是正確的，意指他們將棄絕對太陽的崇拜，轉而敬拜耶和華。不管怎樣，第二段的重點是，他宣告了埃及人因懼怕而降服。

這個過程的最後一部分，是神的作為；他們在敬拜耶和華之後，立刻得到醫治。「在埃及地中必有為耶和華築的一座壇；在埃及的邊界上，必有為耶和華立的一根柱。」在這個聲明裡有一點意味深遠，就是把希伯來崇拜的中心記號，和異教崇拜的主要標誌並列；那就是希伯來的祭壇，以及異教的柱石。在進入這塊土地的入口處，為耶和華設立這些柱石，是告示那些要進去的人：這塊土地上所敬拜的是耶和華，在那地的中央，有他的壇。

以賽亞宣告，當埃及人如此向耶和華哀哭的那日，他就必差遣一位救主，作護衛者，來拯救他們。

總有一天，埃及和埃及人要認識耶和華，要敬拜他，向他許願，並且還願。耶和華必因他們這種態度而醫治他們。

最後兩段說明了埃及復興的結果（十九 23—25），雖簡短卻勾勒出一個先知極高超的舌法，他看見了神對這個世界最終的旨意。以賽亞在眺望那些和神的選民有關係的國家，特別是曾與他們為敵的埃及和亞述時，看見埃及和亞述要彼此聯盟，一同敬拜耶和華。

他的異象最後看到的是以色列、埃及和亞述的聯合，地上的民要因而蒙福。末了幾句話，顯示以賽亞確信，神慈愛的旨意最後必獲得勝利；「埃及我的百姓，」「亞述我手的工作，」「以色列我的產業。」

埃及的毀滅（二十一 1—6）：在這簡短的一段經文中，我們首次看到以賽亞暗示他已經知道或懷疑那些官長們正圖謀向埃及求助，以抵抗亞述；尤其在他恢復公開事工時，這個計謀已更成熟。

以賽亞曾在希西家統治期間，停止公開作見證有三年之久，這三年可能就是他以乞丐的樣式，露身赤腳在耶路撒冷行走的那一段時期。在這個預言中，他向他門徒的那一小群圈內人，解釋有關他那古怪而持續甚久的行徑所代表的意義。他怎樣赤身露腳；照樣，亞述王也必擄去埃及人，使他們赤身露腳，使埃及蒙羞。

那一日，原先一心期望倚賴埃及，以脫離亞述之手的人，會發現他們所倚賴的真是不可靠。

f· 巴比倫（二十一 1—10）

我們從這一段末了一句，「巴比倫傾倒了，傾倒了。」可以證明，一開始提到的「論海旁曠野的默示」，是指關於巴比倫的默示。

這位先知首先描寫他看到的旋風異象。他見到波斯的軍隊，好像從曠野襲來的旋風，直撲向巴比倫。旋風掃過，留下淒慘的景象，以致這位先知目睹了，也不禁心驚膽戰。他以生動有力的文字，描

述這種可怕的場面。

他看見巴比倫陷在這場突然而起的旋風中心；這來自曠野的旋風，顯然是代表波斯的入侵。

先知接著描述這個異象如何臨到他。耶和華曾命令他靜候觀望，他也以耐心觀望著：等到最後，這個異象完成了，耶和華對他宣告，「巴比倫傾倒了，傾倒了，他一切雕刻的神像，都打碎於地。」

最後，這位先知稱呼當時他所教導的餘民為「我被打的禾稼，我場上的穀」，並宣稱他已將從耶和華那裡聽見的都告訴他們了。

這段論巴比倫的默示，預言的成分相當明顯。不久之後，猶大就要被巴比倫征服，神要使用巴比倫作為審判猶大的工具。至於巴比倫被波斯征服，則是到一百五十多年之後才發生的。

g·度瑪（二十一 11—12）

這段論到度瑪的默示有一個特點，就是非常簡短，而且比較含糊。

這位先知還是站在他的守望塔上。從那個有利的位置，他看見了巴比倫的覆亡。他聽見有人聲從西珥來，兩度問道，「守望的，夜裡如何？」

在被擄的末期，以東似乎和巴比倫之間有某種的同盟關係，因此波斯大軍橫掃巴比倫之際，以東自然滿懷焦慮。以賽亞在遠望、靜聽之時，也看到了他們的焦慮，但是他也無法提供一個明確而滿意的答案。他惟一的答覆，是有關早晨和黑夜的。極可能他是指，巴比倫的滅亡對猶大來說，是早晨的來臨，對度瑪來說則是夜晚。

無論如何，當時他並沒有一個清楚的異象，也沒有確定的資訊。但他最後告訴他們，若有疑問的話，他們以後可以再回頭來問。

h·亞拉伯（二十一 13—17）

論到亞拉伯的默示，也一樣難以解釋。他包括了一個異象和一段解釋。

這異像是關於一群住在亞拉伯樹林中的客旅，他們受到提瑪地的居民熱心相助，這些客旅都是逃避戰亂而來的。

至於異象的解釋是，耶和華已經決心要毀滅那些在敘利亞沙漠中流浪的族類。

如果這個默示和論巴比倫的滅亡之默示，以及和論度瑪的默示相關聯，那麼毀滅這些流浪之亞拉伯人的，就是那些要上來攻打巴比倫並征服他的波斯軍隊。所謂「一年之內」不一定是指以賽亞發出此預言當時的一年內，比較可能是指巴比倫遭到攻擊後的一年之內。

i·耶路撒冷（二十二 1—25）

這個論「異象穀」的默示，是一個資訊，論到耶路撒冷不顧將要臨到的危險，仍然犯罪作樂。

我們可以分兩方面來看，首先是宣告耶路撒冷的罪，其次宣佈所有的官長將面臨的改變。

耶路撒冷的罪（二十二 1—14）：耶路撒冷的歡樂成了一種弊端，因此這位先知公開問道，「有什麼事？」這城正充滿喧嘩歡樂。在危險當頭之際，必有人因防禦這城而喪命；但先知以無限嘲弄的語氣宣稱，他們並不是為刀所殺。他雖然被歡樂包圍，心中卻充滿悲傷，拒絕與眾人一起作樂，也不肯受安慰。

他接著描述那些聚集前來攻打耶路撒冷的軍隊。那日子將充滿危險災難，主萬軍之耶和華的審判已迫在眉睫。敵人的大軍四周環伺，耶路撒冷的山谷遍滿了戰車，馬兵在城門前排列整齊。

然後他描述圍城的情景。城裡的人作好了防衛的準備，但他們只倚賴自己的預備，卻忘記了耶和華。他才是猶大惟一的庇護，他長期以來一直細心照顧著他的百姓。

主萬軍之耶和華叫人哭泣哀號，叫他們舉哀、悔改，誰知他們卻反過來歡喜快樂，又吃又喝。在这一切歡樂的背後，可以看出他們實際上心中充滿絕望，他們說，「我們吃喝吧！因為明天要死了。」

在大難臨頭時，歡喜作樂就是一種罪行。百姓正確的態度應該是謙卑下來，悔改認罪。但他們卻不這樣行，他們先作好防禦設施，然後就縱情于吃喝宴樂。這種行為足以證明他們對神的叛逆，因此耶和華宣佈說，這罪直到百姓死亡，斷不得赦免。

官長的改變（二十二 15 — 25）：突然先知又發出一個資訊，論到官長的改變。毫無疑問的，他所責難的那種歡樂態度，多少和一件事實有關，就是當時的政客，正企圖和圍城外的人達成某種秘密協定；而「舍伯那」這名字本身，就暗示他是一個外來的人，顯然他是贊成密謀的那幫人的首領。另一方面，以利亞敬卻贊成以賽亞一貫持守的立場，就是認為與外國結盟，違反了耶和華的旨意。在這卷書記載歷史的部分裡，根據以賽亞所說，以利亞敬當時所據的位置，原先是舍伯那的，但舍伯那已經被廢除了。

在對付舍伯那的驕傲時，以賽亞首先向他挑戰，問他憑甚麼權利，可以在城中為自己預備安葬的地方。

這位先知用嚴厲可畏的言詞，宣告耶和華要將他用力拋棄，好像拋球一樣。

耶和華要指定希勒家的兒子以利亞敬，來取代舍伯那的地位。雖然這段有關以利亞敬的經文，無疑地具有彌賽亞的含義，但我們要謹慎，不要忘了他最初的用意。這位先知是在宣告，以利亞敬是耶和華所任命的，他要使他裝備齊全，以完成他的工作。不僅如此，他要在神的引導下，成功地治理國家。

以賽亞也預言他將來的敗亡。釘在堅固處的釘子將因負荷過重而脫落。這個神所派定的人，濫用了他的權柄，大派官職給他的親戚。結果這釘子必被壓斜斷落，掛在其上的重擔也必被剪斷。

j·推羅（二十三 1—18）

論推羅的默示可分成兩部分，第一部分是一首歌，分成三段，敘述他的毀滅。第二部分預言一次復興，這乃是耶和華的旨意。

推羅的毀滅（二十三 1 — 14）：這首歌的第一段，生動地描述了將臨到推羅的災難。他的船隻由外地返回，發現推羅已變成荒場，房屋蕩然無存，港口也封閉了，連進去的人口都沒有。他的邊界一片荒涼，沿海的居民看見這個曾為商業中心，現今卻成廢墟的城市，不禁大吃一驚。大海本身會是他交通的街道，現在也被廢置不用了。埃及風聞了他的同盟推羅的災難，心中甚是恐懼。

這首歌的第二段，啟示了引起毀滅的原因。先知再一次沉思整個的荒涼情景，以嘲弄的語氣問沿海的居民說，這可是你們從前的歡樂城？然後他詢及原因，並且自己回答說，他的毀滅乃是耶和華的作為，「是萬軍之耶和華所定的，為要污辱一切高傲的榮耀，使地上一切的尊貴人被藐視。」推羅惟一引以為效的，就是他的財富，神就是為了懲罰他這一項罪而毀滅他。

先知再度描述推羅的徹底荒涼景象，他用開頭時同樣哀歎的語調來結束這首歌；他歎道，「他施的船隻，都要哀號，因為你們的保障變為荒場。」

復興（二十三 15 — 18）：緊接著這首歌，以賽亞又發出一個明確的預言，論到推羅將被遺忘七十年之久；之後神要再度眷顧推羅，恢復他以前豐裕的地位。

我們要留意一點，在這兒沒有絲毫暗示，預言推羅將回轉向神。事實上，先知說得非常清楚，推羅在得到復興之後，仍將與地上的萬國交易（原文作行淫）。在神的制度裡，他的復興多少是為了要服事他的百姓。

3· 耶和華日子的異象（第二十四至二十七章）

我們看過，這位元先知的第二部分事工，是私底下對那群餘民作的。這裡他以「看哪！」這個醒目的詞句，結束了這一部分事工中有關列國的默示，轉向第三個也是最後一個階段。在這一階段裡，他因看見了整個世界是在神寶座管理之下的異象，而有了一個較寬闊的眼界。這裡的主題是有關耶和華的日子的異象。他的論述可分成兩部分：先是荒涼的異象，其次是復興的異象。

a· 荒涼的異象（二十四 1—20）

有關將臨到的荒涼之預言，有兩個過程，首先宣告神的話，他決心使審判臨到這世界；第二個過程在描述耶和華將如何實踐他的話。

神的話：命定的浩劫（二十四 1 — 3）：首先描述一般的情景，宣告耶和華將使地空虛，變成荒涼混亂，結果地上的居民便四處分散。

然後，先知特別謹慎地指出，這審判將影響社會各階層。大地一旦停止出產時，人們不分貴賤，都會變得同樣貧窮、困苦。

以賽亞重複宣告大地將全然空虛、荒涼，他特別強調一點：這事必然成就，因為這話是耶和華說的。

神話語的作為：浩劫的描述（二十四 4 — 20）：這位先知接著立刻描述這場浩劫。首先，他詳盡地論到大地。從土地及居民的毀滅，居高位的人或百姓的官長遭到敗落，可以看出神的咒詛。

然後他清楚宣告導致這一切的原因，乃是由於百姓的罪；他又小心地指出這罪乃是犯了律法、廢了律例、背了永約。百姓在道德上的弊病，也影響了大地，以致地被人污染了。這清楚說明一件事實：人是管理受造之物的，當人有了污穢時，他使以下的整個受造之物，也都因著他道德上的失敗而受到污染；結果在審判時，這被污染的世界要反過來毀滅他。

最後，以賽亞描寫那絕望的後果。所有宴樂、歡喜的歌聲都要止息；那些人們用來追尋虛假的歡樂之工具，現在卻帶給人悲哀和痛苦。

地上毀滅的焦點集中在這城的毀滅；以賽亞形容這城無人居住，充滿絕望，被棄絕以致於荒廢了。當先知放眼看這可怕的景象時，他也見到了一線光芒，並聽見從地極傳過來的歌聲。

他發現即使在這樣猛烈的毀滅中，仍有餘民存留下來。在有關大馬色的默示裡，他宣告說，當審判的那日，「其間所剩下的不多，好像人打橄欖樹，在僅上的枝梢上，只剩兩三個果子，在多果樹的旁枝上，只剩四五個果子。」現在他心中又浮起相同的景觀，他宣告說，「在地上的萬民中，必像打過的橄欖樹，又像已摘的葡萄所剩無幾。」這少數的百姓就是余民，他們將要見證耶和華的威嚴，並呼籲人們要榮耀耶和華以色列神的名。先知聽見了分散到地極的餘民，所發出的歌唱。

這個希望的語調很快因著一個絕望的宣告而消失，因為以賽亞看見了那審判將迅速臨到，而且極其可畏。他憂傷的原因，第一是他深深體會到導致審判的那罪；第二是他對那審判本身的認識，他生動描寫了那審判將吞滅地上的居民。最後幾句話再次說明那審判必要成就。

b·復興的異象（二十四 21 一二十七 13）

在這荒涼的黑暗背景襯托之下，這個預言復興的異象顯得格外突出。前面荒涼的異象中，最後提到的資訊是審判。而論到復興的這一段經文，頭一句話就指出兩者之間的關係，「到那日」，也就是指神審判的那日。從下面緊接著記述的那些事，可以看出審判的那日，究竟不是滅亡的日子，他最後的目的是要帶來復興。

這一段經文包含了七個資訊，每一個資訊都以「到那日」開頭；七個資訊總括起來，就是在啟示一些有關復興的事實，就是復興的原因、特色和完成。

這七個資訊井然有序地向前推進，分別啟示復興的原因乃是因耶和華的統轄，以及他百姓對這事實的認識；啟示復興的特色，包括猶大地的歌唱，對邪惡勢力的審判之描寫，和葡萄園恢復舊觀的景象；至於復興的完成，乃是簡短的說到以色列人的聚集，和重新恢復敬拜。

原因（二十四 21 二十五 12）

耶和華的統轄（二十四 21 二十五 8）。第一個資訊宣佈了一個至深的真理，以確定最終復興的肯定性。那真理就是神的統轄。這個資訊的中心是，「萬軍之耶和華必在錫安山，在耶路撒冷作王，在敬畏他的長老面前，必有榮耀。」。圍繞著這個真理，先知列舉了神統轄的結果所產生的幾項事實。

第一個事實是，耶和華勝過了那些壓迫者。在他審判的那日，他要懲罰他們，將他們聚集，好像囚犯被聚在牢獄中，最後並要宣判他們的罪行。他完全得勝了，他的管轄棄滿了榮耀，即使世上那些明亮如月亮、日頭的君王貴胄，也要在他面前蒙羞慚愧。

第二個事實是，耶和華搭救被壓迫的人。先知以一首歌來陳述神搭救的程式，以及緊接著發生的結果。這程式是建立在信實和真理上，包括了神對那城、宮殿和反對他的人，所作的徹底毀滅。緊接著的結果是，那些壓迫人的將認識到耶和華是他受壓制的百姓之保障和幫助；因此百姓就將一切榮耀歸於他的名。這首歌以象徵性的語言、富麗的詞藻，表達了神如何溫柔，又大有能力地照顧了那些被壓迫的人。在急難和狂風暴雨中，耶和華是他們的避難所；因此軟弱和被欺壓的人得到了保障和庇護，那些欺壓人的強者，反變成軟弱，並要被降為卑。

耶和華這作為將產生的一個結果，就是新秩序的建立；就是這資訊所描寫的，他將在山上擺設筵席，用光照亮黑暗中的萬國，以致於世上不再有悲傷，他要擦去一切的眼淚。

這一整段對他管轄的描寫，說明了一個事實，就是他將要毀滅那些壓制他百姓的人，並拯救那些被壓迫的人，萬國要因此認識他，那催逼他們的惡人必被除滅。

被他百姓所認識（二十五 9 一 12）。第二個資訊啟示的事實是，耶和華的百姓將認識到：當復興的那日，耶和華要統轄一切。

他們首先承認說，「看哪！這是我們的神。」他們素來等候他的顯現，他們既認出了他的作為，便因他的救恩歡喜快樂。

他們所承認的真理，有事實為證，就是他勝過了他們的仇敵。這些仇敵被統稱為摩押人，大概是

因為在先知說這話的時候，有些特別的環境，使他特別注意到摩押人所懷的敵意。他描寫他們潰敗的情景非常生動，神百姓的仇敵在糞池的水中，企圖伸開手伏水，但耶和華必使他們一切的城堡傾倒。

特色（二十六 1-二十七 11）

猶大地之歌（二十六 1—12）。很自然的，在論到復興的原因之後，接著是說明復興的特色。這些特色之一是，耶和華至終得勝的那日，在猶大地唱出的那一首詩歌。

這首歌的第一小段，是在歌頌已完成的拯救工作。先知首先描述那個新的秩序，然後宣佈建立新秩序的程式，以說明那拯救的工作。

這首歌在論到新秩序時，用兩個城市作對比；一個是由神的作為建立的新城，一個是被他毀滅的舊城。新城堅固無比，以救恩作他的城牆和外郭。他的居民都是守信的義人，他的城門也僅僅為這些人而敞開。因著耶和華的管理，這城必固若金湯。他必保守這些專心倚靠他的人十分平安，因為耶和華是那永遠的磐石。

這一切都要在舊城被毀滅時得到證明。舊城的人將要被降卑，與塵土為伍，並要被困苦人的腳所踐踏。

接著這首頌贊拯救的歌，又讚美贏得那勝利的過程。那是一條正直的路，耶和華的作為是正直的，他要修平義人的路。那既是一條義路，也是一條審判之路。他的百姓要在審判的路上等候他，他們心裡羨慕他的名，就是他那可紀念的名。下面幾句被認為是附加進這首猶大之歌裡面的，就是這位先知宣稱他的靈在夜間羨慕耶和華，並且他切切地尋求他，因為他看見神施行審判時，地上的居民就學習公義。他以恩惠待惡人時，他們卻繼續行不義。只有用審判，才能使他們看見耶和華的威嚴，轉而歸向正直。

然後，這首歌提升到較高的層面，稱頌耶和華自己。耶和華的手高舉起來，但是百姓卻看不見，然而他們可以從他為百姓發的熱心，得以見他。耶和華勝過了那些會管轄他百姓的主人，並要繼續得勝，使他們棄絕那些主人，忠心順服於他。國民日漸增添，地的四境也得到擴張，這些都使他得了榮耀。

這首歌又再度頌贊拯救的工作。他回顧過去，描述了以前的痛苦和患難；那時他們面臨懲罰，就傾心向耶和華禱告；那時他們極力抵抗仇敵，卻徒然無功；那時他們陷於長期的悲慘失敗中。但是現今他們的景況全然改觀，好像死人從死裡復活一樣。睡在塵埃中的要醒來，並且歌唱。

先知記得這些話仍是在審判的環境裡說的，而審判必須繼續到完成的階段，因此他最後以一個對神百姓的呼召，來結束這首歌，他呼籲百姓要安靜，耐心等候，直到忿怒過去。他並且保證自己所說的這一切話都要應驗，因為耶和華要出來，為地上居民的罪孽而懲罰他們。

惡勢力的審判（二十七 1）。接下去的資訊非常簡短、生動，但也充分表達了他的目的。耶和華審判的那日，他要用他的大刀，摧毀一切惡者。如果這位先知是以他直接的觀點來作比喻的話，我們幾乎可以肯定那「海中的大魚」是指埃及，因為「海」這個字，也常常用來指尼羅河。那「快行的蛇」可能是指亞述，「鄂魚」可能是指巴比倫。這些對惡者的描寫，可以看出他們的一貫伎倆——敏捷、詭詐、狡猾，或許我們能從這方面，發現此段經文的重點。

葡萄園的復興（二十七 2—11）。最後論及復興的特色之資訊，是一首有關葡萄園的歌，他和前面

預言中的那一首葡萄園之歌成了強烈的對比。第一首葡萄園之歌，述說儘管耶和華的葡萄園敗落了，他仍細心照管他的園子，然後又說到將有審判臨到他。這裡的葡萄園之歌，是一首復興之歌，他首先展示了一幅榮耀的圖書，然後描寫神管理的過程。

他用美麗的詞藻，描寫耶和華的照顧。他首先說，「有出酒的葡萄園，你們要指這園唱歌，」來保證這園子必結實累累；然後聲明他將時刻澆灌，晝夜看守著這園子。

他看見葡萄園結滿了果實，便宣告說，「我心中不存忿怒。」然而，若荊棘蒺藜與他為敵，他就要毀滅他們；不然，就讓這些惡人（荊棘和蒺藜是比喻作惡人）來持住神的能力；即使這樣，他們最後還是要與神和好。最後再一次描寫葡萄的豐收，他們要紮根、發芽、開花，所結的果實必充滿全世界。

這種復興的過程也就是審判的過程，這個資訊現在開始要說明此點。一個葡萄園敗落，通常是因為不結果子所導致的，而耶和華對不結果子的樹，從不存任何憐憫。雖然審判總是有一定的限度，但他擊打他的百姓時，從不像他擊打那些擊打他百姓的人那樣嚴厲。如果「相機宜」這詞正確的話（無可否認，這詞是有些疑問，但他和這段經文的思想很配合），那麼這個教導主要強調的是，那審判必定極公平，並且只有一個目的，就是要糾正人的行為。

下一個宣告更清楚的強調這一點。他宣告說，雖然有東風猛烈的吹襲，但雅各的罪孽必得赦免。審判的目的是要除去罪孽，打碎偶像，這樣才能多結果實。

以賽亞再度描述審判本身；審判的結果，導致了城市的荒涼；審判的原因，是因百姓的蒙昧無知，以致耶和華不憐恤他們，也不向他們施恩。

完成（二十七 12—13）：最後兩個資訊是論到復興的完成。首先論到前面已說過的一個真理，就是耶和華將要聚集這地上他忠實的餘民，「大河」和「埃及小河」是指巴勒斯坦的邊界。他要細心的揀選餘民，一個一個召集他們來。

其次的資訊有更寬廣的眼界。當地上的餘民被聚集起來時，有大角發出聲響，從遠處被召聚來的百姓就同聲回應；全國要聯合，在耶路撒冷的聖山上敬拜耶和華。

因此以賽亞針對忠信餘民的事工中，最後的這幾句話，是單單指著他們說的。他們要由遠近各地被召集來，一同敬拜耶和華：這時先知一向所論到的復興，終於圓滿的完成了。—— 無名氏《以賽亞書注釋》

04 以賽亞書第一部審判的預言之三

三、公開的事工（第二十八至三十五章）

在這裡，我們會驚訝地發現，這位先知突然又獻身於他的公開事工中。他在這個階段所釋放的資訊，佔據了本卷書第一大段其餘的篇幅。

當時的環境是，正有一個政治陰謀在醞釀著；先知滿懷熱忱和強烈的決心，投身于百姓的公開生活中，要拯救猶大脫離正由一個政治團體籌畫的愚行。

當時的歷史背景是，亞述在西拿基立的率領下，打算入侵耶路撒冷。於是有一批政客，企圖與埃及秘密聯盟，以抵抗亞述。希西家最初和這批政客站在同一立場上，後來他因為受到以賽亞的影響，放棄了這種計謀。

這一部分可分成兩個階段，首先是關於選民的，其次則與這世界有關。

1·有關選民（第二十八至三十三章）

最後這部分的事工，第一個階段（第二十八至三十二章）是關乎神的選民，首先是五個臨到選民的災禍；其次（第三十三章）是臨到亞述的最後一個災禍。

a·選民的五個災禍（二十八 1—三十二 20）

這五個災禍，開頭都以「禍哉」這個詞清楚地標明出來。他們都是論到政治的景況，並且按照耶和華管理的亮光，來看國家的事務。他們分別指責虛假的盼望，虛假的虔誠，虛假的計謀，虛假的聯盟，以及虛假的信賴。

虛假的盼望（二十八 1—29）：這一段資訊中，我們可以清楚地看出，以賽亞所必須面對的一些難題，以及他那種對真理堅定不移的忠誠。在對付那些反對他的人時，他所用的辭句足以使我們明瞭整個情勢。這個資訊的內容先是一個例證，然後是他的應用。

一個例證：以法蓮（二十八 1—6）。這段話是對北國的首都撒瑪利亞而發的，實際上是通過那些官長而論到猶大。他形容北國的首都撒瑪利亞是「以法蓮高傲的酒徒，他的冠冕」。因為以法蓮已成為一個最重要的支派。很可能當他說這話的時候，北國已為亞述所擄，這位先知引用了他早先預告那場毀滅時所釋放的資訊。他這樣作的目的，是要警告猶大，神使審判臨到以法蓮，是因為他們犯罪，而現今猶太也在犯同樣的罪。主的那個「大能大力者」，就是亞述的勢力，他會用他當作審判以法蓮的工具。以法蓮因為受到酒的引誘而敗壞，以致違背了所立的約，所以才受到審判。即使在那個審判中，耶和華仍作他餘剩之民的榮冠華冕。這位先知用「他餘利之民」這個名詞，似乎也是指猶大而言，因為他們的忠信，他們將要被存留。

應用（二十八 7—29）。緊接著他就把他的例證加以實際的應用，他說，「就是這地的人，也因酒搖搖晃晃。」這是指前面預言中提到的那些餘剩之民，他們也落入同樣的陷井中。

從這位先知的話語裡，我們也看見他的資訊被接受的情形，以及他與那些蔑視他的人之間的衝突。首先是一幅生動的圖畫，祭司和先知都被濃酒所困，恣意狂歡褻瀆。先知用說不出的輕蔑，描述他所見到的情景：各席上滿了嘔吐的污穢，無一處乾淨。

然後他用譏諷的筆調，重述他們對他的嘲辱，「他要將知識指教誰呢？」這是祭司的嘲笑：「要使誰明白傳言呢？」這是先知的譏諷。他們嘲笑他所用的方法，因為這方法太過簡單；他們又用醉酒的聲調模仿他，聲稱他的教導不過是給那些剛斷奶的孩子的。

他面對著這些嘲諷，便向他們宣告，既然他們不肯聽從他，就要由異邦人的嘴唇和舌頭來傳達這資訊，使他們不得不聽。神曾給他們安息和舒暢的機會，他們卻不肯聽，因此耶和華的話要以簡短、不完全的語句臨到他們，他們無法明白，於是他們必受到懲罰。

這位先知責備那些嘲弄者後，又轉過來要求他們聽耶和華的話，並告訴他們，他已經知曉他們在

面對亞述的入侵時心懷僥倖。從第一段陳述裡，我們不敢肯定他是否已經知道這種假希望的細節。他用的詞句不太明確，但表明了一件事實：他們以為和外邦聯盟，就能安然躲過災禍，災禍再也不會臨近他們。他形容他們與外邦締的盟約，就好像與死亡、陰間立約一樣。他這樣說，似乎是要他們宣告，他們是以謊言為避所，在虛假以下藏身。當然實際上他們並沒有作這種宣告，他只是用這些話來解釋他們正抱著的希望。

他看見了那虛假的盟約，便向他們宣告主耶和華的話。他要在錫安放一塊穩固的根基，只有信靠這根基才能得安全、穩固。公平的審判降臨時，一切假的避難所都要被沖走，那不潔淨的盟約也要被廢棄。他們原以為能躲過敵軍，但在審判中，敵軍要如大水漫過，將他們踐踏在腳下。

這位先知用一個尖銳的宣告，結束神關於他們的盟約所說的話，其中對他們的計謀充滿譏刺和輕視，「原來床榻短，使人不能舒身；被窩窄，使人不能遮體。」那就是說，他們的盼望是虛假的，無濟於事。

他根據這些警告的話，宣告說，耶和華必要興起審判。他用「非常的工」「奇異的事」來描述這審判；因為審判的工作對神的心來說，一直是件奇異的事。最後他要求他們停止褻慢，免得困住他們的綁索更結實。

接下去是一個細膩而美妙的宣告，他用一連串農事上的例證，說明神的審判是有秩序的，並且永遠循著一定的目的進行。那耕地的人不是為了耕地而耕，乃是為了要撒種。即使撒種，也因種子的性質而有區別；播種小茴香是一種方法，播種大茴香又是另一種方法，而播種小麥、大麥、粗麥也各有方法。因為耶和華正確地教導、指示農人，所以他們才有智慧分辨播種的方法。這位先知的意思是，那教導農人區別耕種方法的神，在他審判的每一個過程中，當然也會視情形而有所區別。

另外，在打穀的過程裡，也可以看見同樣的原則。小茴香、大茴香、作餅的糧食都要用不同的方式處理，這也是耶和華教導的結果。他的謀略奇妙，他的智慧廣大。

因那些官長正謀算著一個虛假的盼望，以賽亞使用譏諷、指示和呼籲，想要使他們回轉過來，倚靠耶和華。

虛假的虔誠（二十九 1—14）：在這個資訊裡，先知責備那虛假的虔誠，他們虛假的盼望就是由此生出的。一切政治上的失敗，都導源於假虔誠，現在他要論到這個事實。首先宣告要臨到宗教之城的審判，其次宣告要臨到宗教之民的審判，最後說明審判的原因。

宗教之城的審判（二十九 1—8）。他宣告神要降災給耶路撒冷（在這兒他以「亞利伊勒」來稱呼耶路撒冷）。有關這個名詞的意義，以及這位先知為什麼要在這裡使用他的原因，難免令人產生疑問。他爾根（Targum，舊約亞蘭文注釋）將他解釋作祭壇的爐，這樣十分符合這資訊中所默示的事實，就是對假虔誠的譴責。這城被稱為設立神真實祭壇之處。但是他卻冷淡疏忽，年上加年，讓節期照常周流。因此耶和華要審判這城，好使他成為真正的亞利伊勒，也就是神真正的祭壇。這裡生動地描述了審判的過程，說明百姓的危難。

然而，先知所描述的審判終必過去。圍攻這城的仇敵，在頃刻之間必像細塵和飛糠被驅散。耶和華必用雷轟、地震、大聲、旋風、暴風、吞滅的火焰向仇敵討罪。這一切都是描述將臨到亞述的審判。緊接著又生動地描述仇敵的災難。他們原先想攻取列國，現在卻發現自己被擊敗了。他們夢想

吃飯、喝水，但好夢一醒，發覺自己仍是腹空、發昏。

宗教之民的審判（二十九 9—12）。下面描述對宗教之民的審判，首先是昏迷。他們變得昏醉、東倒西歪，因為耶和華從他們那裡撤回了先知和先見；而先知本是他們的眼，先見本是他們的頭。因此一切有關國家事務的異象和見解都被封住了，不論識字的、不識字的都不能念，也不能明白有關那時代的一切默示。

在這段資訊的最後一部分，先知啟示了他所描述的這審判之原因（二十九 13 — 14）。那是因為他們的假虔誠。這百姓用嘴唇尊敬神，但他們的心卻遠離他。他們敬畏他，不過是因領受人的吩咐而如此行。這種形式化的虔誠遂產生了虛假的盼望，這位先知已在前面加以斥責過：現在耶和華宣告，他要在他們中間行奇妙的事，好讓他們發現，他們智慧人的智慧原是多麼愚昧！

虛假的計謀（二十九 15 — 24）：先知如此傳達了他反對假虔誠的資訊，並譴責由假虔誠產生的假盼望。接下去他宣告因假計謀遭致的災禍，那些官長們還期待著用這個假計謀，來保障猶大的安全。這部分的資訊包括了揭露那些計謀者的真面目，以及宣告那將要來臨的拯救。

計謀者（二十九 15—16）。那些官長在暗中行事，想要向耶和華隱藏他們的謀略，他們以為這樣秘密行事會有成功的可能。

以賽亞毫不留情地揭開了他們的陰謀真正的含意。他們顛倒事情，將陶匠看成泥土，不將他當作造物主看待，認為他缺乏智慧。

然後他突然開始描述將要來臨的拯救（二十九 17 — 24）。我們要注意，他所描述的拯救，乃是那個因假虔誠導致的審判之後的復興。

他先以宣告利巴嫩將變成肥沃的田地，肥沃的田地要看起來如樹林，來描述那個復興；然後特別論到他的主題，指出拯救的第一個特色，乃是感官的恢復：聾子要聽見，瞎子要看見這本原先被封住的書卷上的話。

另外，秩序也要得到恢復。本來被欺壓的謙卑人、貧窮人都要歡喜快樂；一切強暴人和褻慢人都要被滅絕。他們在爭訟的事上顛倒是非，但審判的時刻來臨時，這一切爭訟都要歸於無有。

最後的拯救，乃是恢復真正的虔誠。他們必尊雅各的聖者為聖，必敬畏以色列的神。那些心中迷糊的人，必得明白；發怨言的，必受訓誨。也就是說，藉著恢復虔誠，真正的政治家風範也將得到恢復。

虛假的聯盟（三十 1 — 33）：現在先知首度提到這個計謀的名稱，並力加撻伐。他已經責備了那些官長所懷的幻想，並譴責導致這種虛假希望的假虔誠，也揭露了他們虛假的計謀。此刻他指明他們與埃及的假聯盟，並且提出譴責。他首先指出這個聯盟的一無用處，其次指明他毫無必要。

一無用處（三十 1—14）。他針對這個秘密聯盟，發出災禍的預告，因為這個聯盟悖逆了神。他們尋求謀略，卻不要耶和華的計謀；他們結盟以隱藏自己，卻不求他的靈來庇護；他們下到埃及，向法老王求援，卻沒有求問耶和華。

其次他斥責這個聯盟，因為他必使他們蒙羞。他們的首領和使臣，是向一個不可能提供援助的國家求援。

由「論南方牲畜的默示」開始的這一段話，是插進來作補充說明的，他用譏諷的語調描述那些使臣所

經過的旅程。他們經過艱難困苦之地，一路上盡是豺狼猛獸。他們滿載寶物，前往不利於他們的民那裡去。

他宣告這趟旅程必然徒勞無功，因為即使埃及提供援助，也是一無用處，毫無結果的。他形容埃及是「坐而不動的拉哈伯」，顯然他們只會在口頭上援助，卻沒有實際的行動。神指示先知將這事刻在版上，寫在書上，以便永遠傳留後世。

這個資訊接著強調，這聯盟必然要失敗。這個盟約是在悖逆中籌畫的，他們不聽耶和華的訓誨，叫他們的先見閉眼不看，又命令他們的先知只說柔和的話，不要提神的事。這樣作必然會產生混亂。如果他們依賴欺壓和乖僻，這罪要像一座高牆，在耶和華的攻擊前坍塌；他要把他打成極小的碎片，以致人無法找到一塊夠大的碎片來從爐中取火，或自池中舀水。

毫無必要（三十 15 — 33）。先知由如此嚴厲、令人戰慄的譴責言詞，轉過來述說一段充滿溫柔和恩慈的話，他藉此說明他們與埃及之間的假聯盟是毫無必要的。

這段教導的第一部分，在啟示得拯救的秘訣。第一個秘訣是等候神。「你們得救在乎歸回安息；你們得力在乎平靜安穩。」在一切預言中沒有其他的話語，比這一個真理更美麗的了。

他用一段補充的話，宣告他們這方面的失敗，以及所產生的結果。他們說，他們要騎馬奔走，先知說，「所以你們必然奔走。」他們聲稱，「我們要騎飛快的牲口。」先知說，「所以追趕你們的，也必飛快。」

緊接著是一段充滿恩慈的話，啟示得拯救的第二個秘訣，就是耶和華的等候。雖然他們拒絕等候神，但他要等候他們，直到他們回轉過來，甘心樂意等候他。

然後他描述救恩所要帶來的祝福，以論證這虛假聯盟的毫無必要。救恩是從歸回安息來的，是從平靜安穩來的。

百姓將回到他們自己的城中。不再有悲傷哭泣；雖然他們以艱難為餅，以困苦當水，但他們的教師要重新得異象，他們要聽見明確的指示。

這些歸回的百姓將不再敬拜偶像；他們要像拋棄污穢之物一樣，將偶像拋開。

百姓的歸回以及他們對偶像的棄絕，將導致這地的復興。甘霖降下，大地豐收。牛必得牧草吃。各高山岡陵，必有川流河湧。然而這一切都要藉著審判的過程臨到。這位先知形容審判是「大行殺戮的日子，高臺倒塌的時候」。那日必有強光照耀，耶和華要纏裹他百姓的傷口，醫治他們的鞭傷。

他最後描述拯救的方法，來論證這個聯盟的毫無必要。拯救要靠耶和華的作為才能完成，這先知用極嚴厲的詞句來描述神的作為。

最後，因他的作為，百姓要唱歌，像守聖節的夜間一樣，並且心中喜樂，上到耶和華的山，到以色列的磐石那裡去。

他們唱歌，是因為耶和華用他的聲音，毀滅了亞述。亞述的毀滅使得看到的人都歡喜。耶和華的氣如一股硫磺火，完全燒毀了亞述。

以賽亞預告，只有神才能除滅亞述。他的目的是要再一次強調，在危機當頭時，圖謀與埃及聯盟是毫無必要的。

虛假的信賴（三十一 1—三十二 20）：最後一個災禍是針對他們對埃及的虛假信賴。前面的資訊中，這位元先知已經指明了這種信賴是一無用處，也是毫無必要的。

這段資訊包括了一個強烈的對比：第一部分在揭露軟弱，或者說是有關虛榮的異象；第二部分在揭示能力，或者說是有關德行的異象。每一部分都可分成先知的論證，和先知的呼籲兩類。

揭露軟弱：虛榮的異象（三十一 1—9）。首先他再度譴責他們與埃及的聯盟，宣告他們的罪在於倚靠甚多的車輛和強壯的馬，這種信賴是虛假的；接著他又指責他們沒有仰望以色列的聖者，不求問耶和華（三十一 1—5）

然後他揭露這個虛假信賴的蠢行。首先他將耶和華與埃及作一個對比。耶和華大有智慧，所以他們一切的計謀都無法瞞過他，他一定要興起，攻擊那作孽幫助人的。這位先知帶著談話宣告，埃及人不過是人，他們的馬不過是血肉，耶和華只要一伸手，他們都要一同滅亡。

他接著描述耶和華的態度。首先是他在審判中的態度，他的百姓在他的權勢之下，無異是獅子爪中的掠物，他也毫不畏懼那些前來攻擊他的牧人。然後提到他的決定，他定意要保護、拯救、保守耶路撒冷。

先知看到了有關耶和華的態度之啟示，便呼籲百姓，要歸向那位他們所深深悖逆的耶和華（三十一 6—9）。

他預料百姓終將順服，因此他描述他們回轉的那日，他們將如何拋棄偶像。這段呼籲的最後一部分，是再一次宣告亞述的滅亡，他們並非被人的刀所吞滅。以色列人用的方法乃是歸向耶和華，拋棄他們的偶像。

揭示能力：德行的異象（三十二 1—20）。先知在這個虛假信賴的面前，接著啟示那真實的信賴，他將他形容為將要來臨的國度，這國要在一王的公義掌權之下，建立新的秩序，並為陷於困苦中的人提供庇護和供應（三十二 1—8）。

這位先見看到了至終天國在世上得以完美建立的異象。天國要圍繞著那位被形容作「像避風所，和避暴雨的隱密處；又像河流在乾旱之地，像大磐石的影子在疲乏之地」的主而被建立。

他用一個因之而起的結果，來說明信賴那王和那國是智慧之舉。第一個結果是感官的恢復：眼睛得以看見，耳朵得以聽聞，口舌也要用來作見證。其次是，他們因著這樣的信賴，必要明白知識，因此愚頑人不再稱為高明，吝嗇人不再稱為大方。

他在補充的一段文字中，將邪惡人（或愚頑人）的作為，以及卑鄙人（或吝嗇人）的法子，與大方人（或高明人）的思想和作為，作了明顯的對比。

先知顯然認識到他展開事工的那個環境，和將要來臨的國度，是多麼的不同，因此提出了他偉大的呼籲（三十二 9—20）。早在烏西雅統治期間，他剛開始他的事工時，就曾譴責過婦女的墮落罪行，他認為婦女的穢行和官長的腐敗是密切相關的。那時他是對官長宣告將要臨到他們的災禍；在這裡，他則是向婦女提出最後的呼籲。他要他們停止安逸和無慮，束上麻布，因為審判迫在眉睫。他們要在審判中戰兢苦惱，因為城市夷為平地，良田變得荒蕪。

他接著描述復興的那日。他看見審判之後，有聖靈從上面澆灌下來，曠野就要變為肥田。

那日百姓的生活要建基於公平和公義之上；所產生的效果就是和平與安穩。

這一大段的最後幾句話，是論到選民的，屬於獨白的性質；他用生動的句子來描述將臨到的審判，「要降冰雹打倒樹林，城必全然拆平。」然後用同樣生動的詞來描寫隨後臨到的平安，「你們在各水邊撒種，牧放牛驢的有福了。」

b· 亞述的災禍（三十三 1—24）

前面針對選民的假信賴而臨到的第五個災禍中，這位先知曾宣告，亞述人必倒在刀下，但不是人的刀。先知在譴責神的選民遠離神，轉去依靠他們與埃及之間的政治聯盟時，不斷提到：亞述將要被耶和華擊敗。

有關選民的教導，最後一個資訊就是宣告臨到亞述的災禍之默示。他可以明顯的分成兩段，首先論到對亞述的審判，其次論到以色列因此而得的和平。

對亞述的審判（三十三 1—13）：實際臨到亞述的災禍，包含了宣告他的毀滅，確定這位先知的信心，以及對這毀滅的描述。

亞述的一貫伎倆是搶奪和詭詐；他的一切作為似乎都沒有遭到任何報應。這位先知宣告（三十三 1），審判臨到他時，他將遭到相同的禍害。他怎樣毀滅別人，自己也必照樣被毀滅；他怎樣行詭詐，人必照樣以詭詐待他。

這位先知以禱告確定自己的信心（三十三 2—6）。他呼喊神，求他在患難的時候搭救他。

這個禱告立刻得到了確據；神一興起，以色列的敵人就四散逃跑，因此他看見以色列被擄的必要被聚集，在掠物上跳躍。

最後他陳述他確信的原因。他看到異象，耶和華被尊崇，因此他必定要施行拯救。

毀滅的描述（三十三 7—13）。以賽亞在描述亞述的毀滅之前，先介紹了他傳資訊當時的光景。亞述的豪者正肆無忌憚地侮辱神的選民。以色列的使者滿懷痛苦。

他們所以痛哭，是因為亞述使他們的國荒涼。先知描述說，大路荒涼，行人止息。

最後他宣佈，耶和華的作為要在審判中臨到亞述。在荒涼的國度和悲傷的使者面前，耶和華有聲音說，「現在我要起來，我要興起，我要勃然而興。」結果，亞述人的計謀要成為糠秕，他們的作為要成碎秕。有毀滅的火，要吞滅、燒盡以色列的眾敵人。

有關亞述的審判，最後一部分是先知對遠方的亞述豪者，以及近處悲傷的以色列使者所發出的挑戰。他呼籲前者要聽神所行的，呼籲後者要承認神的大能。

以色列的和平（三十三 14—24）：在論到以色列因亞述的審判而獲得的平時，這位先知再一次強調一個事實，就是和平必須奠基于潔淨之上；他接著描述隨後而來的和平；最後並綜合性的揭露整個情勢，來結束他眼前的這個資訊，以及他全部的公開事工。

潔淨（三十三 14—16）。在知道了耶和華將用毀滅的火審判亞述之後，耶路撒冷合城的人都開始戰兢恐懼。那些行為逾軌的罪人滿懷懼怕，而轉向埃及求助的不敬虔之人也被戰兢抓住。他們放眼看到神的審判之火所造成的毀滅，不禁問道，「我們中間誰能與吞滅的火同住？我們中間誰能與永久同住呢？」

先知立刻給他們一個完整而清楚的答覆。能夠與火同住的人，必須是分享神那聖潔如火的性格之人，也就是行事公義，說話正直的人；他向他的同伴所行的都是公義。這樣的人必能在火中找到安息，在

神的火焰中得拯救。他站在與神交通的地位上，他必居高處，他的保障就是神的力量，是磐石作的堅壘；神必供應他一切的需要，他的糧必不缺乏，他的水必不斷絕。

和平（三十三 17—20）。緊接著就描述由潔淨帶來的和平，他與潔淨有極密切的關係。心裡潔淨的人能看見神，而看見神就能看見他國度的遼闊與榮美。「你的眼」是指潔淨人的眼，「必見王的榮美」；那潔淨人的眼，「必見遼闊之地。」

那潔淨的心要思想到審判的驚嚇；但他們心中只是充滿希奇，因為審判都已成為過去。那些傲慢地要求貢銀的人，和一心要毀滅人而數算戍樓的人，都已消聲匿跡；強暴的人也不見了蹤影。

神的城要彰顯出來，取代那遭圍困、充滿痛苦的城。這城將是敬拜的中心，是守聖節的城，是安靜的居所，是堅固的居所，永不會被摧毀。

有關選民的最後幾句話，是將這位先知所宣告過的一切真理，作了一番綜合性的揭示（三十三 21—24）。首先看到的是耶和華的威嚴。這座沒有河流的城，將因耶和華的顯現，而變成江河寬闊之地；敵人的船隻無法通過這地來攻打他們。耶和華要顯出他完全的治理，他是審判官，是設立律法的，也是君王。

以賽亞啟示這位全能的耶和華之後，又再度論到他曾責備過的那個無用處的政策。繩索鬆開，他們卻不能栽穩桅杆，也不能揚起篷來。因此瘸腿的要奪去掠物，這是說，聰明人的智慧要顯為愚拙，忠信之人的愚拙要顯為聰明。

他用簡短的話描述那完全的復興；由於物質上得到完全的復興，城內的居民必不說，「我病了」；由於屬靈上也得到完全的復興，百姓的罪都被赦免了。

2· 有關世界（第三十四至三十五章）

這位先知對整個世界的觀點，使他講出了他這一階段的預言中最後一個資訊。這資訊關係到神對列國，以及對整個世界的掌管。在更廣泛地運用他的主權和能力時，也可以獲得同樣的原則。這資訊首先論到荒涼；其次論到復興。

a· 荒涼（三十四 1—17）

從這個資訊裡，可以看出他所描述的荒涼是何等可畏！先知首先宣告神審判的旨意，然後用以東作例子來說明。

普世的審判（三十四 1—4）：列國，眾民，和整個世界都要被聚集，來聽那必定要臨到他們的審判。先知宣告耶和華的憤怒，他決心要審判地上所有的，和天上的萬象。

雖然這裡沒有很明確的說明，但在這個資訊裡，可以很清楚的看出，這位元先知認識到物質世界和緊緊圍繞著他的屬靈世界之間的相互關係。屬靈世界不斷地影響著物質世界，但世上的居民卻渾然不覺。諸天也包括在審判中，是因為他們也被牽涉到罪裡。在未後審判的那日，神最後要對付惡。那些物質的現象，例如日頭變昏暗，月亮變成血，都與神臨到天上的屬靈惡事之審判有關。毫無疑問的，在這個資訊中，以賽亞是指這一方面的審判而言。

以東之例（三十四 5—17）：他接著從較廣的觀點，描述神對以東的審判，用來解釋已經宣告過的那個大真理。

他首先敘述以東的毀滅。臨到以東的審判是在天上完成的；這個說法和實際的過程相符合，並且啟示了一個事實：在神的制度中，審判總是首先臨到那導致人類墮落和世界敗壞的靈界勢力，然後

才臨到受此勢力影響的人。當審判的靈觸及這世界時，他的工作是可怕的，並且一定會得到勝利。這裡描述的是在波斯拉和以東境內發生的大殺戮。在這本預言書的第二部分，也提到同樣的審判，用來介紹和平的程式。(見六十三 1)

第六十三章的那個資訊，是論到那已完成的可怕審判，耶和華說，「報仇之日在我心中，救贖我民之年已經來到。」此處先知在宣告審判時說，「耶和華有報仇之日，為錫安的爭辯，有報應之年。」

最後一階段是描述審判臨到以東之後的情景。他的毀滅是徹底而完全的。大地變得無法居住，完全荒廢了，不再出產任何作物。

至於荒涼的情景，此處也有相當生動的描寫。大地要成為各種野獸、飛鳥的居所，也是怪物棲身之處。

這一切都是神的掌管之下。先知指出，即使在荒涼之地，他仍掌權治理；這些野獸的配偶、窩、巢都是在他的控制之下，以成就他的旨意。

b·復興(三十五 1—10)

神的先知們從不以審判和荒涼來結束他們的話，他們最後總是提到和平與復興。這裡有關復興的資訊顯得很突然，而且和荒涼的情景成尖銳的對比。但此二者也有最密切的關係，因為荒涼是審判的結果，由荒涼才產生了復興。

這段資訊可分三部分。先知首先確定事實，然後啟示方法，最後描述過程。

事實的確定(三十五 1—2)：在宣告將來臨的荒涼時，他也描述全地將陷於混亂和空虛中。這首復興之歌一開始，就描述大自然將恢復他的秩序和美麗。沙漠將有利巴嫩的榮耀，並迦密與沙倫的華美。

在大地一片喜悅、榮美和繁盛中，人必重新看見耶和華的榮耀，看見神的華美。

方法的啟示(三十五 3—4)：他呼籲那些軟弱、無力的人要勇敢，因為神要使他們在審判的過程中得到復興。再一次，我們必須注意到，他有關荒涼的資訊中所宣告的，「耶和華有報仇之日，為錫安的爭辯，有報應之年。」和這裡的聲明，「看哪！你們的神必來報仇，必來施行極大的報應，他必來拯救你們，」之間的關係。因此這個為軟弱和無力的人帶來希望的資訊，包含了對先前描述的報仇所作的解釋；神要透過報仇，得到他最終的勝利。

過程的描述(三十五 5—10)：最後他描述神在審判中臨到的情景；百姓要透過這實際的過程，才能獲得和平。神將在審判中單獨行動。「我獨自踹酒榨，眾民中無一人與我同在。」在得勝裡，他自己將與痛苦的百姓相聯結。

復興的過程中，第一個標記就是屬靈辨別力的恢復。他一直提醒他們，並且不斷責備他們的屬靈昏昧，現在消失了；「瞎子的眼必睜開，聾子的耳必開通。」這樣必然產生一個結果：原先他們因靈裡的昏昧而缺乏屬靈的能力，現在必因靈裡的敏銳而滿有屬靈的能力。屬靈辨別力的恢復，乃是因曠野有水發出，沙漠有河湧流而產生的。他用這些比喻再度說明了耶和華的審判，是有慈愛和憐憫的。

這個過程的第二個標記，就是恢復物質上的祝福。這位元先知形容他的方式，是在指出屬靈景況和物質豐盛二者之間有明顯的關係。那些只會使人暫時精神一爽，卻難免要失望的海市蜃樓，要變為水池和泉源。野狗躺臥之處，必有一條又直又平坦的大道，「行路的人雖愚昧，也不致失迷。」這路

要被稱為聖路。這條代表物質豐盛的大路是有保障的，因為這是聖潔之路。

這個過程的最後一個標記，是蒙耶和華救贖的民要歡喜歌唱，從這條預備好的大路上歸回；他們必得著歡喜快樂，原先的憂愁歎息都要消失無蹤。

有關審判的預言，最後一個標記是描述那完全和平的光景。這卷預言書最後一階段的和平預言是以「你們要安慰、安慰我的百姓」作開端，其中也提到這一個完全和平的標記。至於此處這一階段的審判預言，則以耶和華應許要為他的百姓建一條大路作結束；而最後一階段的和平預言中所提出的第一個呼籲，就是呼召百姓為耶和華建一條大路。

這中間的關係很重要，也饒富興味。我們提到這一點，只是為了強調一個事實，那就是以賽亞這本書，是由這兩大階段的預言交織而組成的。—— 無名氏《以賽亞書注釋》

05 以賽亞書第二部歷史的插曲之一

一、希西家的困境（第三十六章）

這裡的故事是關於耶路撒冷受到西拿基立入侵的威脅；由於大軍壓境，使得官長們計畫要與埃及聯盟。

1· 西拿基立的人侵（三十六 1—3）

西拿基立成功地擊潰了猶大的幾個衛星城市之後，就差遣拉伯沙基率領大軍直逼耶路撒冷。到達之後，拉伯沙基就開始與以利亞敬會談，陪同以利亞敬來的，還有他的書記舍伯那，和史官約亞。

2· 拉伯沙基對官長的侮辱（三十六 4—10）

很顯然的，拉伯沙基想要不費一兵一卒就佔領這個城市。他對希西家打發來的這些人發表談話。他說的話帶有諷刺的性質，告訴他們，他已經得知他們的政治陰謀，他非常輕視他們。

為了強調他已經知道他們與埃及的計謀，他宣稱倚靠埃及是毫無用處的，就好像人倚靠壓傷的葦杖，結果手反而被刺傷。

另一方面，希西家是倚靠耶和華的，他豈不是曾將神的邱壇和祭壇廢去，命令百姓只在一個壇前敬拜嗎？這裡拉伯沙基技巧地想要使百姓對希西家不信任，使百姓懷疑他們的窘境是因希西家打倒殿柱、砍倒亞舍拉，並毀壞耶路撒冷的偶像而引起的。

他接著又諷刺地建議希西家和亞述王打賭，答應如果希西家能找出二千個騎士，他就供應他兩千匹馬。這裡也有嘲笑的意思，暗示他知道猶大正指望從埃及那裡得到馬匹。

然後他移轉火力，嘲笑百姓的軟弱。

他最後的幾句話尤其精明敏銳，他宣告說是神命令亞述王來攻打耶路撒冷的。這似乎在暗示，他不僅知道他們與埃及的密謀，也知道以賽亞的影響力，因為以賽亞曾宣告說，亞述大軍的來臨乃是神審判的程式之一。

3· 以利亞敬、舍伯那和約亞的恐懼（三十六 11）

猶大的代表們現在要求拉伯沙基用亞蘭話說，免得城牆上的百姓聽懂他的話。他們提出這個要

求的原因，可能是怕他欲陷希西家於不義的企圖得逞，也可能是怕他宣稱亞述大軍是得耶和華命令前來進攻的這些話，會使原已驚慌的百姓更加恐慌懼怕。

4·拉伯沙基對百姓的談話（三十六 12—20）

拉伯沙基不但未接受他們的要求，反而立刻洞悉他們這個要求的動機，就仍用他們的語言直接向聚在城牆上的百姓說話。他警告百姓，不要聽希西家的話，因為希西家無力拯救他們；也不要聽從希西家要他們倚靠耶和華的呼籲。

這是一個詭計，一方面要摧毀百姓對於耶路撒冷的政治團體的信心，他們當時正想倚靠埃及的同盟關係；另一方面也想摧毀那些受以賽亞影響，一心倚靠耶和華的人之信心。

他應許說，如果他們降服亞述王，他們就會被放逐到另一個地方，在那裡他們要得享平安和豐盛。

他對百姓的談話，最後一個論證是警告他們，不要倚靠耶和華。列國的神都不能拯救他們脫離亞述王的手，因此他辯稱他們的神耶和華也一樣無能為力。

5·百姓的沉默（三十六 21）

希西家的影響力要比拉伯沙基想像的大，顯然也比以利亞敬想像的要大得多。因為希西家曾吩咐百姓不要回答亞述王任何話，他們就都聽從了，都沉默不言。

6·以利亞敬、舍伯那和約亞的恐懼（三十六 22）

然而拉伯沙基的話卻使這些代表的心中充滿恐懼，他們撕制衣服，滿懷悲戚地回到希西家那裡，向他報告拉伯沙基所說的話。—— 無名氏《以賽亞書注釋》

06 以賽亞書第二部歷史的插曲之二

二、希西家的禱告（第三十七章）

從希西家的所作所為可以看出，一直到這個時候，他還是在企圖向埃及求援、以及以賽亞的影響力之間搖擺不定。這可以從下面以賽亞和這王之間的來往看出來。

1·希西家和以賽亞（三十七 1—7）

希西家聽到了以利亞敬和他的隨從所報告的，就立刻以懺悔的態度，進了耶和華的殿，就是聖殿。與此同時，他打發以利亞敬和舍伯那帶著一個資訊到以賽亞那裡去，告訴他，王已認識到處境的危險，承認一切政治的計謀都一無用處，並且體會出他惟一的盼望乃在乎耶和華。王形容這日是急難、責罰和凌辱的日子。他說，「就如婦人將要生產嬰孩，卻沒有力量生產。」他承認人所作的一切準備都是徒然的，因此這城如今陷於孤立無援之境。從他對以賽亞說話時兩度用「耶和華你的神」來稱呼神，以及他懇求以賽亞為剩餘的民祈禱這兩件事，可以看出他心中的懊悔。

這位元先知立刻回答他的資訊。他要以利亞敬和舍伯那回去告訴王，叫王不要懼怕，因為耶和華必親自對付西拿基立，使他的心驚動，又要使他聽見風聲就歸回本地，在那裡他必要倒在刀下。

2· 希西家和那封信（三十七 8—20）

與此同時，拉伯沙基率軍離去。他沒有回到原先奉差出來的拉吉，而是回到立拿，因為那時西拿基立正在攻打立拿。在那裡，西拿基立聽別人說，古實王特哈加正打算上來與他爭戰。他於是下定決心要先佔領耶路撒冷，便打發使者帶一封信給希西家。這封信是對希西家的一個警告，要他不要被他的神所欺哄，因為其他國家的神都無法拯救他們。

希西家接到這封信，就再度進到耶和華的殿裡。這一次他的態度是帶著由歸回安息而來的平靜、安穩。他這段禱告的特色是：敬畏、簡潔、直接。在懇求中，他以萬軍之耶和華、以色列的神來稱呼他，並且承認他是治理萬邦、大有能力的神。他懇求兩件事：第一，求耶和華側耳而聽，睜眼而看；第二，求他拯救他的百姓，脫離那壓迫者的手，以榮耀他自己的名。在這兩個懇求的中間，他在耶和華面前很單純地承認了亞述王所宣稱的事，就是亞述王已經摧毀了列國的神。但希西家對這項勝利作了如下的解釋，「因為他本不是神，乃是人手所造的，是木頭、石頭的，所以滅絕他。」

3· 以賽亞的資訊（三十七 21—35）

希西家祈禱之後，以賽亞就差人帶資訊給希西家王，其中宣告了西拿基立的罪，並宣佈神決心要對付他。

西拿基立的罪乃在於辱罵、褻瀆以色列的聖者。他率領許多戰車上山頂，到利巴嫩極深之處，這乃是一種傲慢自大的行動。

在作這些事的時候，西拿基立沒有認清一個事實，就是他不過是耶和華的工具。耶和華論到他說，他所行的一切細節他都瞭若指掌，他決心要強使他從原路轉回。

為了確定這一點，以賽亞就給希西家一個證據。這個證據的第一個階段，是指這地未來三年的景況。他首先指出西拿基立必不得進城，他既沒有射出一箭，也沒有築壘攻城，就離開他們而去。先知最後向王宣告他一直強調的一個事實，就是耶和華自己的話，「我為自己的緣故，又為我僕人大衛的緣故，必保護拯救這城。」

4· 臨到西拿基立的審判（三十七 36—38）

這裡用簡短的一段話，述說了這個證據立刻得到應驗的事實。西拿基立的大軍被殲滅，他自己逃回尼尼微，在那裡審判臨到了他，他在自己的神廟中被人用刀所殺。—— 無名氏《以賽亞書注釋》

07 以賽亞書第二部歷史的插曲之三

三、希西家的疾病（第三十八章）

第三個故事是關於希西家的疾病，其中包括他得拯救的經過，並記錄他所唱的詩篇，以及加上去的附筆。

1· 得拯救（三十八 1—8）

這個故事是以「那時」作開頭，列王紀下記載這段故事時，也是以同樣的句子開頭；很可能在指出希

西家患病，正是亞述大軍逼近耶路撒冷的時候。這個觀點可以從另一件事得到支援。當以賽亞對他宣告，他的禱告已蒙垂聽時，還加上了一句，「我要救你和這城脫離亞述王的手，也要保護這城。」如果可以用希西家病後所唱的詩篇，來解釋他的病的話，我們就能確定的說，這場病乃是一種管教的方法，要將這王帶到一個更寬廣的屬靈經歷中，好使他生出懺悔的心。從他給以賽亞的資訊，以及請以賽亞為他代禱的事上，可以看出他確是感到懊悔了。

希西家病重的時候，以賽亞去見他，吩咐他預備後事，因為他快要死了。

他聽到這話，就轉臉朝牆，向耶和華禱告。求他紀念他在神面前所行的事。整個故事在暗示：他的病是因著他的失敗而引起的。

耶和華差遣以賽亞去見這王，回答他的禱告；宣告他的禱告已蒙垂聽，他的壽命將再延長十五年，他必救這城脫離亞述王的手。為了答覆希西家懇求的兆頭，他叫前進的日影在日晷上往後退了十度，這記載在本章的附筆中。

2·詩篇（三十八 9—20）

緊接著這個故事之後，我們看見一首感恩的詩篇，題目寫作「感恩之歌」。這篇詩分成兩部分，首先表達希西家在患難之日的悲哀。他哀悼他的生命就要在中年凋謝，他再也不得看見歷史在神的治理下進行的過程；他一切的能力要被剪除，只有等待完結之日；他一切的平靜也被奪去了。

突然之間，哀傷的話完全被讚美所取代，反而開始歌頌所遭遇的痛苦。從黑暗的經歷中，他得到了生命真正的價值；從今以後他要悄悄而行，也就是帶著所得到的價值觀，莊嚴行事。他在屬靈上也有所得著；因為他從這一切黑暗的事上，認識到屬靈的生命。他也得到了平安；因為他從敗壞的身體中得拯救，他一切的罪都被扔到神的背後。最後他得著能力，去見證神的良善；因為只有活人才能在活人中間稱謝他。

我們如果注意到這篇詩的觀點所受的限制，會覺得很有趣。顯然他的作者（希西家）對於陰間的事所知不多。

3·附筆（三十八 21—22）

這一段的最後兩節經文補充了第一部分所省略的一些資料。第二十一節論到先知吩咐王若要痊癒所當採取的方法；第二十二節指明了希西家曾要求一個兆頭，就是前面所記載神使日影在日晷上倒退的那事。至於「上耶和華的殿」，很可能發生在前面那一部分經文中所描述他懊悔歸向耶和華的時候。

—— 無名氏《以賽亞書注釋》

08 以賽亞書第二部歷史的插曲之四

四、希西家的愚昧（第三十九章）

最後簡短地記載了這王的愚昧。他病癒以後，巴比倫王就差使者到耶路撒冷，假裝要來向他道賀。他們的動機是不善的；以賽亞去見王的時候，就揭露這個事實，並且因此譴責王。

希西家因使者來賀而受寵若驚，就把他寶庫裡一切的東西都給他們看，如此一來，許多應該隱藏的機密都暴露在他們眼前了。

這先知嚴厲地責備他，並預告最後的結局；清楚指出他給他們看的這一切東西，有一天都要被擄到巴比倫，他的子孫要在巴比倫王的宮中作太監。所有這些預言，都要一件一件的應驗。

希西家以順服和感恩的心回答以賽亞，因他知道雖然如此，但在他剩餘的年日中必有太平和穩固的景況。—— 無名氏《以賽亞書注釋》

09 以賽亞書第三部和平的預言之

一、和平的旨意（第四十至四十八章）

在宣告和平的旨意時，先知首先說出一段解釋性的前言；接著依次論到耶和華的威嚴，耶和華的宣言，耶和華的資訊，耶和華的權能，以及耶和華的恩慈。

1· 開場白（四十 1—11）

開頭的一段經文，是「和平的預言」這一階段資訊的開場白。他以一段宣告開始，指明後面要論到的一切默示；然後論及為神造一條大路；最後是對先知的託付，要他向耶路撒冷報好消息。

a· 默示（四十 1—2）

這段開頭的一句話，「你們要安慰，安慰我的百姓，」啟示了接下去一直到本書結束時的一切默示。前面論過的第一階段的全部資訊，都是建基於一個事實——神的審判最終是要獲致和平。因此這第三階段的中心思想是通過審判的過程以建立和平。第一階段的特點是審判，最後一階段的特點是和平。

在這裡，我們必須認出這一句開場白和第一階段最後的幾句話之間的密切關係。我們已經看過，第二階段是歷史性的，他的價值只是提供一些歷史事件，以幫助我們解釋先知教訓的原因和方法。在第一階段論到審判的預言中，最後的展望是看到普世的荒涼，隨後接著的是普世的復興。那階段最後的幾句話是，「永樂必歸到他們的頭上，他們必得著歡喜快樂，憂愁歎息盡都逃避。」而我們現在研讀的第三階段，一開始就說，「你們要安慰，安慰我的百姓。」兩者之間的關聯和彼此的關係一目了然。

先知首先扼要地說出他所要傳達的是安慰的資訊。神要他「說安慰的話」，就是對耶路撒冷的心說話，因為「他爭戰的日子」——就是他長期以來所受的痛苦「已滿了」，「他的罪孽赦免了」，也就是他的刑罰到此結束，因為他已經「加倍受罰」。

前面的一切資訊，主要的思想是：審判的目的是為了和平。最後一階段的默示則是：審判完成時，和平就要降臨。

b· 道路（四十 3—8）

然後先知用象徵性的言語來描述完成耶和華旨意的方法。他聽到兩個聲音，先述說耶和華的來臨，然後宣告他必然得勝。

第一個聲音（四十 3— 5）：是呼召百姓預備耶和華的路。這包括宣告他的來臨。這裡用「曠野」

和「沙漠」，表示他認識到大地的荒涼，也表示必有復興，因為耶和華要在曠野行走，並在沙漠中找到他的道路。

後面接著描述所必須作的預備。一切山窪都要填滿，大小山岡都要削平。一切道路都要修直、改為平坦，以讓耶和華經過。

接著他拋開細節，直接宣告耶和華來臨的意義。他的榮耀必然顯現，凡有血氣的必一同看見。這些事都是必然而確定的，因為這是耶和華親口說的。

第二個聲音（四十 6 — 8）：命令這位先知「你喊叫吧！」很自然的，他乍聽之下立刻反問，「我喊叫什麼呢？」答案是，要宣告當耶和華在他旨意的道路上運行時，人要抵擋他的大能是多麼不可能的。他宣告，「我們神的話，必永遠立定。」再一次肯定他必然得勝。

c·託付（四十 9—11）

開場白的最後一部分，是記錄給先知的託付和他的順服。宣告這資訊的人必須具備兩個條件：第一，他必須上到高山，也就是視野遼闊之處；第二，他要毫無懼怕地極力宣揚他的資訊。

然後，神以一個簡短而概括的宣告，「看哪，你們的神。」將這資訊的整個重點交給他。長久以來百姓的眼目不是定睛望他們的敵人，就是望他們的王和官長。事實證明，他們的敵人比他們的王和官長要強壯得多；而他們的王和官長對神和對百姓都未盡到職守。因此這個希望和安慰的預言中最崇高和總括性的一句話是，「看哪，你們的神。」

先知接著說出有關耶和華的兩重真理，在下面的資訊裡他將要詳細地解釋這個真理的性質和方法。他首先宣告耶和華是那一位大能者，他要臨到，掌權管理，無人能抗拒他的大能。其次是關於他的牧者性情。這說明了敵人無法在他面前站立，同時也預言那因官長的失敗而四散、受傷的百姓，要得到復興。

2·耶和華的威嚴（四十 12—31）

這位先知詳盡地宣告耶和華是全能者。首先介紹他的威嚴，接著他將神與假神比較，並且用不同的表現方式來說明他所彰顯的威嚴。

a·基本的（四十 12 — 17）

耶和華的威嚴首先表現在他的大能裡。這可以從受造物的完美調和中看出來：用手心量諸水，用手虎口量蒼天，用升鬥量塵土，用秤量山嶺和岡陵。上面每一句話都說明了耶和華完成這些事都是輕而易舉的。在他看來，整個受造之物都是耶和華的大能所認識、所命定、所支持的。

這段經文也啟示了耶和華的智慧。他提出一連串的問題，這些問題沒有答案。人只得承認一個事實：耶和華的作為是不需要別人的指示和教導的。

他這種基本的大能，最後彰顯在他管理萬物的事上。萬物都是他憑自己的智慧和全備的大能所創造的。人一向視為偉大的東西——列國、眾海島，一旦與神放在一起比較，就顯得微不足道了。

b·比較（四十 18—20）

這位先知看見了神的大能以後，首先建議，然後否認，最後證明人不能將任何事與神比較。這整段預言性的話都是針對一個目標——呼召百姓離棄他們的偶像，轉過來認識耶和華，並且敬拜、服事他。以下接著的資訊裡，他對偶像和神有更詳細的比較。這比較現在是以問題的形式

出現。在看見了神的大能、智慧、管理所彰顯的威嚴之後，他就興起一個疑問：誰能與神相比呢？除了關於神的真理，還有什麼思想能與他相比呢？在先知看來，這個問題本身就足以啟示與神較量是不可能的。

不過他立刻轉而以偶像作例證，描述工人如何鑄造銅像，銀匠又用金裹上，也有人用耐久的木材雕刻木制的偶像。這些都是人的工作，想要使偶像維持長久。他們一切的努力都是為了這一個目的。可是從以賽亞所描述他們的活動看，顯然他們是必然要失敗的。他並沒有說這種比較是不可能的，因為沒有必要這樣爭論。從耶和華大能和智慧的創造，以及他管理的完美和諧中所顯示的威嚴，就能啟示一件事實，如果人想用微弱的工作取代耶和華，實在是愚不可及的；他們自己若與耶和華相比，也算不了什麼。

c·彰顯（四十 21—31）

最後，這位先知指明，耶和華的威嚴是彰顯在他的創造、他的管理天地、以及他對待以色列的恩典中。

創造（四十 21）：先知用他們自己的聖書，提醒他們耶和華的威嚴。他問他們是否知道，或聽說過，或有人告訴過他們創造天地、立地的根基之故事？他們若接受這個熟悉的真理，就必須承認耶和華的威嚴是至高無上、無與倫比的。

管理（四十 22—26）：更進一步，我們可以在他完美的管理中，看見他的威嚴。他坐在地球大圈之上，人在他面前就顯得極其渺小。他鋪張穹蒼如幔子，展開諸天如可住的帳棚，以建立整個宇宙的秩序。這個比喻很美麗，而且含義豐富。以賽亞用這個比喻喚起人們注意大地和他四圍的穹蒼，他們好像用紗作的幔子（這是希伯來文「幔子」一字原來的含義）。他提醒他們，在這個包裹著整個地球的幔子裡面，有耶和華在那裡。那並不是他最終的居所，也不是他惟一的居所。他只不過是一個帳棚，暗示他與整個地球及其上的居民如何親近。這位神不只是存在而已，他也實際地掌權管理；因著他管理的作為，地上一切君王、官長都要完全在他的控制之下，他們若違背他的旨意，就必搖動，被風一吹就倒了。

他的管理更延伸到諸天，這諸天好像幔子，好像那表明他臨近地上事物的帳棚。先知再一次向那些想與神相比的人挑戰，命令他們向上舉目，觀看諸天的奇妙，並且看清這一切都是神所創造的。他掌管一切，他要以智慧數點他們，好像數點軍隊一樣；又因他的大能大力，他們要被保全，一個也不缺。

恩典（四十 27—31）：最後，他轉過來直接對百姓說話；根據他們的歷史，對他們提出呼籲；並指出他的恩典所啟示出來的威嚴。當時環境的黑暗，以及他們的昏蒙，使得他們不信神。因此他們訴苦說，他們的道路向耶和華隱藏，他們的冤屈神也不查問。這位先知既已一再強調神臨近和管理的真理，就問他們為何要這樣訴苦？

難道他們不知道那永存的創造主，他的能力永不疲乏，永不困倦？

凡需要的人，都可以支取他的能力。人一切的力量最後終必枯竭。即使在人生最充滿精力、才幹的年代，這些少年人也終必疲乏、失敗、跌倒。人若與神有正當的關係，就不致失敗。得力量的條件乃是：人必須等候耶和華。人若符合這個條件，即使有疲乏、困倦，也必能重新得力。這位先知選擇了一些不尋常的詞彙來描述這種重新得力的經歷，並藉此啟示那些等候耶和華的人將得到多麼大的能

力。我們看了這些描述，很容易會認為得力的過程應該是由走而跑，由跑而飛。但先知實際上一開始是提到飛，然後是跑，最後才提到走。在這裡，他體認到有關人類的需要最真實、最深刻的經歷。在能夠展翅高飛的日子，人不會像在風沙滾滾的道路上奔跑時那樣，感覺到需要幫助。而當人既不能展翅高飛，也無法在道路上奔跑，只能耐心、持續地步行時，才會最迫切地感覺到需要幫助。然而這一切日子，在神裡面總有能力。在展翅上騰的日子，那些等候耶和華的人，就像鷹一樣安然飛翔。在奔跑的日子，那些等候耶和華的人，能持續奔跑而不困倦。在步行的日子，那些等候耶和華的人，能行走卻不疲乏。

他的百姓軟弱疲乏時，耶和華就以耐心去幫助、支持他們。這恩典啟示出耶和華的威嚴。這方法遠比他管理宇宙的權威，以及令人生畏的創造大能和智慧，更能啟示他的威嚴。

3·耶和華的宣言（第四十一至四十二章）

以賽亞這樣宣告了耶和華的威嚴以後，又發出他的宣言。這個宣言分三部分：第一部分是挑戰性的導言，第二部分是宣言的中心，第三部分是先知結束的呼籲。

a·挑戰性的導言（四十一 1—29）

這一部分又可分成四小段。第一是耶和華以古列向他的百姓挑戰；第二是他宣告對以色列的和平旨意；第三是他重述他的挑戰，但這一次是針對偶像的；第四是他自己的答覆。

以古列向百姓挑戰（四十一 1—7）：耶和華叫眾海島近前來彼此辯論，要他們好好思想他所要說的話。

然後以賽亞假設他們是活在他所預言的那個環境中，而向他們提出挑戰。（我覺得最好在此提醒讀者注意一個事實，就是我個人將這些預言看作是事情發生之前的預告，而不是事情發生之後的默想。事實上，以賽亞天然的能力當然不可能知道他所描述的這些事，即使他有政治家的眼光，也不可能知道。但這不僅無關緊要，反而增加了這段經文的價值。當然那些根本就否定預言可能性的人，他們就必須對這些記載另作解釋。但是那些同意彼得所謂人能受「聖靈感動」說出神話語來的人，就沒有這些難處。）他的挑戰以「誰？」開頭，也以「誰？」作結束。在這兩句問話中間，描述了古列的戰役。讀這段經文時，有一點很重要，就是我們必須看出，先知說到古列時所用的代名詞，和說到在古列背後又藉著古列行動的那一位時所用的代名詞，兩者之間的區別。「他（中文聖經譯作耶和華）將列國交給他，使他管轄君王。」這裡出現了兩個人，「他」是指授權給古列的那一位；「他」是指古列。接下去的宣告也是一樣，「（他）把他們如灰塵交與他的刀，如風吹的碎秕交與他的弓。」第一個「他」是指至高無上的那一位，「他的」則是指古列，將成為他的工具。這段宣告的第三部分中，所有的第三人稱都是指古列。「他追趕他們，走他所未走的道。」這裡看見古列已踏上征途，這是一條征服新領土的勝利之路。這個挑戰是：誰將在古列的背後，又藉著古列征服列邦？

然後，答案出現了，「就是我耶和華，我是首先的，也與末後的同在。」

眾民看見古列屢戰屢勝時，將大大戰兢害怕，紛紛設法保障自己的安全。這裡描述了這一切的情形。首先說到眾民的懼怕，然後宣告他們將因懼怕而彼此結盟互相鼓勵，最後描寫他們如何製造新的偶像，顯然他們寄望這些偶像能拯救他們脫離古列的征服。在這個挑戰中，可以認出以賽亞前面論到耶和華的威嚴時所作的那種比較或對照。我們看見神在使用古列，而人們卻製造偶像來拯救他們脫離

古列的手。

對以色列的和平旨意（四十一 8—20）：緊接著的是耶和華對他百姓的和平旨意，這和前面憂煩的眾民之圖畫恰成一個對比。他們是被掠選、被領來的。回顧過去，他們是神的朋友亞伯拉罕的後裔。目前他們雖然困難重重，但他們必不會被棄絕。耶和華應許要與他們同在，並且作他們隨時的幫助。

因此他宣告他們的仇敵必要滅亡，以色列要尋找他們的仇敵，卻找不著。這一切都是耶和華伸手相助的結果。

最後，他應許他們必要復興。首先，應許他們要恢復力量，足以克服敵人；第二，他用物質的豐盛、多產來表達他們將得到昌盛；最後，神當初造這個國家的旨意將成就，就是他們要向別的國家和眾民見證耶和華的大和管理。

挑戰的重述（四十一 21—24）：耶和華的挑戰又再次出現。前面那一個挑戰是針對百姓的，問他們說神是誰？現在這個挑戰是針對假神的，要他們證明自己的才智和能力。他首先要求他們說明過去的事，然後要他們預言將來的事，最後顯然是在諷刺他們，要他們或降福，或降禍，好讓人知道他們是神。這個挑戰的結尾充滿輕視的意味，宣稱他們是虛無的，他們什麼也不能作；因此斷言那些拜他們的人是可憎惡的。

耶和華自己的答覆（四十一 25—29）：這個挑戰性的宣言，最後一小段是耶和華詳細地回答他所問的問題。他一開始，就把未來當現在，並且再一次清楚宣告說是他興起古列，也是他在指導古列的軍隊節節勝利。

作了這個聲明以後，神又重複一個問題，再度在假神和耶和華之間作了一番比較。他問道：誰從起初指明這事呢？因為誰若這樣作，就是證實了其預言得到應驗。一切的假神都未曾指明這事。只有耶和華，他早就如此宣告過，說他將要賜給耶路撒冷「一位元報好資訊的」。

這段導言的最後，是宣告假神的不答一言，因此他宣稱那些偶像都是虛假的。

b· 宣言的中心（四十二 1—9）

現在，這個宣告將耶和華的僕人引介出來。在挑戰性的導言中，耶和華啟示他自己管轄著人的事務，他也聲明即使是征服者古列，亦在他的控制之下；他並且啟示他恒久以來為以色列所存的一個理想，就是那位他揀選的僕人。先知的眼光現在看到一切的管轄都集中在一個人身上，他不僅像古列一樣，受耶和華的催逼，他的心意也與耶和華相合；他也不像以色列那樣，失敗跌倒，需要神憐憫的作為，他永不失敗，他不管在施恩典或審判時，都是神完美的器皿。

這個宣言的中心可分成兩部分。第一部分將焦點集中在耶和華的僕人身上，第二部分在介紹耶和華和他僕人的關係。

耶和華的僕人（四十二 1—4）：這位先知的宣告，首先論到符合完美僕人理想的那一位之顯現。耶和華形容他是「我的僕人」，是耶和華所扶持的。

耶和華以「我所揀選的」描述這僕人與耶和華之間的關係，並說他是耶和華所喜悅的。

耶和華又以「我的靈」描述他服事的裝備，這靈是耶和華賜給他的。

至於這僕人的使命，則表達在一句簡短的話中，「他必將公理傳給外邦。」這句話雖然短，但就以色列的歷史來看，卻有豐富的含義。神揀選並保守亞伯拉罕的後裔以色列的目的，是要使他成為別國

的祝福。雖然以色列失敗了，但神理想的僕人卻要完成這使命。「他必將公理傳給外邦。」

接著就描述神這位僕人所用的方法。新約馬太福音對這一段經文的引用（十二 20），可以幫助我們瞭解得更清楚。為了完成耶和華的旨意，他的僕人首先負有一個恩典的使命，然後是一個公理的使命。

恩典的使命之特色是安靜；人通常用來建立國度的一切事物都要止息。「他不喧嚷，不揚聲，也不使街上聽見他的聲音。」更進一步，在施行恩典的時候，他以忍耐的方法對待他的仇敵。「壓傷的蘆葦他不折斷；將殘的燈火他不吹滅。」壓傷的蘆葦象徵軟弱的益發軟弱；將殘的燈火形容一個終將導致毀滅的原則仍在運用。在恩典的使命這個階段中，神的僕人不會加速滅亡的來臨；他既不折斷壓傷的蘆葦，也不吹滅將殘的燈火。他只是耐心地等待。

在恩典的方法之外，還有公理的方法。預言的話說，「他憑真實將公理傳開。」馬太引用這預言時，將這個有關公理的宣告和緊接著發生的事並提，以解釋這預言。

壓傷的蘆葦他不折斷，
將殘的燈火他不吹滅。
等他施行公理，叫公理得勝。

顯然，當他採用公理的方法時，他就要折斷壓傷的蘆葦，吹滅將殘的燈火。

最後他宣告耶和華僕人的大能，這些話將他和他的敵人作了一個明顯的對比。他在恩典的使命中，以耐心對待仇敵；但在他審判的日子，他就要毀滅他們。「他不灰心」是指對待將殘的燈火；「也不喪膽」是指對待壓傷的蘆葦；「直到他在地上設立公理。」就像論到耶和華的威嚴時，先知將假神和耶和華作了一個對比；此處他也將耶和華僕人的仇敵之軟弱，和他的大能作了一個對比。

耶和華和他僕人（四十二 5—9）：現在宣告耶和華和他僕人之間的關係。前面說明耶和華的威嚴時所論到的一切真理，都在這裡以濃縮的方式重複出現：他是天、地、眾人的創造者，也是扶持者。

耶和華的僕人是他所召的，所攙扶的，最後也是他所任命的，以使他成為列國的祝福。他在他們中間的工作，乃是作他們的光，領他們脫離一切的捆綁。

最後以耶和華的話，來結束有關這僕人的宣告。耶和華宣稱他必不將他的榮耀歸給假神，也不歸給雕刻的偶像。他這樣的宣告有一個證據，就是他先前宣告的事都已經成就了。

C·結束的呼籲（四十二 10—25）

這宣言是以一大段經文作結束。這段經文首先包括一首信心之歌，其次是重新宣告耶和華的旨意，最後是先知對百姓的呼籲。

信心之歌（四十一 10—13）：由於看到了耶和華僕人的異象，以及他與耶和華之間的關係，這位先知立刻發出了一首信心之歌；在這首歌裡面，他呼召全地都要將榮耀歸給耶和華。他的呼籲是普遍性的。這歌必須從地極發出，並且所有的人都要同聲歌唱。航海的，和海中所有的，海島和其上的居民都要歌唱；曠野和其中的城邑，聖地之上的各村莊都當揚聲；西拉的居民也要在山頂歡呼。

這首歌乃是歸榮耀與耶和華，因為他要像勇士一樣出去征戰，而且他必要勝過他的仇敵。

耶和華的旨意（四十二 14—17）：先知的話現在轉變成耶和華自己的語氣，他親自憑他的永存說話，宣告他長久以來一直忍耐，現在他要以大能採取實際的行動。先前說到的是神的僕人所用的方法，現

在他則說，這就是他自己所用的方法。他長久以來所採取的是恩典的方法，他一直閉口不言、靜默不語、「不喧嚷、不揚聲，也不使街上聽見他的聲音。」如今方法改變了，他要喊叫，他要急氣喘哮，使大山小岡變為荒場。並且要像這先知在信心之歌中所宣告的，他要以他的大能建立公理。

他如此熱切的結果，是導致和平的建立。困乏人要得到幫助；瞎眼的（就是他失敗的百姓）要被引領，以明白他最初的旨意；拜偶像的人要因困乏人得幫助而感到困惑。

先知的呼籲（四十二 18—25）：先知再度向百姓發出直接的呼籲。他要耳聾的去聽，眼瞎的去看。然後他描述何以如此稱他們。雖然神的旨意是要他們成為耶和華的僕人和使者，但他們卻仍然眼瞎耳聾。他們看見了，卻不能領會。

耶和華因公義的緣故賜下律法，目的在使他們完成他的旨意。

但因為他們不肯順服，他們必受痛苦；這百姓要被搶被奪，鎖在坑中，隱藏在獄裡，成為掠物和擄物。

看到這一些事情之後，先知以問話的形式向他們提出一個基本的呼籲，「你們中間誰肯側耳聽此，誰肯留心而聽，以防將來呢？」

這個宣言的結尾，提到雅各所受的苦難。他所經歷的一切痛苦，都是對他的罪的刑罰；然而儘管刑罰多麼猛烈，他仍然無動於衷。

4·耶和華的資訊（第四十三至四十五章）

緊接著這宣言後面的，是耶和華的七個資訊，每一個資訊都以「耶和華如此說」作引介。這些資訊所默示的乃是耶和華對他百姓的旨意。他們分別論到他對他百姓的永久旨意；他目前拯救的旨意；他的能力和偶像的能力之比較；他權能的宣告；對古列的託付；對以色列的最終旨意；對地極之人的旨意。

a·他對百姓的永久旨意（四十三 1—13）

這段資訊是要教導人，耶和華的旨意是無法改變的。他分成兩部分：第一部分論到耶和華永久的態度，第二部分宣告他目前的旨意。

他永久的態度（四十三 1—7）：他永久的態度就是愛，這可以從他在這裡所作的應許得到斷言。因為他過去確會施行過救贖，所以這裡的應許就更加有力。耶和華首先呼召百姓回憶過去的事情，用這些事情來說明他目前的旨意。他們過去從水中經過、趟過江河、從火中行走，都不曾受到傷害，因此他們現在經歷相同的遭遇時，神也會保全他們。他已經把埃及、古實和西巴作為以色列的贖價，所以他已使人代替他們，使列邦替換他們的生命。過去的事實就足以啟示眼前的事。

由於耶和華是永存的，因此可以確信他將要召聚他四散的百姓。這個眼前的事實可以保證未來。

然後他應許一定要拯救他們，結果北方、南方都要交出他的子民。他們這樣作，是因他以前對待他子民的作為；他用三句話概括他的作為，「我創造的，」「我所作成，」「我造作的」——第一句指出神最初創造的作為；第二句指出他用的方法，就像窯匠踹泥一樣，他有統轄的權利；第三句極其簡單，承認器皿只是耶和華的作為所產生的結果。因此這等於宣告，未來是取決於過去的。

他目前的旨意（四十三 8—13）：耶和華然後宣告，他眼前的旨意是要將有眼而瞎，有耳而聾的民帶出來。我們可以在前面宣言的結尾先知所作的呼籲中，找到有關這些比喻的釋。他在那段呼籲裡

用瞎眼和耳聾來描述神百姓的敗壞。神目前的旨意，是要拯救他們脫離這種敗壞的光景，這樣他們才能完成神最初的旨意。

耶和華再一次向列國和眾民挑戰，要他們以事實證明他們先前的預言；不然的話，他們就要承認有關耶和華的那見證是真的。我們可以參考前面耶和華的宣言中的第一段，他在那兒也是用同樣的方式向眾民和偶像挑戰。

耶和華向列邦眾民挑戰，要他們拿出證據之後，又接著宣告說，他的百姓就是他的見證和僕人。他們要見證的，就是他自己的真理，因此他們必須先認識他，並信服他。有了這個基礎以後，他們才能宣告他是惟一的神，是耶和華，除他以外沒有救主。他所宣告的這一切，他都曾教導他們，所以他們能為他作見證。這裡啟示了他對他百姓最初的旨意，就是要以色列成為見證神真理的工具。

最後，雖然以色列徹底失敗了，他還是要得到最終的拯救，並且完成他作見證的使命，因為耶和華是神，他能這樣作。這個資訊的結尾是一個宣告和一項挑戰，「我要行事，誰能阻止呢？」這個宣告可以從他對待他百姓的歷史，以及他永久與他們同在的事實得到證明。他的旨意永不改變，他有足夠的能力去完成他的旨意。

b.他目前拯救的旨意（四十三 14 一四十四 5）

第二個資訊拾起了第一個資訊所留下來的話題，並詳盡地描述耶和華目前拯救的旨意。他包括關於他們的敵人必遭毀滅的宣告，對以色列的呼籲，以及一個應許。

敵人的毀滅（四十三 14—21）：耶和華再度介紹自己是救贖主，是以色列的聖者，他保證他已決心要毀滅他們的敵人。他首先宣告他的作為，然後肯定他的旨意。他已經開始行動，因為他已打發人到巴比倫去，他的旨意是要使百姓因此被擄、受苦。

由於這個宣告看起來不大可能，所以他重述他是耶和華，是以色列的聖者，是以色列的創造者和君王。

在這些自我啟示的話之外，他又提醒他們，他曾在帶領他百姓出埃及的事上彰顯出他的大能。那時他在滄海中開道，在大水中開路；他使埃及的兵力崩潰，徹底毀滅了他。

在這個宣告的中途，他為了鼓勵忠信之人，便呼籲他們回顧過去的歷史，他們已經逐漸忘記從前的事，也不思想古時的事。

過去的事將被新的取代，但這些新事也需要參考歷史的事件來說明。他如何在過去為他們在曠野開路，在沙漠開江河，現在他也會照樣行，好讓他的選民，就是他為自己所造的，能述說他的美德。

對以色列的呼籲（四十三 22 一 28）：這個資訊的第二部分是對以色列的呼籲。他首先描述他們的罪，第一個罪是遺忘的罪。他們不顧念他在他們身上的旨意，和他為他們所作的一切救贖工作，反而遺忘了他，對他厭煩。

這種遺忘的罪表現在他們的冷漠上。這裡耶和華的抱怨必須和先知資訊中其他的抱怨放在一起看。這些百姓並不是真的廢棄了崇拜的外表儀式。耶和華似乎厭煩他們的祭物和供物。他們的冷漠可以在一個事實上表現出來，那就是他們的獻祭已流於刻板的儀式，缺乏愛心的敬拜和服事。

他們第二個罪就是他們讓耶和華痛苦，使他服勞，又使他因他們的罪孽厭煩。

他描述他們的罪之後，又以充滿恩慈的話宣告他的赦免。他要他們來與他一同辯論，好使他們

能為自己辯護。這兩個宣告，「我因你的罪惡服勞」和「惟有我為自己的緣故塗抹你的過犯你我可以一同辯論，你可以自顯為義」之間有極密切的關係。因為罪給耶和華帶來傷害，他同意承擔這些傷害，這種恩慈使他願意赦免罪人，並且打開一條通路，讓他們與神辯論，以辯明他們的義。

這個呼籲的最後幾句話是在解釋他們所受的懲罰。臨到他們的一切禍害（包括雅各受咒詛，以色列被辱罵）都是因為他們犯罪，抵擋神的結果。

應許（四十四 1—5）：這個資訊的最後一部分，是一個恩慈的應許，應許要將神的靈澆灌而下。同時描述將臨到以色列的祝福、復興、更新，以及這些事對百姓的影響。

耶和華首先提醒他們，他和他百姓之間的關係。他論到雅各是他的僕人，以色列是他揀選的；並再度宣告以色列是他所造的，他仍要幫助他。基於這種關係，他發出那偉大的話，「不要害怕！」並接著宣告他要賜福的旨意。先是用水澆灌口渴的人，用河澆灌乾旱之地來作比喻；然後明確地應許要將他的靈澆灌他所愛的百姓。就像車在雨水中滋生，柳樹在溪水旁生長一樣，他的百姓也要因他靈的澆灌而昌盛繁茂。

因著他百姓的復興，他的福祉也要湧到其他的民。耶和華的啟示要透過他百姓的昌盛，而促使其他的民向他降服；他們要依次在手上寫耶和華的名，並且分享百姓的權利。這一切都是根據他對他們最初、也是永久的旨意，並要藉著他們，成為對全世界的旨意。

C·他的能力與偶像的能力之比較（四十四 6—23）

第三個資訊是耶和華以他的大能和偶像比較。首先宣告耶和華是獨一的神，其次說到拜偶像的愚蠢，最後是再度對以色列的呼籲。

耶和華是獨一的神（四十四 6—8）：耶和華重新向他的百姓啟示他是君王，是救贖主，並宣告他是末後的，除他以外再沒有真神。

這些事實顯明了這位獨一的真神，他知道、宣告並且指明一切事。他是沒有任何對手或競爭者的。因為這樣，所以他呼籲百姓不要害怕。他們本身可以見證這些宣告都是真理。

拜偶像之愚（四十四 9—20）：接著是一段醒目的經文，說到拜偶像的愚蠢。那些製造雕刻偶像的人，本身都是虛空、困惑的。

他們的工作毫無益處，他們是假神的見證，但他們卻無所看見，一無所知；因此他們要感到羞愧。要注意到這裡是以一句問話來形容製造偶像者的愚蠢，「誰製造神像、鑄造無益的偶像？」這個問題的重點在第一個字「誰」。看到了偶像的無益，就可以啟示那製造偶像之人的空虛。

接著是以諷刺的筆調描述製造偶像的整個過程。先抓住「誰」這個問句所暗示的思想，然後聲明這樣的人，連他的同伴都必蒙羞。

表明了這一點以後，下面就描述製造的過程。人們用盡力氣去雕塑金屬的偶像，以致於力竭而饑餓，卻沒有東西可吃。另外一些人用他們的工具，將木頭刨成人的形狀，作好以後，這個偶像惟一能作的事，就是待在房屋中。這些木制的偶像是用森林中特選的樹木作成的。這裡描述他們栽培、選擇樹木的過程，並且諷刺地指出，製造偶像是他們最後的舉動。人們先用樹的一部分來取暖，用另外一部分來烤肉，他吃飽、身暖了，才用剩下的木頭來作一個偶像，向這偶像叩拜，求他拯救他。

最荒謬的一點是，製造偶像的人是如此盲目，他們甚至察覺不到他們作偶像的過程是何等愚昧。這種盲瞎是敬拜偶像最可怕的報應。

耶和華和人造的偶像之間的對比是很鮮明的：他是首先的，是末後的，他能知道、宣告並指明各樣的事；但偶像卻無法助人一臂之力。

對以色列的呼籲（四十四 21 — 23）：這個資訊的最後，是呼籲以色列要紀念神。這呼籲建基於兩項事實，一是以色列對神的關係，二是神未曾忘記以色列。

呼籲的第二段是宣告恩典。耶和華已經塗抹了百姓的過犯和罪惡，並要他的百姓歸回向他，因為他已救贖了他們。

最後是救贖之歌。諸天、全地、眾山、樹林、所有的樹都應當歌唱讚美，因為耶和華救贖了雅各，並要因以色列榮耀自己。這個將耶和華的大能與偶像互作比較的資訊，在結束時充滿喜樂地承認，他和平的旨意終將完成，他自己的百姓要得到復興，以完成他們在他的計畫中所具有的功能。

d · 他權能的宣告（四十四 24—28）

第四個資訊很短，但卻強勁有力，並且非常美麗。他莊嚴地以三個步驟來說明耶和華的權能：第一個步驟是屬於回顧的性質，第二個步驟論到接續的事實，第三個步驟是宣告立即的行動。

回顧（四十四 24）：耶和華再一次提醒他的百姓，他是他們的救贖主，是他們的創造者，並宣告他在物質範圍中的權能。他是創造萬物的，是獨一享有大能的神。他廣泛地用鋪張諸天、鋪開大地來作例證。

接續的事實（四十四 25—27）：接著他宣告他的權能也彰顯在對道德範圍的管轄。他使惡人的計謀失算，使善人的謀算成就。更進一步，他要完成他的旨意，而不顧外表看來完全相反的情況。荒涼的耶路撒冷將有人居住，猶大被毀的諸城必重被建造。一切反對的勢力要被克服，深淵將變幹，江河也要乾涸。

立即的行動（四十四 28）：有關他權能的宣告，最後幾句話是論到以賽亞那時代即將成就的事。這位在物質範圍中大有能力，又統轄道德範圍的耶和華，將要藉著他所喜悅的古列，使他的百姓復興。他又宣告他的旨意是要使耶路撒冷被建造，聖殿的根基被穩固。

e · 對古列的託付（四十五 1 — 13）

耶和華的第五個資訊是他對古列的託付。第一部分是介紹古列這個人，然後論到託付本身，最後是嚴肅地抗議那些反對神揀選他作工具的人。

介紹（四十五 1）：前面論到耶和華的權能之資訊中，曾指明即將採取的行動，就是宣告古列是耶和華的牧人，必成就他所喜悅的。現在這一個資訊裡，首先介紹古列是耶和華所膏的。他是成就神旨意的工具，他也因此被膏，被攙扶，被任命去征服列國。所以耶和華宣告他要預備道路，他要放鬆列王的腰帶，意思就是使他們充滿恐懼，並要為古列敞開城門。

託付（四十五 2—8）：耶和華用一連串的應許，來引出他對古列的託付。他應許加添力量給他，使他能實行神的旨意。耶和華又應許要在他前面行，為他修平道路，打破一切障礙，賜給他戰利品。耶和華這樣作的目的，是要使古列知道他是耶和華。

神為了雅各和以色列的緣故，要使用古列。即使古列不認識神，他也要給他束腰，以使從日出

之地到日落之處的人，都知道耶和華是神，除他以外沒有別的神。

託付的最後，是宣告耶和華的能力。首先是他在物質界，就是他造光又造暗的世界裡的能力；其次是他在道德界，亦即他施平安又降災禍的能力。接下去用比喻說明耶和華的整個行動。公議由天而降，地面因此制開，以產生救恩。這是對古列而說的，宣告神是公義的源頭，他的大能統轄著地上的事務，並由此建立天國，就是公義。

對反對者的抗議(四十五 9—13):對古列的託付，最後一部分在性質上是對那些反對之人的抗議。神使用選民之外的一個人，使用一個外邦人，這件事完全違反了希伯來人的驕傲和偏見。同樣的心態在哈巴穀的預言裡有更詳盡的揭露和論述。此處沒有為耶和華的行動提出任何辯護，只是斷言他有管轄的權利。這樣就啟示了他們對這件事橫加阻逆是愚昧之舉，一無用處。

這裡用泥土反抗陶匠，和孩子違抗父母的比喻，來說明他們的愚昧。他終於用話語向那種反對的態度挑戰。如果我們特意將這裡耶和華所說的話改成問句的形式，「將來的事你們可以問我嗎？至於我的眾子，並我手的工作，你們可以吩咐我嗎？」那種抗議的意圖就很明顯了。另一方面，如果按照我們的翻譯中呈現的命令形式來讀這段經文，仍然可以明顯地看出前面例證所含的意思，因為雖然是命令句，但他諷刺的性質要大過正面的命令。人如果反對耶和華去揀選、使用他自己的工具，就像泥土批評陶匠、孩子抗議他的出生一樣愚蠢。

我們可以根據耶和華是創造者這個事實，以及他擁有最初的主權，看出他們如此的反抗是毫無用處的。他同時又宣告他目前的作為，以及他所用的方法和目的都是命定的。這方法是耶和華要憑公義興起古列；他的目的是要用古列建造他的城，釋放他被擄的民，他的目的不是為了工價，也不是為賞賜。

對古列的整個託付，是在啟示神掌管的實際情況和永久性。他不只是掌管他的百姓，他也為了百姓的緣故掌管整個世界，並為了整個世界的緣故掌管他的百姓。如果他們失敗了，他就親手興起一個外邦人，帶領他去爭戰，以成就他的旨意，使他失敗的百姓得以歸回。

這個託付的中心教訓，可以在對古列所說的話語中找到清晰的說明，「你雖不認識我，我也加給你名號你雖不認識我，我必給你束腰。」雖然人可能有一陣了阻撓、耽延了神旨意的完成；雖然人可能因著背逆，不但不為神修直道路，反而迫使神走冤枉路、繞圈子，但他們終究不能使他垮臺，也不能阻攔他最後的勝利。他促使一切的人和一切的事都朝著那個勝利的目標推進。

f·對以色列的最終旨意(四十五 14—17)

緊接在給古列的託付之後，第六個資訊是重新確定耶和華對他百姓最終的旨意。

他的旨意首先是眾民的降服，他們要將勞碌得來，或買賣換來的貨物歸給以色列。他們要完全降服，因為他們發現神真在他百姓中間，除他以外再沒有別神。

宣告了眾民的降服之後，緊接著的話說，「救主以色列的神阿，你實在是自隱的神。」這是插進來作補充說明用的。究竟這些話是那些向耶和華降服的眾民說的，或是以賽亞說的，還是懸而待決的問題。我個人比較傾向於將他們當作以賽亞說的話，是他認識到神方法的奧秘，以及承認神在最後的結果上所彰顯的智慧時，所發出的讚歎。這樣，他們就進一步反應了那些反對神揀選古列作工具的人

是多麼愚昧。

眾民的降服，最終要導致製造偶像之人的羞愧，因為他們要一同歸於慚愧。

和這種羞愧成對比的，是以色列將得永遠的救恩，他們必不蒙羞，也不抱愧。

在這幅他對以色列至終的旨意之畫面中，再度清楚地認識並宣告他將祝福遙遠列國的意圖。只有在他裡面，他的百姓和眾民才能得到救恩。離了他，他們就必蒙羞抱愧。

g·對地極之人的旨意（四十五 18—25）

在對古列的託付裡，曾宣告他更大的旨意，是要向從日出之地到日落之處的所有人啟示他自己。這裡的第七個資訊則特別論到他的這個旨意。此資訊可分成三段，首先宣告他創造的最初目的，其次是他揀選雅各後裔的目的，最後呼召眾民要以這些事實作基礎。

創造的目的（四十五 18）：為了再度確定耶和華的統轄權，以及除他以外沒有別神，他宣告說，他製造成全了大地，創造堅定了大地，並非使地荒涼，乃是要給人居住。如此說明了人類和在他以前被創造的萬物之間的關係。神在他一切的作為中都想到人類，他創造大地只是為了替人類預備居住之所。

他揀選雅各後裔的目的（四十五 19）：他既創造了大地和地上的居民，就不會不給他們任何證據。他沒有在隱密黑暗之地說話。由於他創造大地的目的不是要使地荒涼，因此他揀選雅各後裔也不是要使他們荒廢。他用說話和宣告的方法來對待人，他揀選雅各後裔的目的是要使用他們來顯明他自己。

對眾民的呼召（四十五 20 — 25）：根據他有關最初創造的目的，和對雅各後裔的目的之聲明，現在他對列國發出了呼召。

緊接著的宣告，是向眾民指明偶像和耶和華之間的區別。前面的資訊中已說到人製造偶像的方法，以及他們的徒勞無功，現在則斷言那些抬著雕刻木偶、並向不能拯救人之神敬拜的，是毫無知識的。然後與前面截然不同的，神呼召眾民彼此商議，好認出神是那從上古就一直指明、述說公義之事的獨一真神；他並且是公義的神，又是救主。

然後他對地極之民發出無限恩慈的邀請，要他們仰望他，就必得救。他用一項宣告來強調這個邀請，就是耶和華決心要使萬膝向他跪拜，萬口必憑他起誓。他的旨意是要一切都歸向他，向他悔改。他預告接受這邀請的方法，乃是承認公義的能力惟獨在乎耶和華。人藉著這樣的承認就得以來到他那裡。這個資訊的結尾，是宣告以色列的後裔必因耶和華得稱為義，並要得榮耀；若根據這些資訊裡的教導來解釋，這句話也包括一個思想，就是神要光照和祝福地極之民的這個旨意，必然會實現。

5·耶和華的權能（第四十六至四十七章）

這預言的第四部分，是稱頌耶和華在巴比倫的覆亡中所彰顯的權能。這個資訊分成兩部分：先是宣告巴比倫的必定敗落，然後描述巴比倫的敗落。

a·巴比倫必敗落（四十六 1 — 13）

先知論到神決心要毀滅巴比倫時，首先將巴比倫的偶像和耶和華作一個對比，然後說出耶和華的挑戰，最後宣告他的教導。

對比（四十六 1 — 4）：這個資訊是以一幅生動的畫面作開頭，畫面中有許多偶像被放在獸和牲畜上，以馱到安全之地。這裡可以看見巴比倫的主要兩個假神（彼勒和尼波）正陷於軟弱、恐懼之境。先知用諷刺的語氣形容那些偶像是「他們所抬的」，現在又被放在牲畜上。這些假神不但不能拯救信靠

他們的人脫離被擄的命運，自己反而被人擄去。這幅畫面的中心思想是，假神自己還需要被抬來抬去。

緊接著，先知以耶和華懷抱他的百姓來作對比。他宣告說他從他們出母胎時就抱他們，並且到他們年老時他仍這樣作。這裡再一次確定他常常強調的一件事：他是創造的神；並且重新堅定一件事：他既然創造，就必懷抱、拯救他們。

挑戰（四十六 5—7）：在這樣的對比之下，耶和華發出了他的挑戰，問他們誰可以與他相比，與他同等，與他比較？

拜偶像的人，只能以他的假神作答。因此這個挑戰的末了就描述偶像，指出以假神和耶和華比較是何等的愚蠢。偶像是人造的，還需要人來抬，如果把他固定在一個地方，他就無法動彈。人若向他呼求，他既不能答應，也不能救人脫離患難。

教導（四十六 8—13）：教導的頭一部分是對罪人說的（四十六 8—11），就是神百姓中間悖逆他的那些人。很可能他們就是以賽亞前面提過的那些反對神以古列為工具的人。他首先呼籲他們要追念上古的事，因為從這些事上可以顯出耶和華是神，除他以外並無別神。這些已表現在他所宣告的事實中，他說，「我從起初指明末後的事說，我的籌算必立定。」「我召鷲鳥從東方來。」他已經宣告了他將要作的事，就是召來古列，這和悖逆之人的想法完全相背，但足以證明他的大能。既然他們聽見了，他就接著斷言，「我已說出，也必成就。」

第二部分的教導是對心中頑梗之人說的（四十六 12—13），就是那些實際上敵對耶和華的人，神呼籲他們當來聽他。他強調他已決心使他的公義臨近，在錫安施行救恩，這一切是在宣告他要毀滅巴比倫的決心。

b·巴比倫敗落的描述（四十七 1—15）

這裡是直接對巴比倫所說的預言，以強勁而美麗的文辭描述對他的審判。這描述可分成四部分，分別論到毀滅的過程；先從腐化開始，然後是羞恥，荒涼，最後是徹底的毀滅。

腐化（四十七 1—4）：首先預告這城的腐化。他由一個細緻優美的城，墮落成飽受折磨、羞恥之地。這城曾被稱為「迦勒底的閨女」，就是具有一切華美、嫵雅的特質；現在他卻坐在地上，失去了寶座。更甚者，他已經落到奴隸和羞恥的地步；而促使這一切腐化的乃是耶和華。他宣告說，「我要報仇，誰也不寬容。」先知謹慎地解釋這是耶和華自己說的話，他用前面資訊中已用過的名字和稱呼來描述他是「救贖主」，是「萬軍之耶和華，以色列的聖者」。

羞恥（四十七 5—7）：巴比倫更進一步地落到羞恥之境。他默然坐在黑暗中，不再被稱為「列國的主母」。他擁有這頭銜，是因為他比許多民族有更大的權力。現在他不發一言，坐在羞恥的黑暗中。

先知宣告說，這恥辱乃是對他犯罪的懲罰，是從耶和華來的。他因對自己的百姓感到憤怒，所以要用巴比倫作工具來懲罰他的百姓。巴比倫就趁機壓榨、制服神的百姓，毫不憐憫他們，又把極重的軛加在他們身上。

巴比倫甚至是以自大的心這樣作，心中毫無憐憫，也不思想他如此對待別國的民會遭致怎樣的結局。

荒涼（四十七 8—11）：先知繼續指出，這種羞恥必導致荒涼。這城專好宴樂，又狂傲自大。他的狂傲表現在他的言詞中，他竟然說出只有神能說的話，「惟有我，除我以外再沒有別的。」他狂傲地宣稱，

他永不會有變故，永遠不知道什麼叫憂傷；結果在他多行邪術，廣施符咒的時候，他就要遭遇到寡居、喪子之痛。

論到這荒涼時，以賽亞最後宣告了他的狂傲和受到的懲罰之間的關係。巴比倫素來倚仗自己的惡行，說，無人能看見他。

他濫用自己的智慧和聰明，竟說出如此僭妄的話，「惟有我，除我以外再沒有別的。」因此先知說，禍患要臨到他身上，災害要落在他身上。而巴比倫因為眼瞎，竟不能發現災禍初臨的先兆。

毀滅（四十七 12—15）：最後，這位先知宣告，審判的結果是要徹底毀滅這城。他向這城挑戰，要他們站起來抵擋神審判的過程，又叫他讓那些觀天象的，看星宿的，在月朔說預言的來救他脫離將臨到的災禍。

然而這一切都徒然無益。他們要像碎秕被火焚燒。這不是安慰之火，乃是焚燒之火。他們要遭到極可怕的毀滅，以致於那些從幼年起就與他貿易的人，都紛紛離棄他而去。

對這個信靠偶像、符咒、邪術的城市，最後一句宣告是，「無人救你。」

6· 耶和華的恩慈（第四十八章）

論到和平的旨意，最後一部分本質上是對百姓的呼籲，並論到耶和華的恩慈。他描述耶和華的方法，提出一個例證，再一次強調他的旨意，並說出最後的話。

a. 耶和華的方法（四十八 1—11）

這位先知呼籲百姓當聽他說話，因他已看見他們的失敗。這資訊顯然是對餘民說的，而即使在那些餘民中，也還是有失敗之處。當他說到「雅各的家，稱為以色列名下」的時候，他是在論神對整個國家的旨意；但當他形容雅各的家是「從猶大水源出來的」時，他看到的是神的旨意要成就在餘民身上。他只稱呼猶大支派的餘民為「雅各的家」，是因為他看見神要如何以那些餘民作媒介，通過他們，使他的旨意得以成就在耶和華的僕人身上。然而餘民也有敗壞之處，他們指著耶和華的名起誓，題說以色列的神，卻不憑誠實（就是內在的虔誠），也不憑公義（就是外在的忠心）。他們還自稱為聖城的人，所倚靠的是以色列神的名。他們雖然敗壞，但他們的態度至少表現了信心的原則，因此耶和華向他們提出呼籲，並要透過他們的信心成就他的旨意。

先知要余民留心他的話，然後他就宣告耶和華所用的方法，乃是預言和成就。早先的事情，他從古時就已說明。這裡「早先的事」不是指著古列說的，因為當時古列只是逐漸迫近，尚未來到。他是指神素來對待百姓的方法——預言。他預告的事，他終必成就。

他所以採用預言的方法，是因為他的百姓是頑梗、停逆的。耶和華用他的先知預告事情，以使他的百姓無法將這些事情歸功於是偶像行的。他古時如何預告早先的事，現在他也要如何預告未來的事。他現今要將那些他們未曾聽見，未曾知道的事啟示他們，免得他們說，這事我早就知道了。這是因為神知道他們一向詭詐，生來就悖逆。

這裡宣告耶和華的方法，主要是在強調先知教訓中所含的預言成分，並指出一切的過程都是在神的管理之下。先知謹慎地指出，這些預告的事是現今造的，不是從古就有的。換句話說，這些事不僅僅是人為力量自然發展的結果，乃是出於耶和華的旨意才成就的。他的話語是使這一切事成就的動力。

最後宣告了他慈愛的理由，乃是因他永恆的旨意——使他的名得榮耀。為了他名的緣故，他暫且忍怒，不剪除他的選民。他不是用物質的火（例如煉銀子的火），乃是用管治心理和精神的火，就是苦難的爐，來熬煉他的百姓。耶和華要透過這一切過程來預備器皿，以完成他的旨意，榮耀他的名。

b· 一個例證（四十八 12—16）

接著針對這個預言和成就的方法，提出一個例證——首先用名字和稱呼來介紹耶和華，然後重新數算他大能的作為，使人再度認識他的榮耀和威嚴。「我是耶和華，我是首先的，也是末後的。」這些宣告用語簡潔，含義深刻。耶和華是造物主，他一招呼，天地和其上的一切便都立住。

然後先知再一次向他們挑戰，問他們中間誰曾說過這些事？乃是指預告耶和華將揀選一個工具來作他想作的事。這裡看見他的僕人將向巴比倫行他所喜悅的事，因他是耶和華選召的，是他領來的，為要成就耶和華的旨意。雖然歷史上第一個應驗這預言的是古列這個人，但一直到那完全的來到，這預告才得到最終、完美、屬靈上的應驗。在那完全的到來之前，一切在他前面的都不過是不完全的影子而已。

先知再度向他呼籲的那些人挑戰，要他們近前來，聽耶和華的宣告，他說他從未在隱密處說話，意思就是，他一直是清清楚楚地預告，並且他一直在那裡。這宣告用非常醒目的話作結尾，「現在主耶和華差遣我和他的靈來。」毫無疑問的，這話是那位自稱被差來，並和神的靈一同被差遣的人說的。如果這話是單指古列的來臨，則不僅難懂，而且沒有意義；但若是與神同在的那位，他是神，又自稱是神差來的，他在世上整個的生活和事工，就是與神的靈合作，這樣解釋就容易明白了。

c· 耶和華的旨意（四十八 17—21）

這裡再一次宣告神的旨意，乃是要他的百姓得享益處和平安。他是耶和華，是救贖主和以色列的聖者。他是耶和華，是以色列的神，要教導以色列，使其得益處。若他們聽從命令，他們的平安就如河水，他們的公義就如海浪。這和平的旨意是由神所決定的，而先知看見未來的異象，便呼叫百姓要從巴比倫出來，因為耶和華已救贖了他的僕人雅各。他曾在過去引導他們經過沙漠，不使他們乾渴，為他們使水從磐石流出，現在他仍要救贖他們。

d· 最後的話（四十八 22）

論到和平旨意的第一大段，是以一句嚴肅的斷言作結束，「惡人必不得平安。」由於先知清楚指明了神的旨意是和平的旨意，所以他要嚴重警告神的百姓，他們若繼續作惡，這個旨意就不會成就在他們身上。

這第一大段所呈現在我們心中的圖畫，是神的選民正處於危險、艱難的環境中，幾乎要落入荒涼的景況。而對他們所發出的預言，則充滿無限的安慰。這安慰是建立在耶和華的威嚴、能力、和慈愛上。以賽亞在他所彰顯的一切榮耀中看見他，並將他與偶像比較，發現偶像的軟弱和無用是很明顯的。在耶和華的宣言中，他確定他賜福的旨意，並預告一些事情，以證明他的大能。這宣言的中心是在宣告那將要完成他旨意的僕人。

先知針對著這個宣告，對神的百姓發出了一系列的資訊，最後在預告巴比倫的敗落上，啟示了他的能力，並在他拯救他百姓的事上顯明他慈愛的旨意。因此這整大段教訓的中心，是有關耶和華僕人的預告。下面一大段將更詳細地介紹那位僕人，並且指明和平的旨意將如何藉著和平的王實現。—— 無

10 以賽亞書第三部和平的預言之二

二、和平的王（第四十九至五十七章）

這一大段中極清楚地啟示了和平的工，他可以分成明顯的兩部分。首先是神的僕人遭受勞苦，然後是神的僕人在勝利中歌唱。先知在描述神的僕人時，有時似乎是指以色列國而言，有時又似乎是指古列而言，但總體來說，他是指那獨特而偉大的一位。凡讀過新約聖經，並且相信新約的權威之人，是不可能認不出這一段所含的彌賽亞的價值。這段預言的話，最基本的要素乃是神作為的原則。這些原則可能藉著不同的方法應驗了一部分，但是最終要在神的僕人身上得到完全的應驗。

1· 遭受勞苦（第四十九至五十三章）

這先知在介紹神僕人遭受的勞苦時，首先論到耶和華的呼召，其次論到他僕人的回答。

a· 耶和華的呼召（四十九 1—53 3）

耶和華對他僕人的呼召可分成三小段，依次論及這呼召的價值；第一，是對他的僕人，第二是對錫安，第三是對耶和華自己。

對他的僕人（四十九 1—13）：就像前一大段裡耶和華的宣言一樣，他呼召眾海島和眾民要留心聽神僕人的宣告（四十九 1—3）。那是耶和華僕人的口說出的。他宣告他是如何被選召的，如何自出母腹就被題名，並且承認，為了他的工作，他如何被裝備整齊，他的工作就是成為耶和華手中的工具。因此他被創造、裝備，並為了他的事工而被保守。耶和華描述他是「以色列，我必因你得榮耀」。如此立刻將他和極度敗壞的以色列國作了一個明顯的對比。

這僕人在回答中，聲明他的任務比較上來說說是失敗的，但他的信心仍然確立，因為耶和華會公平判斷，這僕人會從他的神那裡得到賞賜（四十九 4）。表面的失敗不值得喪氣，因為他知道他在耶和華的手中，是一個完成神旨意的工具，因此他可以得享安息。

這僕人為了回應前面有關信心的話，就繼續述說耶和華對他的選召（四十九 5—7）。他再一次指出，他一出生就被任命作僕人；他這一回不再說他從出胎即被選召，乃強調說他從出胎就被指定作他的事工。

他的第一個目的是要使雅各歸向耶和華，使以色列到他那裡聚集。後面有一個括弧，說明了神的僕人知道加給他的尊貴，以及神是他的力量。

然而使雅各蒙福的這一個口的，對神的僕人來說還是件小事；他被預定要影響整個世界，要「作外邦人的光」，並且「施行我的救恩，直到地極」。如此明確地指出那僕人的道路，必須是經由勞苦而通向勝利。這是耶和華所命定的。此處像前面多次提到的一樣，再次描述耶和華是以色列的救贖主和聖者。神的僕人將被人藐視，被本國憎惡，為官長虐待；但因他是耶和華所揀選的，所以君王和首領看見他必要站起來。

然後，用耶和華自己的語氣來描述神僕人的使命（四十九 8—13）。從耶和華對他僕人的回答裡，可以看出這項使命首先必須以一個真理作基礎，就是這僕人的意願與耶和華的旨意是完全一致的。這裡宣告了耶和華保守的大能，在悅納的時候，就是根據神先前所任命的，在適當的時機，在日子滿足的時候，耶和華要應允他的僕人。當拯救的日子，他的僕人要在與耶和華的交通中，完成救恩的工作。那時，耶和華要幫助他，並且一直保護他。因此，這僕人有能力去實現耶和華的旨意，這可以從神應許使他作眾民的約看出來。結果遍地要得復興，百姓得以承受荒涼之地為業。

接著先知以充滿詩意的辭藻來描述這工作。那些被捆綁的人將被釋放，在黑暗中的人要見光明。他們必得飽足，在荒蕪之處找到食物。他們必不饑餓，也不會乾渴。炎熱和烈日必不傷害他們，因為耶和華要親自引領他們。他的使命將進一步導致遠方的人蒙福，他們要從遠地被召聚來。當他的使命結束時，各地要發聲歌唱，因為耶和華已經安慰他的百姓，也要憐恤他困苦之民。

對錫安（四十九 14—21）：現在是耶和華對錫安的呼召。

錫安抱怨耶和華離棄了他，他的主忘記了他（四十九 14）。

耶和華對這項抱怨的回答，本質上是在印證他永恆的愛（四十九 15—16），並保證他必得解救（四十九 17—21）。他用人類的情感，作了極佳的說明，他問，「婦人焉能忘記他吃奶的嬰孩，不憐恤他所生的兒子？」這種遺忘實在少見，但為了更顯明神那堅定不移的愛，這裡承認這種遺忘還是有可能的。錫安已銘刻在耶和華的掌上，雖然他目前陷於敗壞、荒涼之境，他仍將他的牆垣放在他眼前。他的愛是永不止息的。接著宣告他必要得拯救。那些毀壞他、使他荒廢的都要離他而去。他的兒女和眾民要聚集到他這裡，他們要成為他的榮耀。在他復興的日子，眾人要聚集在他左右，那時他這塊現今荒涼的土地就顯得窄小了。雖然此時他是喪子的，是寡婦，是獨居的，但將來這一切都必發生。他必然要得拯救，他所得的榮耀將出乎他意料之外，以致於他驚呼道，「誰給我生這些？」

對耶和華（四十九 22—53）：論過了耶和華對他僕人的呼召，對錫安的呼召之後，最後一小段是描述耶和華對自己的呼召。這裡首先答覆錫安的問題。他問道，在恢復的日子，那些向他聚集的兒女是從那裡來的？耶和華說是因他向列國舉手，向萬民豎立大旗，他們就將他的兒女帶回來；列王必作他的養父，王后必作他的乳母，並且要向他下拜。

這個應許是如此偉大，充滿恩慈，以致于先知脫口發出驚歎，「勇士搶去的，豈能奪回？該擄掠的，豈能解救麼？」耶和華的答覆很清楚，他說這是可能的，因為他必與欺壓錫安的人相爭，並審判他們，以使凡有血氣的都知道他是救主，是救贖主，是雅各的大能者。這是他對錫安的描述。

再回到錫安的抱怨上，他說耶和華離棄了他，主忘記了他；他吩咐他拿出休書來，或找出他賣他的債主。這裡用的兩種比喻的關係時常出現在先知的著作中，前者是說明古時神的百姓是許配給他的；後者表示他們是他的財產。他用一種反諷的語氣要他拿出他休他，或將他賣給債主的證據。

他接著自己答覆這項挑戰。他首先宣告導致他們被擄、與他隔絕的真正原因，乃是他們的罪孽和過犯。他反過來抱怨他們，問道，「我來的時候，為何無人等候呢？我呼喚的時候，為何無人答應呢？」不是他離棄了他們，乃是他們離棄了他。他們廢了約，並且對他愛的呼喚毫無反應。儘管如此，他仍然愛他們，他問，「我的膀臂豈是縮短，不能救贖麼？我豈無拯救之力麼？」他自己回答了這個問題，他提醒他們，他曾在歷史上如何藉著拯救和審判的方法，彰顯了他的大能。

這整小段有關耶和華的呼召，充分啟示了他的恩慈和大能，並且特別強調一個事實，就是他要藉著他所選召、所膏立的那一位，來成就他和平的旨意。首先記錄這僕人的呼召，最後是這僕人將帶來的光榮復興。

錫安在荒涼的景況下絕望不堪，耶和華回答他的抱怨時，首先印證他永存的愛，然後宣告他決心要施拯救；他並且否認他不忠於所立的約；他闡明他百姓受這些苦的原因，乃是因為他們的罪。

b· 他僕人的回答（五十 4—五十三 12）

此部分記載了這僕人對耶和華的呼召所作的回答，可以分成三大段。第一段表達他奉獻受苦的心願，第二段描述這受苦的事工，第三段論到受苦的完成。

奉獻受苦（五十 4—9）：這一段非常有價值，因為他啟示了神理想僕人的態度，並且揭露他忍受痛苦、最終得勝的秘訣。他首先說到他獻身於這事工，然後證實他的勇氣。

把神的僕人分別出來，奉獻受苦，乃是耶和華的作為（五十 4—6），而這僕人是以奉獻來回應這項作為。有兩句簡短的話用來宣告奉獻的方法，「主耶和華賜我受教者的舌頭」，「主耶和華開通我的耳朵」。

第一句話啟示了一個事實，就是這理想僕人所釋放的資訊，乃是從神那裡得來的。更進一步說，這個資訊和這段有關安慰的預言之一貫思想是一致的；這資訊的目的就是要扶持困倦者。「受教者的舌頭」這句子有很深刻的含義，指明神僕人所釋放的資訊是從神來的。從「主每早晨提醒」可以看出神多麼耐心地傳授他的資訊。在神這方面，他的第一個舉動是以這種方式，把真理傳給他的僕人，以完成他的旨意。

分別出來奉獻受苦的第二個事實表達在這句話中，「主耶和華開通我的耳朵。」這個意思，不單指他使他的僕人能聽，更是指明神使他的僕人甘心聽從，並且去宣告這些事情；雖然聽到的人會因此和他起衝突。這可以從接下去的宣告中看出來，「我並沒有違背，也沒有退後。」「開通」這個詞不可以和詩篇第四十篇第六節裡的「開通」相混淆，在那兒的意思是挖洞、刺破、穿孔，是與將耳朵靠在門柱上，穿一個孔以作為順服的記號之儀式有關。而這裡是指甘願聽從耶和華的話。

這樣聽了神的話，必然要出去對眾人說；而說了話也必然會引起反對。神的僕人知道這一點，他以下面的話作答，表達他獻身受苦的心志，「人打我的背，我任他打。人拔我腮頰的鬚鬚，我由他拔。人辱我吐我，我並不掩面。」

神的僕人既被分別出來，奉獻受苦，他就立刻產生無比的勇氣（五十 7—9）。從他的宣告中可以看出，他在踏上他的道路時，有一個確據，就是他與神有密切的交通。

為了使他在患難中工作時，還能忠於神的旨意，神就裝備他，使他確信他必不致抱愧，因為他知道主耶和華必因他的這種態度幫助他。

由於他的事工必然會引起爭論和反對，由於他有充分的把握會得勝，因此他向那些與他作對的挑戰，要他們近前來。他知道神會幫助他和他的事工，所以他將與神一同得勝。他知道他與神有密切的交通，也必自這交通中得到能力，因此這位僕人面對著順服的道路時，他不但明白這是一條受苦的道路，同時也知道這條路最終必要得勝。

受苦的事工（五十 10—五十二 12）：因此，神的這位僕人甘願受苦，他也滿有勇氣地面對受苦，

並進入這受苦的事工中。這一段包含一些原則，並且啟示神偉大僕人在他事工上所用的方法。這段資訊雖然看起來是指著神的僕人說的，但也可應用於以賽亞在一個陷於黑暗、荒涼的百姓中所作的事工上。首先有話語將百姓分開成兩組，其次是對忠信之人發出的三個資訊，最後是對遭患難之人發出的三個資訊。

這裡將百姓分成兩部分（五十 10—11）：忠心於耶和華的人，和背向他、依靠自己的計謀行路的人。忠信之人被描述為，他們雖陷身黑暗的環境，卻仍敬畏耶和華，聽從他僕人的話。

另一方面，有些人也在黑暗中，他們卻想點上火把來製造亮光。神命令那些忠於他的人，要倚靠耶和華的名，仗賴他。那些想要行在自己的火光中之人，必躺在悲慘中。

下面的資訊是針對敬畏耶和華、聽從他僕人的人說的。

對忠信之人的資訊（五十一 1—16）。這些資訊都是在鼓舞、安慰那些處於黑暗環境中的人。第一個資訊是剛強的呼召，第二個是剛強的呼喊，第三個在宣告剛強的原因。

勇敢的呼召（五十一 1—8）。為了鼓舞那些在黑暗中行走之人，要他們剛強，這位先知呼召他們向後回顧，向前瞻望，並四處觀看；這樣他們就能處處看見耶和華的作為。

向後回顧的時候，必然能提醒他們，他們是從神而來的。他們的祖宗亞伯拉罕被神選召、賜福，以致生養眾多。這裡提到撒拉的名字，是為了強調神的大能；提醒他們，整個國家是因一次超自然的作為而產生的。因此先知說到一個磐石，他們是由這磐石鑿出來的，這磐石不是亞伯拉罕，乃是耶和華。在向後回顧時，他們對耶和華的認識就產生一個確信：不管環境是多麼悲哀、荒涼，「耶和華已經安慰錫安。」

向前瞻望時，必然能使人產生信心，因為公義從未被毀滅過，公義一定會在眾民的救恩中得勝。天和地都要漸漸消散，惟有耶和華的救恩永遠長存，他的公義也不廢掉。

因此若四處觀看，雖然環境黑暗，反對耶和華的人在辱罵、譏諷，也不要驚惶，因那些知道公義，將神的訓誨存在心中的民，也知道他的仇敵必被毀滅，他公義和救恩的旨意必要成全。

剛強的呼喊（五十一 9—11）。為了回答前面剛強的呼召，此外便根據對神大能和作為的確信，發出了剛強的呼喊；分別由向上看、向後回顧、和向前瞻望的結果表達出來。

向上看就是定睛望耶和華，記起他在上古時代的勝利中所啟示的能力，而發出呼喊，「耶和華的膀臂阿，興起！興起！以能力為衣穿上。」

向後回顧，就看到神拯救他子民的大能作為；他將海水分開，以救他百姓脫離埃及的奴役。因此這裡宣告說，贏得這場勝利的就是耶和華的膀臂。

向前瞻望，就可以從眼前的能力和過去的勝利中得到確據，就是贖民必要歸回錫安，一切黑暗和荒涼的環境必要結束。

剛強的原因（五十一 12—16）。剛強的呼召和呼喊，很明顯的是認識耶和華的結果，也是確認他的信實之結果。最後，剛強的主要原因，乃是在於耶和華自己的話。這先知藉著剛強的靈對百姓所說的一切話，都可以在耶和華自己的回答中見到。這回答可分成向上看，四處觀看，向前瞻望三部分。

當他們在軟弱中向上仰望時，耶和華就回答他們，他宣告說，「惟有我，是安慰你們的。」他接下去責備他們竟然害怕人，他宣告這樣的懼怕乃是他們忘記創造他們的耶和華所招致

的後果。

四周觀看，會看到流亡之民被擄、被壓迫、並經過死亡。但耶和華宣告，即使在澎湃的海浪中，他必與他們同在，他必施展他的大能。

耶和華最後的話，是特別對他僕人說的，宣告那已經印證的事實，就是他已經將話傳給他，用他的手影遮蔽他，好讓他至終復興諸天和地，並能對錫安說，「你是我的百姓。」

因此這些資訊都是為了要使他們剛強。在剛強的呼召裡，他們被要求回頭看亞伯拉罕，看神的作為如何接近；他們在壓迫中要毫無畏懼地四面張望。他們發出剛強的呼喊，是根據他們首先仰望耶和華的膀臂，然後回顧他以前如何拯救他們，最後確信他終必拯救。至於在宣告剛強的原因時，則充滿了安慰；他雖責備他們因忘記耶和華以致對人產生畏懼，但也保證他要用大能救助、建立他的百姓。

對遭患難之人的資訊（五十一 17—五十二 12）。對遭患難之人的資訊自然是對同樣的人說的，但主要和他們的苦難有關；這是根據前面資訊中所強調的神必拯救的事實為出發點。首先確定受苦必要結束，其次描述得力的開始，第三宣告耶和華要回到他的百姓中。

受苦的結束（五十一 17—23）。第一個資訊是呼叫耶路撒冷醒來，因為他受苦的日子即將結束。在某方面來說，這是對前面他的呼喊的一個回應，「耶和華的膀臂阿，興起！興起！」那是信心的呼喊，此處則是恩典的回答，宣告他已經喝盡了痛苦的杯。

緊接著的，是描述他受苦的生動畫面。他喪失了兒女，以致沒有任何兒女來攙扶他、引導他。荒涼、毀滅臨到他，無人為他舉哀，無人安慰他。因神的審判，他的眾子都發昏、跌倒。

但他患難、痛苦的杯要從他手中被拿走，交在那些苦待他的人手中。

得力的開始（五十二 1—6）。第二個資訊呼召錫安起來，披上他的能力和華美的衣服，因為他已經從一切內在的污穢中得潔淨。這是對忠信之人的資訊中所發出的那個勇敢呼喊——「耶和華的膀臂阿，興起！興起！」的進一步回答。我們已經看過，神已用恩典回答了那個呼喊。此處的回答是在指明錫安的責任。他應該恢復自己真正的地位，抖下身上的塵土，解開束縛他的鎖鏈。

雖然他是無價被賣的，但他的神已決心要贖回他。他曾經從埃及和亞述人的欺壓中解救他；面對著現今的壓迫，他仍要拯救他。

從這拯救中，他必知道耶和華的名，知道他能成就他的旨意。

耶和華的歸回（五十二 7—12）。第三個對遭患難之人的資訊，是描述耶和華回到他的百姓中。他歸回的事實是由傳資訊的人和守望之人宣佈的，他們所用的話乃是，「神作王了。」

耶和華的歸回錫安，帶來了復興和祝福。荒場要一同歌唱，祝他的得救。勇敢的呼喊中曾要求耶和華的膀臂興起，以能力為衣穿上；此處以歌聲歡呼作了回答，「耶和華在萬國眼前露出聖臂。」

這個資訊的最後一小段，是根據耶和華必定歸回的事實，對百姓發出呼召，要他們從一切不潔的事上出來，得以潔淨。最後是宣告耶和華必在百姓前頭行，以色列的神必作他們的後盾，保護他們脫離敵人的傷害。

受苦的完成（五十二 13—五十三 12）：這大段的最後一部分，介紹這位和平的王在經歷受苦的過程中，必得以被保全。此段舊約經文，深刻地啟示這位神完美的僕人，將透過受苦來完成他的旨意，以使他犯罪的百姓得到恢復，使眾民得贖。

此處極明顯的是論到彌賽亞。我們不可能認為這段經文可在以賽亞、耶利米、或任何其他人的經驗中得到應驗，他只在拿撒勒人耶穌的身上得到應驗。在這些過去的先知身上，固然也多少表達並且證實了他所啟示的原則。他們獻身於神的旨意，在悖逆的百姓中宣告他的話語，並因而被誤解、受痛苦，但是他們所受的苦並不能代替別人。他們受的創傷，並不會使百姓的創傷因而得醫治。這位先知的個人的經歷在這裡有相當多的揭露，但是他們幾乎淹沒在他所描述的這完美僕人的更大經歷中，完全看不見了。有一點我們必須注意，就是這裡開頭的話，「我的僕人行事必有智慧」和前面論到這僕人甘願受苦的那一段結束時的話「主耶和華必幫助我」兩者之間的關係。我們曾仔細思考過那一段論到受苦的事工之經文，在那裡以賽亞個人的經驗是比較明顯的。現在他接著描述神僕人實際經歷的痛苦，以及他如何獻身於這一條受苦之路。

這一大段可分成三小段。第一小段描述最終的勝利（五十二 13—15），第二小段論到受苦的道路（五十三 1—9），第三小段再度詳盡地宣告那最終的勝利（五十三 10—12）。

這個故事是描寫和平的王最深沉的憂傷，他的結構是，透過他的憂傷來宣告他的勝利。

最終的勝利（五十二 13—15）。神的這位僕人完全順服神的旨意，並且絕對相信神保守的大能，因此他能說，「主耶和華必幫助我。」另一方面，耶和華也能說，「我的僕人行事必有智慧，必被高舉上升，且成為至高。」

高舉和成為至高，具有雙重性質。首先是高舉他那不尋常的憂傷。他因憂傷而憔悴，以致百姓看見他都大感驚奇，「他的面貌比別人憔悴，他的形容比世人枯槁。」其次是高舉他不尋常的成就，如最後一節所宣告的，「他必洗淨許多國民，君王要向他閉口。」

這段經文中兩個詞——「因」和「這樣」，是解釋這段經文的關鍵。他的成功是從憂傷中得來的。「許多人因他驚奇這樣，他必洗淨許多國民。」眾人因他憔悴的面容而驚奇。他所受驚人的苦，使許多國民訝異，使君王噤不作聲。因此在這第一小段中，先知說明了和平之王完成他的受苦，是為了宣告那最終的勝利，並且啟示他最終的勝利乃是他經歷痛苦所產生的結果，他受的苦真是使這個世界驚異。

受苦的道路（五十三 1—9）。這一段經文，引我們進入一個無限深奧的境界，若細細分析，似乎有點不太尊敬。然而這一小段文字也是意義清楚的，我們可以用完全敬畏的態度來探索。先知首先描述那被拒絕的事工，其次是他代替人受苦，最後是耶和華的僕人，亦即和平的王為贖罪而死。

第一段描述一個被拒的事工（五十三 1—3）。如果開頭的幾句話表達了以賽亞或耶利米，或其他時代某一個以色列先知的經歷，那麼我們要注意，這位作者很快又用第三者的語氣，以一個局外人的立場來說或寫；他立刻將注意力從自己身上移開，這種方式一直延續到本大段的末了。他描述他的事工被人完全誤解了；他在耶和華面前「生長如嫩芽」，充滿各樣美麗、可愛的潛能，但這嫩芽卻「出於幹地」，是指從一個向來沒有產生過好東西的環境中生出來。對那些看見他的人來說，他無佳形美容，也無美貌。

因此「他被藐視，被人厭棄」，他自己的經歷是「多受痛苦，常經憂患；更強調一點，他被人掩面不看，因為他們毫不尊重他。這是一幅生動的畫面，描繪出這位和平之王在荒涼環境中的情景；雖然他是神完美的僕人，以智慧行事，卻難免在犯罪、墮落的階層裡被人誤解。這畫面呈現了他受苦

的事工，他是照在黑暗裡的光，他因這事工所受的苦也日益加遽。他在神眼目中被看為美好，但人卻不以為美，因此他們藐視他。這種態度使他心中充滿憂傷，以致面容憔悴。人們看見他，就轉過臉來，不屑一顧，他們一點也不尊重他。

代人受苦（五十三 4—6）。先知的話緊接著就解釋神僕人受苦的真正性質和價值。他不只是和他們一同受苦，乃是為他們受苦，擔當他們的憂患，背負他們的痛苦。人類的敗壞是驚人的，從一件事實可以證明：他們竟將他一切的憂患，視為神加在他身上的審判，「我們卻以為他受責罰，被神擊打苦待了。」

先知立刻用「那知」兩個字，來糾正這種錯誤的觀念；他用明白、詳盡的話來述說他受苦的真相。這段陳述用不著任何解釋。「他為我們的過犯受害，為我們的罪孽壓傷。因他受的刑罰我們得平安，因他受的鞭傷我們得醫治。」

最後的宣告總結了整個真相（關係到人的罪，和神恩慈的方法兩方向），「我們都如羊走迷，各人偏行己路。耶和華使我們眾人的罪孽都歸在他身上。」

最後，他的受苦達到了頂點——為贖罪受死（五十三 7—9）。對於受死，他高貴地保持著沉默，從他的表現我們可以發現他那種獻身的驚人力量。

在人看來，他的死不過是因受人欺壓的結果。人們毫不在意他從活人之地被剪除，他們竟將他與惡人同埋。

他死亡的內在意義，可以從下面經文所燃放的無限恩慈中顯露出來，「他受鞭打，是因我百姓的罪過。」

最終的勝利（五十三 10—12）。此處又一次宣告那最終的勝利，並且更詳盡地將他和受苦聯在一起。

第一部分是宣告痛苦的道路終將導致亨通（五十三 10）。從某種意義上說，是耶和華使他受痛苦，但這是一項神聖、愛心的合作，耶和華和他僕人之間沒有任何衝突。透過壓傷、痛苦和死亡的途徑，這僕人將勝過一切，看見後裔和永無止盡的生命，以及耶和華的勝利。

下面是另外一種比喻（五十三 11），卻是重複同一個真理。這先知指明經過這僕人的陣痛，才能贏得勝利。他用生產之痛比喻他那深不可測的痛苦；只有經過陣痛，才能生出新生的後裔，而他的後裔要被稱為義。

這部分是以他的開頭作結束（五十三 12）。開頭時說到神高舉那不尋常的痛苦和成就。結尾時論到一個榮耀、至高的地位，這乃是因那僕人將命傾倒，擔當多人的罪，又為罪犯代求所帶來的結果。

容我這樣說，如果有人認為這段經文不是應驗在新約的基督身上，而是應驗在其他人身上的話，他就是忽略了這段經文深廣遼闊的意義。他等於是瞎眼的人，在基督身上看不見他們所渴慕的美麗，因此也不會為他的痛苦和死亡感到憂傷。有一個值得注目的事實不容我們忽視，就是除了雅各書和猶大書，新約聖經其他每一位作者都參考了這一段特殊的經文，並且將他和基督的故事聯結在一起。

2. 勝利的歌聲（第五十四至五十七章）

現在我們來到論和平之王這部分的第二大段。他論到因神僕人受苦的事工之完成，所帶來的勝利歌唱。整大段可分成三個明顯的小段：首先是信心之歌，其次是先知的呼籲，最後是描述勝利以後的經營。

a · 信心之歌（五十四 1 — 17）

這首歌說明了一個輝煌的事實——受苦將帶來復興。首先歌頌復興的恩典，其次歌頌復興的榮耀。

復興的恩典（五十四 1 — 10）：這首歌以無限熱誠的語氣，描述神的百姓因著他僕人的受苦和死亡，而得到的祝福。

前面一段的末了宣告說，「他將命傾倒，以致於死。他也被列在罪犯中，他卻擔當多人的罪，又為罪犯代求。」現在這一段開頭就說「要歌唱」，實在有些突然，令人吃驚。這首頌揚復興的詩歌，是從那樣深沉的悲傷中冒出來的。我們不可忽略這僕人的痛苦，和這首救贖之歌中間的密切關係。這首歌的頭一小節是在強調那無上的恩典，在看這恩典所帶來的果效時，應該溯源到產生這些果效的最初原因。

這歌的第一小節，在歌頌百姓的增多（五十四 1—3）。那些不生育的、貧困的都變得生養眾多、昌盛富足，以致於必須擴大帳棚，放長繩子。這個復興之國的兒女遍佈全地，得多國為業，他們帶著祝福和興盛，使荒涼的城邑重新有人居住。

第二小節揭露昌盛的原因（五十四 4—6）。這個寡居的、荒涼的國家得到了復興和安慰。前面的預言中，我們看見錫安這樣抱怨，「耶和華離棄了我，主忘記了我。」耶和華就以一個挑戰來回答他，「休你們的母親，休書在那裡呢？我將你們賣給我那一個債主呢？」此處再度用到這個比喻，這首歌宣告萬軍之耶和華是錫安的丈夫和救贖者，他們得到昌盛的奧秘乃在於他恢復了對錫安的愛和交通，以致他們兒女增多，住所加大。

最後，這位被離棄、心中憂傷的妻子要被召回，重歸舊好（五十四 7—10）。離棄他只是暫時的，為的是要使他復興。耶和華的慈愛永遠長存，他必遵守他與百姓所訂的和平之約。

因此復興的果效乃是從他慈愛的作為來的。這一小節從描述神外在的顯現，轉向描述神內心那永恆之愛的源頭。

第一個經歷到的是他的憐憫，他的憐憫使他訂下和平的約。我們必須參考他僕人所受的苦，並藉著過去發生的事，才能解釋和平的約。此處又用婚姻的關係，來比喻這國因著和平的約，恢復與他的交通；並因著交通，產生眾多的後裔。最後經歷到的是這首歌一開始所歌頌的一一偉大而榮耀的昌盛，以及眾多的兒女。

復興的榮耀（五十四 11 — 17）：這首歌接下去歌頌由恩典而來的榮耀，這部分完全強調著「榮耀」。此處又從由道德的忠實所獲致的物質豐盛，描述到耶和華是最起初的源頭，他要保護他所賜的福氣。錫安仍陷困境中，被稱為「困苦被風飄蕩，不得安慰的人」。然後先知用充滿色彩和光亮的比喻來描述他在物質上的華麗。他是一個滿有榮耀和美麗的城市，一個堅固、安全的城市，他的石頭、根基、尖峰城門都是用寶石作的（五十四 11—12）。這一切都是指明他必堅立到永遠，他是由世上最寶貴的東西建成的、裝飾的。

這首歌描述了一些外在的華麗之後，又觸及一個更高的層次，就是描述百姓道德上的忠實（五十四 13—14），這也是導致一切外在華美景觀的主因。他們必須以一切道德和精神上的價值為出發點；這首歌宣告他們的兒女都要受耶和華的教訓，這樣才能大享平安。他們必因公義得堅立，一切的欺壓必

不臨到這個神的城，害怕和驚嚇也必遠離他。這個完美的描述使一個城市的生活達到了頂峰。那些聽神教訓的孩子長大之後，必堅守公義，不容許有欺壓的事。這種情形若持續下去，這城必充滿平安，遠離驚嚇。

這城要如此建立起來，百姓恢復了與神真正的關係，這種真正的相互關係是牢不可破的。或許會有敵人聚集來攻打這城，但他們不是神召來的，因此必要失敗（五十四 15—17）。鐵匠和武器是耶和華所造的，以用來毀滅人；由這話可推論，耶和華是因百姓道德上的敗壞而施行審判的。既然他的理想已經達成了，就再沒有任何仇敵能傷害這城，為這城而造的武器也無用武之地。這首歌最後說到，「這是耶和華僕人的產業，是他們從我所得的義，這是耶和華說的。」重複了這一部分的預言中一再教導的真理，就是復興的方式是出於神的作為，那使百姓得到堅固和保障的公義乃是從耶和華得來的。在前面宣告巴比倫的敗亡時，神會允許，「我要在錫安施行救恩。」並宣告說，「我使我的公義臨近我的救恩必不遲延。」既然神已經宣告了他和平的旨意，我們也看見了和平的王將經過受苦的道路，勝過罪惡，因此這首復興之歌最後要宣告，「這是他們從我所得的義，這是耶和華說的。」

b·偉大的呼籲（五十五 1—13）

緊接著這首歌的，是先知的呼籲。他認識到耶和華的僕人將贏得勝利，並且接下去要賜他百姓復興的機會。此段資訊所強調的有兩方面：第一是認識到有需要，然後發出一個呼籲；第二是根據對資源的認識而發出呼籲。

需要和呼籲（五十五 1—5）：從一開頭的邀請中可以推論出這種需要。此段資訊是對那些乾渴、饑餓、沒有銀錢的人發出的；向他們宣告，他們一切的需要可以得到完全的供應，包括食物、酒和牛奶。

但是這裡所描述的不是物質的東西，乃是指屬靈方面的東西，這點可以從一件事實得到證明：那些人被形容作沒有銀錢，但又說他們把錢花在不能當食物吃的東西上。這個資訊的物件是那些不顧他們屬靈的長子名分，一心想用塵世的東西來滿足自己的人；他們擁有的錢不能用在屬靈的領域中，就是那能供應生命的活水、屬靈之糧的地方。

這裡宣告他們的態度和行為是多麼愚昧，他們「花錢買那不足為食物的，用勞碌得來的買那不使人飽足的」。為了糾正這種愚行，百姓應該留意聽，才能找到生命真正需要的營養。

對這樣的百姓，先知呼籲他們要側耳而聽，因為耶和華應許要與他們立永約。這約乃是神僕人作工的結果，他要作萬民的見證，作他們的君王和司令。因著這約和他們的順服，神最初對他百姓的旨意必要成就；他們要成為列國矚目的中心，並且根據這約而成為列國的祝福。

資源和呼籲（五十五 6—13）：前面所說的，都彙集至一個中心的呼籲上。這個呼籲最先是以前一般性的話發出的，然後再以特別詳細的方式發出（五十五 6—7）

一般性的呼籲中，承認神恩慈的作為。當人們陷於一切屬靈的乾渴、饑餓、貧困時，耶和華仍在近處，可以讓人尋覓。他們的責任只是尋找並求告他。他們感到極度不安、得不到滿足時，只需要來到那位他們所得罪、所背叛的神面前。他們自己必須採取行動，才能得到供應。他們必須尋找神，求告神。

至於特別的呼籲中，所陳述的非常清楚、簡潔。他明白地說明人類得救恩的方法。首先指出人

的責任，然後用下面的話來解釋人如何尋找、求告耶和華，「惡人當離棄自己的道路，不義的人當除掉自己的意念，歸向耶和華。」然後說到神的應許，充分顯出了神恩慈的態度，「耶和華就必憐恤他神必廣行赦免。」這是非常重要的，我們應該慎重的思考他。首先陳述人的責任，人應當有明顯的態度，「惡人當離棄自己的道路。」然後是心靈的態度，「不義的人當除掉自己的意念。」最後總結事實，立即採取完成的行動，「歸向耶和華。」任何惡行都是源於對神的悖逆。因此歸向神本身就是一種公義的思想，也必產生公義的觀念，這樣就可以導致與神的旨意相合。

但只靠人的順服，還是不可能得到復興。順服只是復興的條件。復興是一項出於憐恤的行動，是神的行動。他才是那位廣行赦免的神。

我們也必須藉著神僕人所啟示的亮光，來解釋這一切；因著他受的苦，才使神思慈的態度能夠向人彰顯。有關神要施憐憫、行赦免的宣佈，乃是第五十三章所描述的整個過程所帶*的結果。

然後，先知接著與那些願意歸向神的人辯論（五十五 8-9）。我們必須看出，這個論證和前面有關人的責任、神的應許之宣告有密切的關係。惡人當離棄自己的道路，不義的人當除掉自己的意念；因為神的意念非同不義之人的意念，神的道路非同惡人的道路。不同的意念就產生不同的道路，因此人要重新蒙福的惟一方法，是拋棄自己的意念和道路，接受耶和華的意念和道路。

他接著宣告神的意念和道路，與人的意念和道路之間的區別，「天怎樣高過地，照樣我的道路高過你們的道路，我的意念高過你們的意念。」神的意念包括了天上和一切永恆的事。人的意念卻排除了天上的事，人只想用地上的事來滿足自己。結果人的道路是屬地的道路，神為人準備的道路卻包括了一切屬天的事實和力量。

因此神呼召人，要除去人生命中這些錯誤的觀念和行為，歸向耶和華，接受他的意念，行走在他的道路上。

最後，先知宣告人若回轉向神，就能支配各樣的資源。這一切資源總結來說，就是一個完美的法則，和一個完美的生命。

首先描述這個完美的法則（五十五 10—11），就好像雨雪從天而降，並不返回，卻滋潤土地，使地上發芽結實。這樣藉著天和地的差別，就指出神的觀念和人的觀念之差別。若要在地上得到滿足，就必須有從天上來的恩賜。先知又將這個比喻應用在實際的事例上，他宣告兩、雪如何滋潤人地，神的話也要照樣滋潤人的生命。人若想用世上的事滿足自己，必徒然無功。人若活在神的法則中，思想合乎神的話語（這話語啟示了神的旨意），他就能明白神的旨意，發現他自己生命的奧秘。

這個呼籲的結尾，是描述聽從神話語的人將得到的完美生命（五十五 12—13），充滿了詩意的優美和內涵。這樣的生命是一個自由而喜樂的生命。人們帶著能力，歡歡喜喜出來，平平安安蒙引導。這是形容他們脫離了一切的束縛和限制，進入一個自由的遼闊之境。他們歡喜是因為他們瞭解屬地的事情，或許更正確的說，他們歡喜是因為他們使屬地的事情具有了更豐富的意義。大山小山必在這些遵行神律法的人面前發聲歌唱。田野的樹木也在這些百姓的影響下拍掌。人的蒙贖使大自然也被贖回。松樹長出代替荊棘，芭樂長出代替蒺藜。神的眾子在他生命的大能中，依照他的律法，為整個受造之物重新帶來力量和醫治。

一切事物都在耶和華的榮耀中達到了頂點。這個宣告不僅僅啟示這是人生命最終的目的，並且啟示一個事實：只有當人的生命臻于完美時，耶和華才能真正的滿意。

C·經營（五十六 1—五十七 21）

有關和平之王的這一大段，末了說到國度經營的幾方面，可以歸納成：對外邦人的歡迎，對惡人的審判，悔改之人的復興，最後的話。

歡迎外邦人（五十六 1—8）：這段歡迎外邦人的資訊，主要是為了安慰外邦人；他們可能因為那些復興的應許是對神百姓說的，而感到喪氣。他們或許說，「耶和華必定將我從他民中分別出來。」太監看到這個國家欣欣向榮的情形，也許會說，「我是枯樹。」這兩種人都要受安慰。

對他們所發的安慰資訊一開始，是對神選民的呼召（五十六 1—2）。在這個託付裡宣告了他們的責任是守公平，行公義。他們在這些方面都曾犯罪、跌倒，所以先知現在提醒他們，若順服神，他們就可以任意支取各樣的資源。耶和華宣告說，「我的救恩臨近，我的公義將要顯現。」這裡我們必須以和平之王的啟示來解釋這個聲明的意義。他是神的僕人，是他使救恩和公義臨近了。百姓若憑著救恩和公義所賦予的能力，完成他們的責任，就必要蒙福。這個蒙福的條件和一開頭的託付，兩者之間是互相平衡的。前面託付他們要守公平，行公義。蒙福的條件乃是「如此行」，就是行公義；「如此持守」，就是守公平。這裡舉出兩個例證：第一個，謹守安息日，這在神百姓的歷史中一直象徵著他旨意的完全聖潔；第二個，禁止自己的手作惡事，這和第一個例證是互相關聯的。

因此，外邦人也被允許進入責任和蒙福的約中。耶和華不許他們悲傷（五十六 3），並給他們應許。對太監的應許（五十六 4—5）是，他們必在神的殿中被紀念，有名號，比有兒女的更美好。但是他們蒙福的條件是要盡他們的責任。他們也當謹守安息日，揀選神所喜悅的事，並持守他的約。這些沒有子嗣的人，因著順服神，就有一個名賜給他們，永不會被剪除。

外邦人的責任也是一樣（五十六 6—7）。他們被接受的條件乃在於與耶和華聯合，事奉他，愛他的名。他們也必須守安息日，持守他的約。他們若履行這些責任，就會被領到聖山，在禱告的殿中喜樂。他們所獻的祭必蒙悅納，因為耶和華的殿是萬民禱告的殿。

最後的幾句話（五十六 8）顯示這先知明白一個事實，就是被接納進入國度的人，不只是神的選民，也有外邦人。耶和華不僅把聚以色列被趕散的，他還要召聚別的人，這些人要與他聯合，進入他的約所帶來的一切福氣中。

對惡人的審判（五十六 9—五十七 14）。在歡迎一切順服耶和華的人之同時，也有對惡人最嚴厲的審判；即使是選民中的惡人也不例外。先知宣告審判時，首先論到屬靈的領袖，其次論到悖逆的百姓。

屬靈的領袖（五十六 9—五十七 2）。先知的話突然從安慰的語調，轉換成嚴厲的語調。另外一種譯法，把這段經文譯為是呼召田野的諸獸去吞吃林中的諸獸。如果這種譯法正確的話，那麼林中的諸獸就代表不忠的牧者，因他們失職，羊群也跟著受苦。無論那一種譯法都和這段資訊真正所教導的並無重大的出入，因為從下文可以看出，田野的諸獸和林中的諸獸都被召來，叫他們去吞吃，而被吞吃的不是羊群，乃是不能叫喚的啞吧狗。對諸獸所作簡短而有力的呼喚，乃是對失敗的屬靈領袖所宣告的審判。

然後先知以雷霆萬鈞之勢，宣告審判的原因（五十六 10—12）。第一，是領袖的敗壞。這先知宣稱他們是無知的一一瞎眼，沒有知識的啞吧狗，不能叫喚；他們也是懶惰的一一只知作夢、躺臥、貪睡。這兩重指控顯示他們沒有盡到作牧人的本分。然後他又指出他們的失敗是因為他們個人的敗壞，他描述他們貪婪無厭，不能明白，各人偏行己路，各求自己的利益；更甚者，他們縱情聲色，醉酒，並且鎮日宴樂。

如此產生的後果（五十七 1—2），就是義人受苦，不義之人對義人所受的苦卻漠不關心。這是屬靈領袖變得荒淫、自私時必然產生的後果。那些素行正直的人在這樣的統治下，除了死亡和墳墓之外，沒有其他安歇之所。這些作為一國真正支柱的人死亡了；由於從未有人重視他們，所以也沒有人為他們的逝去哀傷。

悖道的百姓（五十七 3—14）。先知繼續談論對惡人的審判。他宣告那些屈服于領袖的惡勢力之百姓，也同樣要被審判。他們要近前來，聽對他們的指責。他們罪行昭彰，受到的審判也自然醒目、完全。先知特地一一論到這些事。

從這些話裡，我們看出先知深感到百姓的罪大惡極。他形容他們是「巫婆的兒子，姦夫和妓女的種子」（五十七 3），這種描述在強調，這先知認為屬靈關係重於一切。毫無疑問的，他是在對那些按著肉體是選民的人說的，由於他們犯拜偶像的罪，又和他們的祖先一樣，不忠於他們與耶和華所立的約，所以他用如此嚴厲的話形容他們。如果我們參考描述「經營」的那一段開頭部分，就會發現此處的描述特別值得注意。在「經營」那一段中，先知宣告，那些按著肉體說不屬於後裔之列的外邦人，只要符合各種條件，就能同樣享受這約中的福分；然而此處他又用「姦夫和妓女的種子」來描述那些按著肉體是屬於神子民的人，明顯地將他們排拒在一切福分之外，因為他們不斷地拜偶像和悖逆神。

他對他們的控告有三重。

首先責備他們輕慢的態度，這可以從他的問話中看出來。他們向耶和華戲笑，向他張口吐舌（五十七 4）。

然後他責備他們的拜偶像（五十七 5—9），這證實了他前面的描述——「姦夫和妓女的種子」；這也是他開始描述拜偶像的情形時，問道，「你們豈不是悖逆的兒女，虛謊的種類？」的原因。我們可以看見，這種拜偶像的景況實在重大而明顯。他們在山谷間放縱情欲；神的選民墮落到極度的異教迷信中，竟然殺了兒女獻祭。他們向光滑的石頭，就是山谷中的假神獻祭。他們甚至在高而又高的山上拜偶像。他們也侵入了家庭的神聖領域中，他用婚姻的關係來象徵與耶和華所立的約，因此他描述拜偶像的罪是屬靈的淫亂，是不忠於耶和華的約。甚至他們的政策也受到淫亂的影響，他們打發使者去見王時，他們仍自卑自賤，與陰間的惡者同列。

最後，他責備他們過度糊塗（五十七 10—11）。他們雖然長途跋涉，疲憊不堪，卻仍頑固地說不覺疲倦。他們因恐懼假神而說謊，這乃是他們不紀念神的結果。

因著這些罪，當國度來臨時，這悖逆的百姓心受到審判（五十七 12—14）。審判的方式，首先是顯明。耶和華要指明百姓的公義，意思是他要指出他們的空虛，啟示拜偶像是徒然無益的。神要報復這樣的罪，那時百姓所信靠的假神必無力相助，因為神憤怒的風要將他們都刮散。

然而在審判中也有另外的情況。那投靠耶和華的必得地土，並要承受聖山為產業；這些餘民要為耶和

華築一條建立國度的道路，他們與他同工，為他預備道路，並將絆腳石從路中除去。

悔改之人的復興（五十七 15 — 19）：有關經營的宣告，再度轉向那些悔改認罪之人。整段資訊在此並無中斷，因為前面一段論到對惡人的審判，結束時所提到的那些人，在這裡有更詳細的描述；此處也宣告了他們與耶和華的關係。

這段經文非常優美，首先描述那位發言者，就是耶和華（五十七 15）。簡短的句子，就道出他本質的榮耀，充滿了莊嚴和美麗。

他是「至高至上」的。這是以賽亞對神特有的一個異象。在異象中，他曾看見主高高坐在寶座上，並呼召他進一步為他作預言。那個異象中，他至高無上的地位得到了建立，他的管理得到了勝利。

他是「永遠長存」。翻譯成「永遠」的這個字，有最終住在永遠裡的含義。他的意思是無始無終，現今也存在著。人想到、或說到某時、某地這些詞時，難免受到人本身的限制，但耶和華是隨時隨地都在的。這裡的「永遠長存」是舊約聖經中最能啟示永恆意義的詞之一。不管我們對於時間和空間的想像力受到多大的限制，我們還是能找到神。下面又回到以賽亞的思想，他在這卷書較早的部分中曾見到要來的那一位之異象，描述他是「永在的父」。

他「名為聖者」。這是宣告神的性格，這字的字根有純潔的含義。

先知描述了耶和華本質的榮美之後，又提到他恩慈的作為。這些作為以兩個基本的行動開頭。神住在至高至聖的所在，也與心靈痛悔謙卑的人同住。他將自己住處一切的能力和資源，帶給這些心靈痛悔謙卑的人。他也將這些人一切的需要，帶到他所居住的聖所。

他所以住在至高至聖之處，並與靈裡痛悔謙卑的人同住，是為了要使他們蘇醒，給他們新的生命。這一切都在啟示耶和華的恩典和榮耀，並為下面緊接著的偉大宣言預先鋪路。

這宣言的第一句話，是宣告發怒的有限（五十七 16）。耶和華宣告他必不永遠相爭，也不長久發怒；因為如果他長久發怒的話，他所造的那些人早就發昏，被毀滅了。

他發怒的原因是因他百姓犯罪，並且任意背叛他（五十七 17）。

現在他要繼續施恩。這可從下面的話看出來，「我看見他所行的道，也要治他」（五十七 18）。很明顯的，這話是指前面描述過的那些心靈痛悔謙卑之人說的。他要以醫治引導、安慰來回應他們所行的道。

這位和平的王所負的使命，其整個價值藉著偉大的話（五十七 19）宣告出來，「願平安康泰歸與遠處的人，也歸與近處的人，並且我要醫治他。這是耶和華說的。」

最後的話（五十七 20—21）：啟示和平之王的這一大段，和最初論到和平旨意的那一大段，都是用同樣的一個嚴肅宣告作結尾，那就是：作惡者必不得平安。

這裡的語氣甚至更重，他接著宣告惡人必不得平安，他們好像翻騰的海，不得平靜。

因此，雖然在神的偉大計畫中，他要將和平的王賜給人，但他也再次嚴厲地警告他的百姓，他們若繼續作惡，就不能從和平之王的事工中得到益處。

這第二大段給我們的印象是，神的選民仍處於危險艱難的環境中，幾乎瀕臨荒涼。先知在介紹第一大段中出現的那位神的僕人時，似乎更強調他所帶來的安慰；他以較詳細的話，更清晰地為他勾勒出一個輪廓。第一大段裡所啟示耶和華在他身上彰顯的威嚴、大能和憐憫，在第二大段裡都進入了

實際運用的階段；藉著神僕人的受苦，得到了最後的勝利。下面一大段則是以已經揭示的和平的旨意，及和平的王為基礎，描述和平的過程。—— 無名氏《以賽亞書注釋》

11 以賽亞書第三部和平的預言之三

三、和平的過程（第五十八至六十五章）

現在我們開始和平預言的最後一大段，論到和平的過程。一共有二個明顯的段落，依次論到條件的宣告，最終的實現，分別的原則。其後這位先知以一段實用的話作結束。

1· 條件的宣告（第五十八至五十九章）

這部分的預言，所默示的是：堅持要根據神的觀念建立道德。儘管耶和華的旨意是要和平，但這旨意只能在潔淨的基礎上實現。雖然耶和華要藉著他的僕人帶來公義和救恩，並完成他的工作，但人必須先實踐合乎神旨意的生活，他才能完成這項達致和平的工作。先知從三方面來論這個題目：宣告道德的要求，承認道德的失敗，贏得道德的勝利。

a· 道德的要求（五十八 1—14）

先知藉譴責形式主義，和描述真正的虔誠，來啟示道德的要求。他藉此強調：虔誠必須表達在道德上，因此只有能產生道德結果的虔誠才可以被接受。

對先知的託付（五十八 1）：第一段很簡短，包含對這位先知的託付。神要他勇敢地、毫不遲疑地、堅定地向神的百姓說明他們的過犯。他們明白了自己的罪以後，就會認出建立和平的必要條件。

形式主義（五十八 2—5）：神百姓所犯的最主要的罪，乃是因著外表形式而降低了他們的虔誠。因此這一段論到形式主義的經文，可能是聖經中論到類似题目的經文中最醒目的一個；他啟示形式主義在外表的形式之下，和真正的虔誠幾乎不分軒輊，但同時兩者又有天淵之別。

形式主義所遵行的是正統的、有規律的儀式，並且喜愛知識上的追求。他們天天尋求神，樂意明白神的道，好像行義的國民。他們喜愛這一切活動，這些難道還不夠嗎？

先知描述了遵守形式主義的人之後，又接著說出他們的抱怨。這些形式主義者抱怨神的盲目和冷漠，他們問神為何沒有看見他們在禁食，為何不理會他們的克己心。這個抱怨反映了一個事實：他們還需要一些東西，他們缺少了某些東西。他明白地指出，即使形式主義者本身也認識到，他們缺少的是神。他們樂意明白他的道，喜悅親近神，卻得不到回答，他們沒有得著因真正的交通所帶來屬靈上的滿足。原因何在？

形式主義者的問題得到了回答，在這個回答中我們也看出形式主義的失誤之處。這些人拘泥於宗教儀式，喜愛知識上的探索，卻活在三重的罪裡。第一，他們禁食只是為了使自己喜悅，他們一面禁食，一面卻得罪鄰人，壓迫他們作苦工。

第二，他們禁食的時候，也得罪了自己，因為他們互相爭競，以兇惡的拳頭打人。他們禁食的

目的並不是為了使他們的聲音聽聞於上，他們卻還抱怨神不理會他們。

形式主義者最後一個罪，就是得罪耶和華。他並沒有揀選這樣的禁食。他並不接受一方面在外表的態度和舉動上敬拜他，另一方面卻又虧待鄰舍，彼此爭鬥，甚至內心一點也不願意尋求他的人對他的敬拜。

真正的虔誠（五十八 6—14）：先知揭發了形式主義的虛偽之後，又立刻轉過來揭示真正的虔誠之意義。他前面已經指出形式主義在鄰舍、自己、耶和華三方面所犯的謬誤，現在他就這三者分別論到個人的職責和獎賞。

真正的虔誠表現在對鄰舍的態度上時（五十八 6—9），是使他們從各樣的捆綁中得自由；實際說來就是滿足那些饑餓、貧窮、赤身之人的需要。人若盡到這個職責，就必發現有光照耀，如同早晨的陽光。他要在耶和華裡面得到醫治、力量和保護。這樣的虔誠才能使人與耶和華有交通，他也會迅速回答敬拜他的人所發出的呼聲。他們不可能會有形式主義者那樣的抱怨。

真正的虔誠表現在自己方面時（五十八 9—12），就是要真正憐憫饑餓的人，想要去滿足困苦的人。一個人若合乎這些條件，就必在黑暗中發現光。他立刻會感覺到耶和華的引領，耶和華必使他心滿意足，使他的生命結實累累。這樣的人甚至可以使久已荒廢之處得到復興，並重建已經喪失的秩序。

對耶和華的真虔誠，包括喜愛耶和華的旨意（五十八 13—14）；這裡再一次將安息日當作這種喜愛的象徵。人若喜愛耶和華的旨意，他的獎賞就是得耶和華的喜悅，結果他要過一個得勝、掌權的生活。

b· 道德的失敗（五十九 1—15）

先知宣告了道德的要求之後，接下來承認道德的失敗。他首先辨認出整個國家受苦的原因，然後明白地承認失敗之處。

全國受苦的原因（五十九 1—8）：前面論到形式主義時，先知曾說到形式主義者的抱怨，他們埋怨耶和華對他們視而不見，漠不關心。現在他宣告他們受這些苦——被耶和華忽視、不顧的原因，不是在耶和華這方面。「耶和華的膀臂並非縮短，不能拯救；耳朵並非發沉，不能聽見」（五十九 1）。他們默認他們因耶和華的冷漠而受的苦，必定還有其他的原因可以解釋。他既不是不能相助，也不是忽視他們。

接著就宣告真正的原因。那使他們與神隔絕的，乃是他們的罪孽（五十九 2—8）。

然後描述百姓的罪，首先是不道德的行為，其次論到產生這種行為的根由——品格的敗壞。

人整個生命都受到了污染。他們的手、指頭、嘴唇、舌頭無一樣潔淨。人與人之間毫無公義、真理可言，只有虛妄、謊言。

這一切都是由一個完全腐化的品格產生出來的。先知用一連串生動的句子來描述這種品格的腐化，並說明生命的基本觀念和所產生的行為之間的關係。

他們在觀念上抱毒蛇的蛋，結蜘蛛網；結果吃這蛋的人必死，這蛋若被踏破，就有毒蛇出來；他們所結的網，也不能作衣服，因為這些都是罪惡的工作，是強暴的舉動。他們的腳奔跑行惡，想要流人的血，因為他們的意念是罪惡的。他們不知道平安之路，他們的路途中盡是荒涼毀滅。這就是引起他們受苦的主因，也就是為什麼神不聽他們，不回答他們的原因。

認罪（五十九 9 — 15）：先知立刻承認，「因此公平離我們遠」等等。他再度描述他們所受的苦，那就是形式主義者所抱怨的黑暗之境。他們指望光明，得到的卻是黑暗。這黑暗將帶來混亂。他們因缺乏亮光，就如同瞎子一樣，摸索著牆壁，想要尋求引領。即使日正當中，他們仍會絆倒，他們缺乏一切必要的力量。他們因這黑暗和混亂而哀鳴。

最後，他以明確的話，作實際的認罪。首先是以定罪的語氣來表達。他們的過犯、罪孽在神面前增多，他們也知道自己的罪。然後是詳細地承認這些事。一切過犯的根源在於他們悖逆耶和華，轉去不跟從他。這個根所結出來的果實就是欺壓人、說謊話；因此公平和公義蕩然無存，想要離開惡的人反成了掠物。

這是引起一切痛苦的真正原因，這先知所承認的也很完全。

C·道德的勝利（五十九 15—21）

有關條件的宣告，最後一部分在說明，耶和華的行動儘管有各樣的失敗，最終還是道德獲勝。整大段的前面部分，就是已經提及的那些事，將這一部分的教訓清楚地襯托了出來。這教訓宣告耶和華知道一切（雖然形式主義者否認這一點）；以及耶和華要在缺乏公義的百姓面前施行公義；並且那位耶和華所差的救贖主，要在犯罪的百姓無力拯救自己的時候出現。

耶和華知道一切（五十九 15 — 16）：先知所承認的一切事，耶和華都看見了，他心中甚不喜悅。他進一步看到：在犯罪的百姓和他自己之間沒有一個調停者，無人能夠作為橋樑，帶來救恩，並建立公義。

耶和華的審判（五十九 16 — 19）：他看見百姓犯罪的情形，也知道他們的無助，他就親自成為他們的幫助，施行拯救，以維護自己的公義。這個事實極端強調了耶和華在成就這些事時的孤獨。他是以自己的力量行動，「就用自己的膀臂施行拯救，以公義扶持自己。」

他在自己的屬性中完成他的審判。他以公義為鎧甲，以拯救為頭盔，以報仇為衣服，以熱心為外袍。這一切都是他的本質，是他的屬性，總括起來就是愛。

他的行動是為自己辯白，要彰顯他那無可言論的公義。為了人的需要，他必須有所行動；他必須以報仇對待敵對者和仇人。

他行動的最終目的是為了他自己的榮耀，只有當人敬畏他的名時，他的榮耀才得以彰顯。

耶和華的救贖者（五十九 20—21）：最後他的救贖者出現了。先知宣告他要來到錫安，也就是永久性的全國生活中心地，目的是要祝福這個世界，以榮耀神。他更要來到「雅各族中轉離過犯的人那裡」，也就是忠信的餘民那裡。

他的來臨導致一個結果，就是神與人立一個新的約，要將神的靈和他的話傳給人，直到永遠。最後這個宣告是用間接的方法，對那來到錫安的救贖主說的。神的靈和話要住在這位救贖主的後裔裡面，以完成他和平的旨意。

因此實現和平的過程，第一個條件是由真虔誠衍生的道德。基於這個條件，在犯罪和腐化的百姓中間應該實現這種道德，並且承認他們的罪，悔改。由於看見他們無法靠自己悔改，以達到這個基本的要求，因此耶和華自己成為救贖主，使他們歸於他自己，用他的作為幫助百姓符合這個最基本的條件。

2·最終的實現（第六十至六十二章）

前面一大段在強調：道德的實現是和平過程中必要的條件。現在的第二大段轉向了輝煌的描述，說到神旨意的最終實現。首先論到物質的豐盛，其次是屬靈的實現，最後是聖職的完成。

a·物質的豐盛（六十 1—22）

這裡用黎明的旭日，和滿月的光輝來描述物質的豐盛。他可以分成四部分：黎明，分散之民歸回，被建造的城，那完全之日的榮耀。

黎明（六十 1—3）：最中心的一個事實，就是有光照耀著錫安。這必須和前面那段連在一起看。前面說到他們已承認自己的罪，先知也宣告了耶和華的行動，就是要親自成為救贖主。因此這光要照耀神的百姓。這城被擬人化了，好像一個人坐在一片黑暗中，但耶和華的光和榮耀要照亮他。因此他被命令要興起發光。那顯現在他身上的光，不只要照耀他，也要照耀一切黑暗裡的人。萬國看見神歸返的子民所發出的光，都聚集來就這光。這一切構成了一幅曙光初露的畫面。

分散之民歸回（六十 4—9）：這蒙光照的城市要舉目觀看那些聚集的百姓。他們中間有他的眾子和眾女，他們都回到這個長期被廢棄，現在又復興了的城中。各樣的財富都歸向他，他們要被獻在耶和華的壇上，並蒙他悅納。這些財寶最大的用處是來裝飾、榮耀他的殿。這裡特別用鴿子飛向窗子，來描寫眾民如何向這榮耀之城聚集。他們帶來了各樣財寶，是為榮耀耶和華的名，因為他已經榮耀了他的百姓。

被建造的城（六十 10—16）：那些向光聚集的人，必成為建築城牆的工人。外邦的王並沒有被俘，但他因榮耀的恩典所催促，而來服事這城。他們不再畏懼被侵略，被人毀滅。城門晝夜開放，迎接各國送來的財物。凡是與他們為敵的列國，必要滅亡。一切珍貴的建材都要獻出，來修飾神的聖所。素來苦待神百姓的人，他們的子孫要前來屈膝下拜，並且稱錫安確是以色列聖者耶和華的城。

這城經歷了長期的荒涼、孤獨，現在要成為列國的中心，並且實際明白這位先知一再宣告的真理，就是耶和華是救主，是救贖主，是雅各的大能者。

完全之日（六十 17—22）：最後一小段說到最終的豐盛。這光隨著時間的推移而逐步克服了黑暗。現在要描述神的旨意得到完全的實現。

首先是他完全的管理。這裡用低等的物質轉換成了高等的物質，來比喻物質財富的倍增。在耶和華的無上管理之下，金要代替銅，銀子代替鐵，銅代替木頭，鐵代替石頭，政權也要賦予那些製造和平、提倡公義的官長。結果這座神的城裡面，再也沒有強暴、荒涼、毀滅的事。

完全的管理將要產生完全的榮耀。照亮這城的真光，既不是白晝的光，也不是月亮的光，乃是耶和華親自作他的光，彰顯出他的榮耀。

由於這個光源是永恆的，因此不再有日落，也不再有月沉。居民都成為義人，有完全的喜樂，並永遠得地為基業。最後一句話再度強調一個一再被重複的真理，就是這一切都是耶和華作工的結果，他要按他的日期加速成就這事。

這幅圖畫展現了物質的豐盛，同時也啟示一個事實：只有道德的正直才能導致這種豐盛。他和前面那一大段的末了所說的，同樣給我們一個極深的印象，就是耶和華的作為，要產生榮耀的結果。他要興起榮光，照耀他的百姓。

然而他的百姓也有責任，他們被呼召要興起發光，以回應他的榮光。他們若如此行，就必到達

充滿祝福之處；並且被他們的光所照的人，也要因他們蒙福。這樣，神要他百姓成為別人祝福的旨意才不致被忽略。

b· 屬靈的實現（六十一 1—11）

這預言描述了物質的豐盛之後，接著描述內在的奧秘，也就是屬靈的實現。這也可分成三部分：第一論到受膏的使者，第二論到作祭司的百姓，第三是讚美之歌。這整段實際上都是神僕人，就是那位和平之王的語氣；透過他，和平的旨意才能成就。

受膏的使者（六十一 1—5）：第一部分對這位耶和華的僕人有了一番新的描述，說到他的裝備。他的使命和他的勝利。

開頭那句簡短而有含義的話，宣告了他的裝備，「主耶和華的靈在我身上。」有趣的是，基督自己也引用這節經文，說到他的整個使命（他由童貞女受聖靈孕而生，到他在十字架上靠著聖靈舍己）都是在聖靈的大能中成就的。

這預言在描述他的使命時，首先說到第一階段的使命，就是傳好資訊，醫好傷心的人，報告被擄的得釋放，被囚的得自由。緊接著的是一個短句子，卻涵括了神僕人的整個使命。首先宣佈耶和華的恩年，其次宣告神報仇的日子，第三是安慰悲哀的人。我們讀這一段的時候，很自然的會想起耶穌在會堂中時，讀到「報告耶和華的恩年」這一句話，就停止了。因為當時神報仇的日子尚未開始，當然這先知所說的安慰悲哀的人也沒有開始。最後一部分是在描述對悲哀之人的安慰。當錫安得到復興，神的百姓盡到他們在這個世界的職分時，就有安慰臨到悲哀之人。

前面一段以完全之日描述物質的豐盛時，這先知曾宣告說，神的百姓是他栽種的枝子，是他手所作的工，以使他得榮耀。現在他又重複相關的話：錫安和百姓所以得復興，是為了使他們成為公義樹，是耶和華所栽的，要叫他得榮耀。因此耶和華的僕人最終的勝利就是帶來復興，使被贖的百姓也有分，他們要修造廢棄已久的荒場，重修歷代荒涼之城。列國因他們的復興也蒙了祝福，並加入他們的修建工作。外人要起來為他們牧放羊群，並為他們耕種田地，修理葡萄園。

作祭司的百姓（六十一 6—9）：在那偉大的未來中，神的百姓要完成他們真正的祭司職分。以色列人出埃及的時候，神曾對他們說，「如今你們若實在聽從我的話，遵守我的約，就要在萬民中作屬我的子民，因為全地都是我的。你們要歸我作祭司的國度，為聖潔的國民。」希伯來人一直沒有完全實現神的這個理想，但藉著耶和華僕人的工作，這個理想將會實現，那時人們就要知道他們，並稱他們為神的祭司。

那日，他們就與列國建立起真正的合作關係，分享列國的財物，因他們的榮耀而誇口。對神的百姓而言，那是他們一切羞辱得到補償的日子，而列國也要與他們一起得補償。我們最好注意一下這裡的代名詞有了改變，這段中的「你們」和「你們的」是用來稱呼神的百姓，「他們」和「他們的」則是指列國。

然後神的僕人宣告神與以色列國所立的偉大新約，他以「我耶和華」自稱。這約的基礎是建立在耶和華的公義上，因為他喜愛公平，恨惡搶奪和罪孽。這約的性質，是一種在真理裡的行動，因此這約是永恆的。他的果效是，神的百姓要從羞辱中被贖回，並在眾民中發揮公義的影響力，這樣眾民也要承認這個真理，並順服這真理。

讚美之歌（六十一 10—11）：這段有關屬靈實現的資訊，最後以一首讚美之歌作結束。毫無疑問的，這是神僕人的詩歌，因此他也是神的真以色列民的詩歌。

耶和華是喜樂的泉源；喜樂的第一個原因，是神的僕人蒙了祝福。耶和華以拯救為衣給這僕人穿上，以公義為袍給他披上，這樣他的行動就與耶和華互相配合，因此有公義和讚美在萬民中發出。

C·聖職的完成（六十二 1—12）

論過了物質的豐盛和屬靈的實現之後，這個預言現在較詳細地描述到聖職的完成。一開頭就指明不管這段資訊是神僕人說的，或先知自己說的，他都是在一個尚未成就的環境下說出的。雖然尚未成就，但將來一定會成就。首先提到這城將得的新名，以描述他的復興；其次描寫守望之人，他們要看到最後的建立；最後證實必有最終的實現。

新的名（六十二 1—5）：這個說話的人有兩重願望，是針對錫安和耶路撒冷的。一則盼望神一切的應許，都能在這座屬神之城中得到應驗，就是盼望這城的公義如光輝發出，他的救恩如明燈發亮。正如我們先前探討過的，這城要興起發光，因為耶和華的榮耀已經照耀他，就是已完成對他的願望。另外更深一層的盼望是，由這種屬靈的豐盛產生一個結果，就是列國得見公義和榮耀，耶和華也因此得到證實。

這個說話的人心中毫無猶疑，從他四度用到「你必」這兩個字，可以看出其堅定的語氣。首先，這城必得一個新名，是耶和華親口所起的。第二，他在耶和華的手中要作為華冠，在神的掌上必作為冕梳。第三，這城和他的地必不再被稱為撇棄的，荒涼的。第四，這城必被稱為「我所喜悅的」，被稱為「有夫之婦」。

他為何如此確定呢？因為他確信耶和華喜悅這城。新郎怎樣喜悅新婦，神也怎樣喜悅這城。

守望者（六十二 6—9）：這預言接著描述城上的守望者，更明顯地表露了對這些事最終成就的確信。這些守望者是用來提醒耶和華的，他們的工作就是為了耶路撒冷的緣故，晝夜向他求情，一直到他使耶路撒冷成為地上可讚美的城為止。

然後宣告對他們的求情之回答。耶和華回答時，指著他的右手和大能的膀臂起誓，說他必成就他的旨意，這城要回復昌盛。他長久以來所受的欺壓和破壞都要停止；由於耶和華的作為，這城要用自己的勞力獲得各樣的財富。

實現（六十二 10—12）：這位使者帶著熱烈的期望轉向百姓，託付他們去預備道路，並再度宣告那位救贖主的來臨，只要帶來救恩和賞賜。因著他的來臨，百姓要被贖回，重歸聖潔，重新對世人發生影響。

再回頭看這論及最終實現的整大段，會發現他的三個小段彼此之間的相互關係。第一段論到物質的豐盛，很清楚的指出最終實現那日，百姓將得的榮耀。其中心真理在：只有屬靈的關係，才能產生物質的豐盛；只有當神的百姓實現了神的理想，就是盡了祭司的職分之後，物質的豐盛才能實現。最後，屬靈實現和物質豐盛的主要價值，在於聖職的完成。這城變得美麗、興盛，不是為了自己的緣故，乃是為了要成為其他人聚集的中心地，讓別人分享他的祝福。這一切最深的含義，是神的榮耀，以及他的尊貴在這世上得到證實。我們讀了這整段之後，不可能不產生一種新的認識，就是因著他所賜的豐盛福分，以及人被帶到那完全而永恆的和平中，神得到了證實，他的名得到了榮耀。

3·分別的原則（第六十三至六十五章）

這個預言的最後一大段，再次說到神在應用他的方法時，所持的區別原則。只有聖潔，才能產生上述的一切祝福；而在聖潔建立之前，必須有審判的階段。因此我們必須認出我們將要查看的這一段，和受膏的使者有關他使命的宣告兩者之間的關係，這是非常重要的。在查看那段經文時，我們會留意耶穌在大會堂裡讀過這經文，他唯讀到「報告耶和華的恩年」就停住了。下面一句是「我們神報仇的日子。」這就是最後這一段的主題。根據實際發生的順序，我們已經討論過了現在所要描述的最終實現之前的一切事。先知所作關於復興之前必須要有道德條件的宣告，以及有關最終實現的畫面，共同促成了這最後的教導。如何才能得到完全的復興？聖職如何完成？答案就在最後這一大段中。此段描述審判的道路，記載熱心的祈禱，最後介紹神藉著挑選百姓，在他們中間施行審判。

a·審判的道路（六十三 1—6）

這段經文呈現了兩幅圖畫，一幅有關那位勇士，另一幅有關那場爭戰。我們必須注意到，這些都是在描述那勇士從爭戰中歸來的情景，並且是由爭戰已經結束的觀點來描述那場爭戰。

勇士（六十三 1）：我們可以從先知的問話中，看出他所看到的異象。異象中有一個勇士從以東來，這裡的「以東」是象徵一切抵擋以色列，或反對神的人。我們看見這勇士走了過來，既沒有受傷，也沒有倦容。他的裝扮華美，能力廣大，先知就問道，「這是誰呢？」

勇士親自回答他的問題，「就是我，是憑公義說話，以大能施行拯救。」答話甚短，卻總結了以賽亞書這幾章中的主要教訓。那是耶和華所說的話，一方面宣告他的方法，一方面宣告他的目的。他的方法是憑公義審判；他的目的是要拯救，他有大能來完成這一切。

爭戰（六十三 2—6）：先知認出了那勇士之後，立刻問他，為什麼他的裝扮有紅色，他的衣服像「踹酒榨的」？他看見他的衣裳灑有血跡，顯然他剛從一場爭戰中凱旋歸來。因此先知要求他對他的裝扮作解釋。

他立即回答了他，首先確定一個事實，就是他沒有得到人的任何幫助，就在烈怒下獨力征服了他的一切敵人。

然後宣告這場爭戰的原因，「因為報仇之日在我心中，救贖我民之年已經來到。」耶和華的恩年已經過去了，現在他報仇的日子也完成了。這勇士已在烈怒的大能中克服仇敵，但他還有能力施慈愛，要拯救他自己的民。

然後又說到他在爭戰時的孤單。無人幫助他，但他仍大有能力；於是一切反對他，敵對他旨意和他百姓的仇敵都被毀滅了。

如果硬要把這一段經文，解釋作在描述基督第一次降臨時所作的工作，就會徒生困擾。這不是一幅描繪神的僕人受創傷的畫面，乃是他的仇敵被擊敗、被毀滅的畫面。我們在這裡沒有見到實際流血的戰場，但只有那位得勝者，最後要在報仇和烈怒中，掃除一切反對他百姓和他旨意的仇敵；他凱旋歸來之時，他的救贖之年就開始了。

b·熱心的祈禱（六十三 7—六十四 12）

這整個祈禱，是附加在這最後一大段的主要教訓之上的。當這個預言論到神如何挑選百姓，運用他區別的原則時，還會再度提到這個祈禱。

先知看到了有關那勇士和他所宣告之異象，他感覺到其中所描述的審判具有絕對的公義，並且認出只有藉著這樣的作為，人才可能有希望。於是他發出讚美和祈禱。

讚美和承認（六十三 7—14）：這預言首先以優美的文字，描寫耶和華在過去對他百姓的信實。他決心要提起耶和華的慈愛和美德，並宣告他向以色列家所施的大恩。然後他提出兩個例證，第一個描述他在埃及對他們所施的慈愛，證明他是他們的救贖主；第二個描述他在曠野中對他們無微不至的照顧。因此，從回顧過往的年日中可以發現，儘管他們悖逆，使主的聖靈擔憂，他還是愛他們，懷抱他們。

這樣導致他承認一個事實，就是因他們悖逆，使聖靈擔憂，他不得不「轉作他們的仇敵」。

不過這一切只有促使他再歌唱他的慈愛和憐憫，這預言還是讚美他仍紀念他的百姓，記得他如何帶領他們出埃及，又如何拯救他們離開曠野，進入安息之地。

祈禱（六十三 15—六十四 12）：這讚美和承認，融入了一個禱告中，這是一個由深刻地認識到失敗和荒涼的景況而發的禱告，這禱告卻也同時知道耶和華的心是人有慈愛憐憫的。他首先表達他們的需要，然後發出痛苦的呼喊。接著是回想起過去神的作為，而承認所犯的罪。最後是對耶和華的呼喊，呼籲他向他的百姓有所作為。

惟一的需要（六十三 15—19）。這預言描述了現今的光景，並拿來和古時候耶和華給他百姓的安息作強烈的對照，以祈求耶和華垂顧。從「你的熱心和你大能的作為在那裡呢？」這句問話可以證明，這百姓沒有耶和華的同在，也沒有他的大能。「你愛慕的心腸和憐憫向我們止住了。」這宣告也指明他們沒有耶和華的憐憫。這是一幅描繪他們的需要之畫面，這禱告說出了他們的論據，「你卻是我們的父你是我們的父我們的救贖主。」他迫切地懇求耶和華轉回來。他們已失去安息，他們的產業所剩無幾，他的聖所也被踐踏，他們變得好像耶和華未曾治理過的人。

呼喊（六十四 1—2）。說出了他們的需要之後，接著是一聲痛苦的呼喊，懇求耶和華裂天而降，審判他們的仇敵。這呼喊顯然是因為那個勇士的異象而導致的，表達了他們心中熱切地渴望審判的過程能早日完成。

回想（六十四 3—5）。這偉大的祈禱隨之語氣一轉，變為回顧以前的拯救。他記得耶和華在過去的年日中所成就的事，這也正是他們現今所尋求的。山嶺在他面前震動。這使人想起了神的原則：他為等候他的人行事；他迎接那歡喜行義的人。

承認（六十四 5—7）。回想的結果，產生了對罪、對由罪而來的審判之承認；承認審判是必然要來的，是犯罪應得的後果。神曾發怒，但發怒的理由是因百姓犯了罪。他們長久以來不斷地陷於罪中，「我們還能得救嗎？」表達了他們深切地感覺到自己的罪。不潔淨和污穢必然帶來枯乾、毀滅。最後所承認的是，「無人求告你的名。」承認那勇士所說的真理，就是當他四顧觀望時，沒有人幫助他。

呼籲（六十四 8—12）。認罪之後，這祈禱在一個偉大的呼籲中結束。這呼籲顯然是建基於我們已提過的那勇士所作的宣告上。他見無人相助，卻仍施行拯救。前面也承認了無人求告他的名，然而這裡仍為了求拯救而發出呼喊。

第一部分是降服。承認神是父親，是窖匠。百姓一切的敗壞都是由於違背這個基本的真理而來的。

他就是根據這個降服，呼籲耶和華不要永遠紀念罪孽，因為他們是他的百姓。這呼喊的最後一部分之論據，是神的城之光景，因為聖城變為曠野，成為荒場。聖殿被火焚燒，一切美好的東西盡都荒廢，耶和華豈能再靜默？

C·挑選百姓（六十五 1—25）

這一段開頭的幾句話給我們一個印象：他似乎是針對前面的祈禱所作的回答。但若進一步探討，就會很肯定的得到一個結論——他不是在接受前面的祈禱。我們已討論過的那段祈禱是絕對真誠的，是那位先知的祈禱，或者是他所代表的那些余民的祈禱。但目前這一段話的語氣顯然不是那先知或余民說的。

如果我們認定，上面這段祈禱是附加在這一大大段主要教訓上的文字，就可以看到，前面異象中出現過的那個勇士，現在再度發言。他已經戰勝了他和百姓的共同仇敵，此刻他接若要對付那些屬他自己的。因此我們可以看見這一段生動地描寫了神在區別他的百姓時，所持的原則。首先描寫真與假之間的區別，其次描述挑選的結果，最後啟示所產生的新秩序。

真與假（六十五 1—12）：這一段清楚標明了神在真與假之間的區分，甚至在他的百姓中也有這樣的分別。首先描述悖逆之人，其次是承認後裔，最後對悖逆之人說到他們將臨的毀滅。

悖逆之人（六十五 1—7）。開頭的話說，「素來沒有訪問我的，現在求問我。沒有尋找我的，我叫他們遇見。沒有稱為我名下的，我對他們說，我在這裡，我在這裡。」這不是指以色列說的。保羅在羅馬書第十章中曾引用這段經文，他的用法尤其可以證明這不是指以色列人說的。顯然這是那勇士的宣言，是他審判列國以後的結果，他要帶領他們來認識他。

和此成鮮明對比的，是接下去對他百姓中那些悖逆之人的描寫。他對他們的態度是長久忍耐，「我整天伸手招呼，」他們卻相應不理，隨自己的意念行惡。這使我們回想起先知在描述神僕人的工作之後，所作的偉大呼籲，他在呼籲中把百姓的意念和道路，和神的意念與道路相對比。

更甚者，這些悖逆之人還拜偶像，作出一切與偶像有關的可憎之事。他們的罪也表現在假冒為善上，他們自以為高人一等，對別人說，「你站開吧！不要挨近我，因為我比你聖潔。」

這些百姓觸犯了耶和華，因此這裡清楚的描述他決心要懲罰他們。

後裔（六十五 8—10）。他的審判是有區別的，因為那些餘民雖然常常失敗跌倒，他們還是忠於耶和華的。這裡用了在葡萄中尋新酒的比喻。神區別的作為乃是：從雅各中領出後裔，從猶大中領出繼承者。下面的話生動地描寫了由區別所產生的結果，「沙侖平原必成為羊群的圈，亞割谷必成為牛群躺臥之處，都為尋求我的民所得。」

悖逆者的結局（六十五 11—12）。這資訊緊接著以更確定、更詳細的語句，來宣告將臨到悖逆之人的毀滅。他們的罪包括：離棄耶和華，忘記他的聖山，敬拜偶像。

他們被命定歸在刀下，屈身被殺。這裡再度宣告他們被殺的理由，是因耶和華呼喚，他們沒有答應；他說話，他們沒有聽從，反倒繼續行惡。

挑選的結果（六十五 13—16）。接著描述挑選的結果。耶和華的僕人們所經歷的，和悖逆之人的遭遇完全相反。他們要被帶到豐盛滿足之地。他們吃、喝、歡喜、歌唱。悖逆之人卻要被帶到貧乏、憂傷之地。他們又饑、又渴，他們要蒙羞，又因憂傷而哀號。

最後，將悖逆之人和義人的處境互相對照。悖逆之人必留下名字，被人指著賭咒，並且被殺。耶和華的僕人要另起別名，他們因符合與神建立真正關係的原則，得以發現繼續存留在世上的秘訣。

新秩序（六十五 17—25）。挑選的最終結果是設立新秩序，以及建立神的國度。

首先從創造方面來描述這新秩序。有新天新地被建立，從前的事都不再被紀念了。

就這世界來說，新秩序的中心乃是神的城，就是耶路撒冷，他被居住在其中的居民所喜愛，神也喜愛這樣的城和居民，因為其中再也聽不見哭泣和哀號的，聲音。

百姓在這種新光景中的生活，和他們長期以來所受的荒涼景況大不相同。他們的壽命增加了，再也沒有早夭的孩童，或壽數不滿而死的人。活到百歲而死的人都會被認為早夭的，被看作是因犯罪而為神咒詛的。

勞苦之人的光景也大相迥異，他們可以享受自己勞苦所得的益處。他們居住在自己所建造的房屋中，吃自己所栽種的。即使在今日，我們也不需要特別的解釋，就能明白勞動者和獲益者之間的區別。

不僅如此，百姓的生活也是一種與神交通的生活，是禱告蒙應允的生活。

最後的一段話，特別強調和平的勝利。自然界要重歸和諧；殘暴的要被消除，傷人的要被毀滅。

這就結束了偉大的和平預言。整個預言包括旨意的宣告，和平之王的描述，以及有關這過程的教訓。

我們若將有關審判的預言中最後的那段資訊，與和平的預言之末了部分互相比較，就會發現兩者的思想有驚人的相似處。

先知在審判的預言中宣告，「看哪，你們的神必來報仇，必來施行極大的報應，他必來拯救你們。」接著描述他的保證，最後以這樣的話作結束，「在那裡必沒有獅子，猛獸也不登這路，在那裡都遇不見。只有贖民在那裡行走。並且耶和華救贖的民必歸回，歌唱來到錫安。永樂必歸到他們的頭上，他們必得著歡喜快樂，憂愁歎息盡都逃避。」

而這裡和平的預言最末了一段，也是在描述神報仇的日子之後，說到「看哪，我造新天新地」，最後也以這樣的話作結束，「在我聖山的遍處，這一切都不傷人不害物，這是耶和華說的。」——無名氏《以賽亞書注釋》

12 以賽亞書第三部和平的預言之四

四·尾聲（第六十六章）

最後一大段是屬於尾聲的性質。和平的預言那一部分，有一個開場由，宣告這個資訊所默示的，是神對被壓迫的耶路撒冷之安慰。他的主要段落是被兩個宣告分隔的，一個是「耶和華說，惡人必不得平安」（賽四十八 22）；另一個是「我的神說，惡人必不得平安」（賽五十七 21）。這種思想在最後的資訊中也一再被重複、詳述。這部分的整個教導都在啟示耶和華決心要建立和平；但另一方面也從未漏掉一個事實，那就是和平只能建立在潔淨的基礎上。最後，這位先知眼見四周荒涼、犯罪的景況，他知

道寶座已被建立，耶和華要長久治理百姓，就發出他最後一個資訊。這個資訊一共可分成三部分：對形式主義者的最後資訊，對餘民的最後資訊，對這世界的最後資訊。

1·對形式主義者的最後資訊（六十六 1—4）

對形式主義者最後所說的話，包含宣告真正的敬拜，對假敬拜的譴責，宣佈將臨的審判。

a·真敬拜（六十六 1—2）

在這個有關真敬拜的宣告中，這預言達到了舊約聖經中至高無上的境界。先知首先宣告天是耶和華的座位，地是他的腳凳。接下去的問話，啟示了一個真理：沒有任何人所造的敬拜之所，能夠限制耶和華。因此可以這麼說，整個世界都是神聖的，任何地方都可以敬拜神。

他啟示真正敬拜的靈是什麼；他宣告說，耶和華悅納那些靈裡謙卑、痛悔，並因他的言語而戰兢的人。

b·假敬拜（六十六 3）。

他宣告真敬拜，是替後面對假敬拜的嚴厲指責事先鋪路。他用四件事來形容假敬拜所表現的形式，這四件事本身在選民的制度中是對的，應當行的。他們是：宰牛，獻羊羔，獻供物，燒乳香。但他們卻使這四件事變成了四種拜偶像的可憎舉動——殺人，打折狗項，獻豬血，稱頌偶像。

因此，假敬拜的意思就是損害真實的東西。先知接著說明這種損害是如何發生的。那是出於內心的不忠。百姓揀選自己的道路，行可憎惡的事，使真正的敬拜受到腐蝕。這種腐蝕了的儀式，不但神厭惡，連偶像也憎惡。

C·審判（六十六 4）

然後宣告對形式主義者的審判。耶和華要親自用迷惑和懼怕的形式，使審判臨到他們。

這先知再一次謹慎的指出，審判的原因乃是百姓不聽從耶和華，他們繼續行惡事。

2·對餘民的最後資訊（六十六 5—14）

話題立刻從形式主義者，轉向忠信的餘民；他們在荒涼的景況中仍忠於耶和華。

a·安慰的話（六十六 5）

他們被形容是順服神、因他的話語而戰兢的人。他們受逼迫，被自己的弟兄恨惡，並因神的名而被趕出去。有安慰的話語臨到他們：他們必不致蒙羞，那些逼迫他們的人才會蒙羞。

b·耶路撒冷的分娩（六十六 6—9）

然後，他用生動有力的言詞，來描述耶路撒冷的分娩。有喧嘩的聲音出自城中，有聲音出於殿中，是耶和華向仇敵施行報應的聲音。這一切都是指比喻中男嬰出生時，所產生的陣痛。也許我們會覺得奇怪，一個城市怎麼可能在一天之內誕生，一個國家怎麼可能在瞬間建立，但這確是事實，因為耶和華使他臨產，耶路撒冷必須經歷分娩的過程才能通向得勝。

C·耶路撒冷的得勝（六十六 10—14）

先知隨即描述耶路撒冷的得勝。他呼召餘民要為了耶路撒冷的復興而一同歡喜快樂。他的兒女要在他的懷中得飽足，因為耶和華使平安好像江河一樣延及他。

最後的安慰話語，是整本聖經中最溫柔、美麗的話語之一，「母親怎樣安慰兒子，我就照樣安慰你們；你們也必因耶路撒冷得安慰。」這段話揭示了神本性中最溫柔的一面，因此之故，那些飽受壓迫、患難的忠信之人必歡喜快樂，他們因更完全的認識耶和華而得到滋潤。

3·對世界的最後資訊（六十六 15—24）

尾聲的最後一部分，是一種寬闊的展望和一般性的陳述。先知以充滿威嚴的語氣，再度宣告神要在火中降臨，施行審判；宣告這世界的歷史將要有更廣泛的結果；最後宣佈義人和惡人的結局。

a·在火中降臨（六十六 15—18）

形容耶和華在火中降臨，是為了強調其威嚴性。他的車輦像旋風，以烈怒施行報應，以火焰施行責罰。他帶著大能降臨，在一切有血氣的人身上施行審判，毀滅惡人。他要聚集萬民萬族，以彰顯他的榮耀。

b·廣泛的結果（六十六 19—21）

這導致他宣告更廣泛的結果。耶和華已經顯了神跡，並將他的名傳播到列國，和從未聽過他名的遙遠海島。結果流散到遠方的人，都被帶到耶路撒冷，他們要作為供物獻給耶和華。

C·結局（六十六 22—24）

最後一段話充滿威嚴，是在描述義人和惡人的最終結局。耶和華所造的新天新地要在他面前長存，敬畏他名的人也必照樣長存。每逢月朔、安息日，凡有血氣的都聚集，在他面前下拜。

至於違背他就毫無盼望，他們的屍首停留在永不死的蟲中間，和永不滅的火裡面。

以賽亞的偉大預言，是在他看見了有關耶和華永不搖動的寶座之異象後，受感動而說出來的。這預言所默示的是神和平的旨意。他首先描述和平臨到之前的審判過程，然後描述由審判而導致的和平。整個預言的末了，是一個嚴厲的警告，他可以用前面已兩度出現過的一句話來表達，「我的神說，惡人必不得平安。」——無名氏《以賽亞書注釋》